

汉越人称指示语的相比研究

A COMPARISON OF PERSON DEIXIS I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陈芳草

TRAN THI PHUONG THAO

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

硕士学位论文

A THESIS SUBMITTED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2004

ACKNOWLEDGMENT

I wish to express my most sincere appreciation and thanks to my supervisor, A/P Lee Cher Leng, for her guidance and encouragement throughout my dissertation writing as well as her valuable support and insights in improving my dissertation.

I would also like to extend my sincere appreciation to all lecturers at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especially to A/P Liu Hong, Dr Shi Yuzhi, A/P Su Jui-lung for their inspiring lessons which kindled my interest on the related topics.

From the bottom of my heart, I sincerely wish to thank my beloved parents for their sacrifices and support in every area of my life to make me who I am today. I also thank my sisters – my dearest Huong, Quat and To - for their support and encouragement throughout my education. Without their sacrifices and support, I could never have successfully completed this work. Finally, I thank my sweetheart for his cooperation and understanding, for making me a more self-confident individual.

目录

第一章 简介.....	1
1.1 选题的意义.....	1
1.1.1 选题的背景.....	1
1.1.2 选题的现实性.....	2
1.1.3 选题的意义.....	3
1.2 论文的任务和研究对象.....	3
1.2.1 论文的任务.....	3
1.2.2 研究对象及其范围.....	4
1.3 论文的结构.....	4
1.4 论文的研究方法及语料的来源.....	5
1.4.1 研究方法.....	5
1.4.2 语料来源.....	5
第二章 认知人称指示语.....	8
2.1 文献回顾.....	8
2.2 人称指示语是什么.....	14
2.2.1 人称指示语的界限.....	15
2.2.2 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	17
2.2.2.1 差异之处.....	18
2.2.2.2 相同之处.....	19
2.3 本文研究的人称指示语.....	21
第三章 汉越人称指示语的系统.....	23
3.1 汉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	23
3.1.1 人称代词.....	23
3.1.1.1 第一人称指示语.....	23
3.1.1.2 第二人称指示语.....	26
3.1.1.3 第三人称指示语.....	27
3.1.1.4 小结.....	28

3.1.2	亲属称谓.....	28
3.2	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	29
3.2.1	人称代词.....	30
3.2.1.1	第一人称代词.....	31
3.2.1.2	第二人称代词.....	37
3.2.1.3	第三人称代词.....	39
3.2.1.4	小结.....	40
3.2.2	亲属称谓.....	42
3.2.2.1	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42
3.2.2.2	使用说明.....	45
第四章	汉越人称指示语的比较.....	56
4.1	汉越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语在其语言系统所占的地位不一样.....	56
4.1.1	使用比率不一样.....	56
4.1.2	当作第一、第二和第三人称指示语的比例不一样.....	58
4.1.3	汉越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使用情景不一样.....	59
4.1.3.1	使用范围.....	59
4.1.3.2	越南语中使用亲属称谓的范围比使用人称代词的广泛.....	66
4.1.4	小结.....	75
4.1.4.1	相同点.....	75
4.1.4.2	汉越人称指示语系统的差异之处.....	75
4.2	规用法上的区别与相同之处.....	77
4.2.1	汉越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77
4.2.1.1	亲属称谓的社会化现象.....	77
4.2.1.2	错位现象.....	79
4.2.1.3	社会化的亲属称谓在家庭交际中使用.....	80
4.2.1.4	小结.....	81
4.2.2	汉越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的比较.....	81
4.2.2.1	汉语人称代词专门执行人称指示功能，越南语的还兼职执行社会指示功能.....	82

4.2.2.2 汉语人称代词没有感情色彩，越南语人称代词是说话人表达感情的一个关键工具.....	85
4.2.2.3 汉语人称代词使用简单，越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受到很多限制.....	86
4.2.2.4 小结.....	87
4.3 汉越人称指示非常规用法的比较.....	87
4.3.1 汉越语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	88
4.3.1.1 变称.....	88
4.3.1.2 变数.....	91
4.3.1.3 变数和变称.....	94
4.3.1.4 变换色彩.....	94
4.3.1.5 虚指.....	94
4.3.2 越语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	96
4.4 总结.....	98
结语.....	100
参考书目.....	102
中文书目.....	102
英语资料.....	104
越南语资料.....	106

SUMMARY

Person Deixis i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areas of linguistics in pragmatics because its usage is pervasive in everyday language. However, there is very little work done in comparing the person deixis betwee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Researchers have not given adequate attention to considering address terms as a kind of person deixis. The comparison of person deixis betwee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will help fill this gap.

This study will focus on comparing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person deixis. It will also address the role of the personal pronouns and address terms in each language's person deixis. This thesis has 5 chapters: Chapter 1 introduces the thesis' significance, aims, research methods and source materials. Chapter 2 introduces the theoretical background of this study, defines person deixis and differentiating person deixis from address terms. In chapter 3, I describe the two languages' person deixis systems. Chapter 4 shows how the two languages are different. It also shows the roles played by address terms and personal pronouns in each language and analyses unusual uses of person deixis. I shall also discuss the various functions of person deixis, such as the social deitic function, and emotion expressed via person deixis, which are very different between the two languages. This study also shows that in the Chinese language, person deixis only indicates the role of each interlocutor in the speech event, but in the Vietnamese language, it provides much more information, for instanc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terlocutors as well as the interlocutors' relevant social position. Chapter 5 states the significance of this thesis and future work.

In essence, the most significant difference between person deixis in Chinese and Vietnamese is that the latter uses address terms as person deixis. This research hopes to contribute to the theory of person deixis, considering address terms as an important part of person deixis.

摘要

指示语是很早已被学者们注意到的语言现象。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随着语用学的兴起，指示语已成为语用学研究的基本问题之一。作为指示语的重要分类之一，人称指示语，特别是人称代词也逐渐进入语用学的研究范围。本论文将把汉语和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进行相比对照，希望能帮助我们看到汉越语人称指示语未发现的问题，尤其是亲属称谓语在人称指示语系统中的角色。

本文通过对比汉越人称指示语，指出汉越两种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的使用规律、原则和使用机制，指明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各语言中的不同位置，证明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两种不同的范式。汉语的人称指示语比较接近欧洲语言，这些语言通过指别人称进行指示参加会话各方，而越南语却通过指别社会地位、相关关系与感情色彩等信息来指示参加会话者。这引起到汉越人称指示语的一系列差异。汉语属于注重人称代词的人称指示语范式，越南语属于注重亲属称谓的人称指示语范式。在汉语中，人称指示语的使用主要是为了执行分别参加会话各方的角色，在越南语中，人称指示语的使用除了执行分别参加会话各方的角色，还注重表示礼貌、感情，同时执行社会指示功能。

通过相比对照这两种语言，本文指出，虽然亲属称谓在每种语言的角色是不一样，但是它仍然是人称指示语的不可缺少的部分，是在研究人称指示语时我们不可忽略的一个重要成分。

表格目录

表 3.1: 汉语人称代词.....	28
表 3.2: 汉语亲属称谓语的面称和书面语两种语体.....	29
表 3.3: 越南语的人称代词.....	31
表 3.4: 越南第一人称代词.....	37
表 3.5: 越南语第二人称代词.....	38
表 3.6: 越南语第三人称代词.....	39
表 3.7: 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44
表 3.8: 作为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语及其所指示的对象.....	45
表 3.9: 家庭范围中的人称指示语: 成对的亲属称谓语.....	47
表 3.10: 社会交际中, 熟悉或已经认识人常用的成对使用的亲属称谓.....	50
表 4.1: 人称指示语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的比例.....	57
表 4.2: 中国小说汉语正本与越语义本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使用频率的比较	57
表 4.3: 指示参加会话各方的人称代词的比例。单位:%	58
表 4.4: 汉越第一人称指是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比例.....	66

第一章 简介

1.1 选题的意义

1.1.1 选题的背景

自从瑞士语言学家 F.de Saussure (1875-1913) 于 20 世纪初给现代语言学奠基起来，现代语言学至今已成为一门成熟发展的独立学科。在展过程中，跟其他学科一样，语言学不断发展，其研究对象、方向、任务也有极大变化。语言学不再把语言体系作为唯一的研究对象，而向言语活动和言语机制发展，关注语言的分支学科，如方言学、文体学、语言文化学等等，同时也积极跟其他人文科学相结合，产生了社会语言学、哲学语言学、心理语言学、计算机语言学等新学科。何兆熊曾经发表“语言学从 20 世纪初的一门只对人类语言的声音形态资料进行研究的、比较狭窄的学科，逐渐发展成为一门纵观语言学的形式、意义和语言使用的语境的、全面得多、宽广得多的学科”（何兆熊，2000：4）。语言学研究的不断深入、研究的范围不断扩大的必然结果之一正是语用学的崛起和发展。语用学的发展也证明语言学研究中心的转向，研究语言不再注重于语言本身的体系而还跟语言外的因素相结合。在这个背景上，学者们也积极为世界各种语言做对比研究，为了找到各种语言的共同点、同时发现个语言的独特之处而进行互相比各种语言。随着语言学的发展，对比的对象也从语法、语义等问题转到语用各现象。作为语用学的最基本与普遍现象、体现语言和语言外因素的密切关系的指示语因此也成为学者们感兴趣的研究题目之一。

在这样的背景里，汉语的人称指示语也得到汉语学家的注意，他们在研究汉语人称指示语也得到不少成就，同时也不断把汉语的人称指示语跟其他科学研究联系，并且也把汉语跟很多世界上的语言进行相比，从不同角度来分析汉语人称指示语。不过，在进行相比对照时，大部分学者都选用日语或俄语、英语等欧洲语言，从未有人把东南亚语言跟汉语进行相比、对照。与此同时，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也是未开阔的领域，跟汉语在很大程度上不一样。把这两种语言的人称指示语进行相比对照可以帮助我们看到汉越语人称指示语未发现

的问题。再说，汉越人称指示语的对比研究对于深化理论、发展外语教学、推动翻译、文化等方面的国际交流工作，有着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1.1.2 选题的现实性

指示语是很早已被学者们注意到的语言现象。刚开始的时候，指示语和人称指示语都属于语法和哲学的研究范围。早在古希腊时期就有根据词语与它指称的语言外对象的关系性质而进行的称谓事物词和指示事物词的分野，当时指示事物的词语主要谈指示代词。人称代词在以指示语的名义进入语用学研究领域之前也是语法中熟悉的研究题目。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随着语用学的兴起，指示语成为语用学研究的基本问题之一，受到各国学者的重视。作为指示语的重要分类之一，人称指示语，特别是人称代词也逐渐进入语用学的研究范围。Levinson(1983)在他的著作中给人称指示语在语用学的正式位置。Fillmore(1977), J. Lyons(1977,1981)等语言学者也对人称指示语的研究做出极大贡献。何自然(1988)、何兆熊(2000)、陈治安、彭宣维(1994)等中国学者也发表不少有关人称指示语的文章。但在目前的人称指示语研究中，即使在何自然、何兆熊等学者的论著中，一般都以英语为语料，因而指示语和人称指示语研究主要兴于英语，并且有必要用汉语语料进行验证。对越南语来说，相关于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的论著也比较丰富，但情况也跟汉语的指示语一样，大多数学者都从语法角度研究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或称谓词语，而至今没有人把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作为研究的对象。总的来说，在汉语和越南语的文献中，对人称指示语进行研究的文献主要是介绍或引用西方学者的论述。也有少数是用汉语语料来分析，但都是比较零散的、没有系统性的研究。除此之外，学者们从来未把汉语人称指示语跟越南语的相比过，他们常常把汉语人称指示语跟俄语、英语或日语进行相比，在很大程度上是相同，从未没有提到跟汉语人称指示语大不一样的任何另一种语言。越南语正是跟汉语很不一样的一种语言，把越南语人称指示语和汉语人称指示语相比较能帮助我们更加了解人称指示语和汉越人称指示语具体情况，可以看到很多未发现的问题。再说，这样相比还可以对文化交流、外语教学等方面起推动作用。因此，对汉语的人称指示语作出系统性的考察研究是语言学研究的必要。

从所周知，汉语和越南语虽然没有亲缘关系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汉语与越语之间存在很多相同之处。现代的越南语词汇有 60%是借汉音。在语法方面，越南语是“主—动—宾”型结构，与汉语不同的是，越南语的定语放在所修饰的中心词之后。其余的特点与汉语大体相同。更关键的是，在文化方面上中国和越南也有不少共同点，中国人和越南人在交际领域上也有许多相同的规矩、准则，因此在交际语言中也出现了相同之处，这一特点在人称指示语一定得到反映。对于人称指示语来说，汉越语中都存在比较丰富的人称代词系统，然而人称代词的使用和转让还是有一定的区别。

总之，把汉语人称指示语作为研究对象，然后跟越南语进行对比将会帮助我们更多了解汉越与世界语言的人称指示语、丰富现有的指示研究、值得着手研究的主题。

1.1.3 选题的意义

人称指示语是不同语言中存在的共性问题，在没有亲缘关系的汉语和越南语之间对比人称指示的表达手段和实现方式，将具有普通语言学意义，丰富人类思维共性在语言中的表达，对人类语言的普遍联系加深理解。另外，本文是对无亲缘语言对比的尝试，可以促进对比语言学发展，对于语言对比所应遵循的原则和方法有所贡献，验证对比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人称指示语的对比研究可以优化目标语的学习，帮助学习汉语和越南语的人克服母语汉语的影响，把握语言间语法、语义、文化等的差别，有利地辅助汉语和越南语的教学，对于译文的“信、达、雅”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

另外，用详实的语料可以为心理学、机器翻译等领域的研究提供分析素材，对已有的理论进行验证，加深人们在理论上的了解。

1.2 论文的任务和研究对象

1.2.1 论文的任务

本文的主要目的是进行考察验证汉语的人称指示语及其活动。同时在对比的基础上发现汉语人称指示语系统在静态和动态的相同与差异之处。在这些目标的基础上，本文的具体任务如下：

(一) 系统化跟研究题目有关的理论观点，具体是有关指示语、人称指示语的各观点，如对于人称代词和称谓语的理论观点。

(二) 规划人称指示语的界限，把称谓语的一定部分归入人称指示语的范围

(三) 弄清各种语言人称指示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其人称指示语所占的地位，深刻讨论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在各种语言人称指示语的使用范围与使用频率、使用规律如何，同时描写好两种语言人称指示语的使用情况

(四) 找出汉越人称指示语的相同和差异之处，证明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两种不同的范式

1.2.2 研究对象及其范围

本文的研究对象是汉语和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包括人称代词与能替代人称代词的亲属称谓。汉越语的方言将不包括在内，考察对象包括汉语和越南语的普通话。本文将考察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各自的地位，其出现频率以及使用范围如何。同时也关心到不同类别的人称指示语在汉语和越南语的自然语言中的基本用法与非常规用法，从而看到汉越语人称指示语的本质上的相同和差别之处。

1.3 论文的结构

全文共分为五章：

第一章：简单介绍本文研究的主要内容、选题的理由及意义、研究的方向、研究方法及所使用的材料。

第二章：相关理论问题，综述学者们对一般的指示语和人称指示语所获得的成就，对指示语和人称指示语作出定义和界限；解决本文人称指示语界限问题。

第三章：为了给读者对汉越语的一定了解，本章将描写汉语和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指出一般的使用规律。

第四章：进行对比汉越人称指示语，考察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汉越语的地位如何差别。除此之外，进行对比汉越语常规用法和非常规用法，从而指出汉越语是属于两种不同的范式。

第五章：总结。总结部分将涉及到研究结果的实际意义以及未解决的问题，给将来的研究奠定了一个基础。

1.4 论文的研究方法及语料的来源

1.4.1 研究方法

本文主要运用归纳法，以汉语为本体，主要解决汉语的语言问题，归纳汉语人称指示语的有关问题，同时，以越语为参照，对照越语人称指示语系统，对汉语和越语的语言规律进行一定的总结和补充。有定性调查研究也是本文所运用的研究方式。在研究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人称指示语所占的地位如何，为了确定哪个趋势在占有优势，靠统计来量化有关的因素也是研究方法之一。

1.4.2 语料来源

论文所使用的语料主要摘自汉越有名学者的著作。这些著作中大部分已经翻译成汉/越语。对于汉语来说，鲁迅、老舍等近现代作家的作品是我们的选择。有些例子是从日常生活中记下来的话语，有些是从报纸或有关文章等不同的来源摘出来。对于越南语来说，资料主要摘自南高、金龙、阮坚等近现代作家的作品。大部分选用的越南小说都有中文译本，有些有英文译本。在找资料时，越南语和汉语译本也是一种有用的资源，可以有效地帮助对照的工作。下面是本文所用的主要材料：

汉语的资料包括老舍《四世同堂》第一部《惶惑》（本文所用的版本是：百花文艺出版社于 1979 年出版的版本）；鲁迅的《狂人日记》、《孔乙己》、《药》、《明天》、《一件小事》、《头发的故事》、《风波》、《故乡》、《阿 Q 正传》、《端午节》、《白光》、《兔和猫》、《鸭的喜剧》、《社戏》、《祝福》、《在酒楼上》、《幸福的家庭》、《肥皂》、《长明灯》、《示众》、《高老夫子》、《伤逝》、《弟兄》、《离婚》25 篇小说。上述的小说都在北岳文艺出版社于 2001 年发行的《鲁迅作品》著作摘出来。除此之外，报纸上一些文章以及其他学者们的有关学术文章中的例子有时也是一种资源。

越南语的资料也比较丰富，包括：南高的《眼光》（*Đôi mắt*）、《阿志》*¹（*Chí phèo*）、《好姨》*（*Đì Hảo*）、《老 Hạc》*（*Lão Hạc*）、《一个婚礼》*（*Một đám cưới*）、《小孩子不许吃狗肉》*（*Trẻ con không được ăn thịt chó*）、《悼词》*（*Điếu văn*）、《买房子》*（*Mua nhà*）、《剩余的一辈子》*（*Đời thừa*）、《一个纪念品》*（*Một chuyện sù vợ nia*）、《月亮的夜子》*（*Giăng sáng*）；裴英德的《遗留下来的画像》（*Bức tranh để lại*）；阮光创的《韩老五》（*Lão Năm Hạng*）；金麟的《捡来的妻子》（*Vợ nhặt*）；胡芳的《家信》（*Thư nhà*）；阮坚的《阿坚哥》（*Anh Keng*）；阮辉涉的《锯树者》（*Những người thợ xẻ*）、《退休的将军》（*Tướng về hưu*）等。

本文还使用鲁迅全部上面所述的小说的越南译本，载于 Trương Chính 议《鲁迅小说集》（*Truyện ngắn Lỗ Tấn*），河内：文学出版社，2000。上面所说的一些越南小说的汉语译本也是另外一种资料：

南高著，外文出版社译《眼光》，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

金麟著，外文出版社译《捡来的妻子》，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

胡芳著，外文出版社译《家信》，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

阮坚著，外文出版社译《阿坚哥》，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

裴德爱著，伍汉等译《留下来的画片》，见《越南短篇小说集》（上海：作家出版社，1964）

阮光创著，伍汉等译《韩老五》，见《越南短篇小说集》（上海：作家出版社，1964）

¹打*号的作品是还没人翻译成汉语的作品，所用的汉语名称是本人自己翻译。

本文若从这些有中文译本的越南语作品中引用原文作为例子，在翻译成汉语时都使用上面的汉语译本。从没有汉语译本的越南小说引出来的例子，由本人自己翻译成汉语（这些将不打*号码）。

第二章 认知人称指示语

指示是个语言中很普遍的现象，在任何语言都存在。据考察，“指示”术语源于希腊语，具有“指明、指别”的意义。“指示”和“指示语”首先被古语法学家运用。他们在语言学家区分词语为名词和动词两类之前曾把词分为指示语和称名语，认为称名语通过词义中反映的事物特性这种固定语义指称事物，而指示语则需通过言语行为中的因素，凭借语境中的参照才能指称事物。该认识至今仍得到学者们的广泛赞成。指示语这么早已得到学者们的注意，但到了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指示语才被当作一种重要而特殊的语言现象，成为人们进行专门研究的课题。与此同时，指示语的最关键类别的人称指示语也变成吸引的研究主题。在本章中，我们将回顾前人对人称指示语所举得的成就，然而进行对有关人称指示语的一些理论问题进行探讨。

2.1 文献回顾

作为指示语的最关键、最常见的类别，人称指示语在任何谈到指示语的论文中都得到注意。但实际上，跟以时间指示语、地点指示语等为研究对象的文章相比，把人称指示语当为独立的研究对象的文章却不多。大部分有关文章是对人称指示语的典型词语的人称代词进行探讨。在人称指示语和人称代词的研究方面上，前人已收到的成就比较丰富多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肯定人称指示语在语言中的不可缺少、不可替代的位置；为人称指示语设立了较全面的理论系统，其概念、用法、特别之处都得到一定的了解。学者们已经揭示了人称指示语的一些本质属性、对人称指示语的一些用法有了深刻了解，某些人称指示语的特别用法也得到反映。下面我们进行综述一下学者们对人称指示语所取得的成就。

Lyons(1977)从语义学的角度探讨人称指示语，主要谈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认为人称代词在语言中的位置是不可缺少、不可替代。他也指出人称代词的指示功能是最基本的功能，照应是其次功能。在他论述中，人称指示语的范畴只限于人称代词，也不涉及到人称指示语的界限问题，但也对该问题有个启发：人称指示语的最重要功能是指出参加会话人的角色（说话人、听话人还是第三人）。这也意味着只在具有该功能的情况下，某种词语才可当作人称

指示语。因 Lyons 从语义学角度看人称指示语，故他不注意到指示语的动态研究。

Lyons(1987)也指出人称指示语的非指示用法。他认为人称代词有的具有描述性、表示情感的功能等特点在内，比如英语的“she”除了指出听话者与说话者之外的人，还揭露第三人的性别为女性。但如果“she”被用来指某一事物，我们可以看到说话者对该东西的温柔、喜爱的态度。反之，第一和第二人称“I”“you”就是纯人称指示语，因为该词除了指别参加会话者的角色之外，不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任何信息。Lyons 指出指示语的基本功能，肯定指示语除了指示功能以外还有照应和社交指示功能，以及创造区分指示语与其他词语的依据。

Fillmore(1977)认为人称指示语是“the identity of the interlocutors in a communication situation”(参加会话人在会话中的指别)。在他著作中没有对人称指示语专门探讨，而在谈到社交指示语时也涉及到。他指出人称指示语跟亲属词语、职务词、专有名词等社交指示语一样，具有的功能之一是社交指示功能。他的论述表明：在特定情况下，如何使用人称指示语都反映出参加会话人的社会地位或他们之间的相对位置等，换句话说，人称指示语的社交功能是很明显。

除了上面所提的学者们，Levinson 是对指示语研究有巨大贡献的学者们之一。他正式把人称指示语列入语用学的范围，在《语用学》(1983)一书中有一节专门谈人称指示语。跟 Lyons 一样，Levinson(1983)指出人称指示语在运动过程中体现出的不同角色。他还列出除了人称代词以外的一些具有人称指示语的功能的词语，比如亲属词语、职务词语、呼语等等，但不进行深刻研究该现象。

从 1904 年德国印欧语学家 Brugman K.首次把指示语的范围扩展到了人称代词“我”、“你”起，学者们都认为该类词语是最典型、最传统的人称指示语(据孙雷，2000:10)。不直接谈人称指示语，只探讨人称代词的文章也在我们参考的范围之内。其中不可不提到 Roger Brown 和 Albert Gillman 两位很有名的西方学者。在这两位学者于 1960 年发表的论文中提出同等性和权势性的规模，认为这是影响到选择人称指示的最重要因素。权势是指上下或尊卑关系，

也可能以长幼、职业差别、教育高低等情况来定；而平等性则指平等关系、可能指经验的共享，社会特征（宗教、性别、年龄、出生地、种族、职业、志趣等）的一致性，彼此关系亲密等等。随着双方的关系性质（同等性还是权势性），参加会话将选择最适合的人称代词。据他们的研究，各种语言都同有一个趋势：平等性对使用的人称代词的影响越来越大，平等观念也是使参加会话者转换所使用的人称代词的理由。

Roger Brown 和 Albert Gillman 的研究已造成语言界中学者们对人称代词的研究高涨。其中，值得注意的有 Paul Friedrich 对第二人称代词进行了比较出色的研究（1972：270-300）。他指出俄语第二人称代词 *ty/vy* 的使用与理解依据。作者的论述比较仔细，介绍某种情况下参加会话者互相用 *ty/vy* 称对方、某种情况下参加会话者使用不同第二人称代词，或 *ty* 或 *vy* 称对方。Friedrich 的研究对我们分析人称指示语也有帮助，特别是他提出的那是十种使用规则 and 理解的依据。在一定范围内，我们可以运用他的方法和理论构架来研究汉语的“你”和“您”，两个重要的人称指示语。

上面所述的研究中都是以英语或欧洲语言为研究对象的文章。对于汉语来说，跟着语用学的发展，人称指示语也得到学者们的注意。中国先锋者之中应该提到沈家煊、何兆熊、何自然等语言学家。沈家煊于 1985、1987 年分别把 Allwood 的《语用学概念》和 Levinson 的《语用学》第二章翻译成汉语，把西方的语用学进入中国语言学者的文坛（前者在《国外语言学》1985 年第一期，后者在同该杂志 1987 年第 1、2 期）。这成为中国读者所见到的对指示语较为有系统性和理论深度的论述。

在承续前人的成就的基础上，何兆熊（1989）也探讨人称指示语所有的功能、列出使用人称代词的六种异常现象以及介绍英语中有指示性的“呼语”。人称指示语不是他著作中的主要研究对象，因此他著作中有关人称指示语的内容的够深度和广度都不够。此外，他的论述主要是以英语为语料，而汉语不是主要的语料。无论如何，他的著作对中国学术界也起了带头作用，对人称指示语的研究也起了积极作用。

此外，我们还要提到何自然（1988）。在这本著作中，汉语也不是考察的对象，可是作者也把有关的论述跟汉语中的人称指示语联系起来。何自然的

著作中涉及到人称指示语的部分篇幅也有限制，但是也给我们一定的对汉语人称指示语的了解。

虽然何兆熊与何自然不专门对人称指示语进行研究，但他们所出版的论著以及关于人称指示语的论述已给汉语人称指示语研究创造了个基础。

Yung-O Big 于 1991 发表了对汉语第二人称指示语研究的论文 (Big, 1991)。他的论文中以录音的汉语会话为资料，是比较全面、仔细的研究。文章指出第二人称代词具有指示性 (propositional or deitic)、超语言学 (meta-linguistic)、无人称 (impersonal) 和戏曲性 (dramatic) 四种用法用法。

Lee Cher Leng 于 1999 年也发表了跟汉语的人称代词相关的研究 (Lee, 1999)。她文章探讨汉语人称代词的变数用法。她指出，汉语中所用的复数人称代词的所指对象可以是单数人称或反过来。为了表示谦虚和尊重上级人，下级人跟上级人说话时，可用多数第一人称指示他自己；反过来，上级人跟下级人说话用单数第二或第三人称代词指示复数第二人称。该文章的研究对我们有启发的作用。文章说明人称指示语变数的一个动机，同时也指出人称指示语的社交指示功能。从该文章的研究结果，我们设想，汉语的人称指示语可以用变数形式表示礼貌或者体现说话人的社会地位，即执行社交指示功能。除此之外，为了表示其他感情、态度汉语的人称指示语还有其他手段吗？再说，该文的用料是中国古文学的“红楼梦”而不是比较现代的汉语。本文将对此进一步研究。

除了上面所述的研究，值得提到的还有陈治安和彭宣维在 1994 年发表的文章。两位学者认为汉语人称指示语系统具有自足封闭性，同时因为封闭的人称指示符号系统所指代的人或实体是不可限制的，因此该系统也具有开放性。他们也认为人称指示语的开放性决定了纯人称指示语的可取消性，认为作为自指标记的话语发生者可用纯人称指示语以外的其他规约符号来替换自成体系的人称指示代词。两位学者还从社会文化语境到话语发生程序中参加者或相关角色在词汇——语法平面上的三种体现形式：直接体现、隐喻和变异等三种形式。同时，作者们还对人称指示语建立新的界限：他们把原来不属于人称指示语的各种亲属列入人称指示语的范围。他们肯定社交指示语是个可取消的概念，因为人称指示语在动态活动过程中都扮演了社交指示语的角色。虽然他们

在把所有指人名词、亲属称谓、头衔语等列入人称指示语的理论还要加深探讨，他们所提出的取消社交指示语的依据也要进一步弄清楚，这篇文章还是值得参考的材料。

跟本文的研究有关的还有崔希亮于 2000 年在《语言教学与研究》发表的论文(崔希亮, 2000)。不同于上述的大部分学者们, 崔希亮也注意到越南语的人称代词现象, 然而从越南语、泰语、日语的人称代词的实际去看汉语人称代词。他不从代词或指示语的角度出发, 而从称谓语的角度来谈人称代词, 认为人称代词是“指示性”的称谓语。他结论“人称代词的使用也与其他称谓形式的使用一样也要根据交际环境和交际者彼此的关系而调整”。他也指出“从汉语普通话以及各方言的人称代词的系统格局上看, 我们可以说汉语的人称代词在表达谦敬功能方面有缺位的, 因此在汉语的其他称谓形式中必定应该存在人称代词所不能代替的谦敬系统”。同时, 崔希亮先生也指出为了弥补人称代词的确立, 汉语要用亲属语、职衔语、名词等等来跟人称代词结合, 作为补偿的手段。

除了上面所提的研究, 把汉语人称指示语作为研究对象的文章还有很多。汉语人称代词的语用方面被学者们尽力开采, 主要集中于人称代词的各种用法。徐阳春(1998)对不同类别的人称指示语中的基本用法、活用以及人称间的转换进行考察。跟着该研究方向, 陈勇(2002)还分析人称指示语的指称作用、语用作用与修辞作用。另外, 学者们还把汉语的人称指示语跟其他语言的人称指示语进行相比。最多的应该说是汉日和汉俄的对照相比。遗憾的是, 该领域还缺少一个有系统性、全面的、仔细的研究。所做过的研究大部分都很分散的, 不够深刻也不够广泛。

对于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和一般的指示语的研究, 情况不比汉语的好。越语的人称指示语未成为独立的研究课题。在一些把西方学者的著作翻译成越语的材料也提到人称指示语, 但是没有深入探讨越南语的情况。有关的文章主要是关于称谓或从语法角度研究人称代词的文章。不同于汉语和很多世界上的语言, 越南语没有通称的人称代词系统。语言学家都同意, 越南语可以通称的人称代词很少, 而且, 虽然语法上允许统称, 但语用上不允许, 其使用都受到很多语用上的限制, 因此只能在一定情况下使用, 否则会引起不佳的交际效

果。最常用的人称代词是亲属称谓，该系统跟汉语亲属称谓差不多，最大差别为越南亲属称谓具有代词的功能，是使用频率最多的人称代词。有关人称指示语的资料应该提到 Nguyễn Hữu Châu(2001)、Nguyễn Ngọc Hàm(2000)、Nguyễn Văn Chiên(1988、1992)、Nguyễn Thị Trung Thành(2003)、Bùi Thị Minh Yến(2001)等等学者们。另外，还要提到 Hy Van Luong 的研究(Hy: 1993)。从总体上看，越南人称指示语的研究还很粗略，深度和广度都不够。把越南人称指示语跟外语相比、对照的是完全没人做过的领域。

总之，虽然前辈已经取得了不少成就，但是我们不可否认汉语和越南语人称指示语的研究总体上还处于介绍和引进阶段。所有关于指示语的中文、越文中，大多数是对国外研究情况及基本理论的介绍。学者们在解决好了关于人称指示语的本质、特点、特别用法的同时，还留给后辈很多未解决的问题。比如说，人称指示语的界限、人称指示语和称谓语的区分。另外，虽然人称指示语的各种特别用法也被人们注意到，但是每一人都从不同的角度来观察，因此在这方面的研究还很分散，没有系统性的。至今没有任何人对人称指示语的功能作一个很有系统和深刻的研究。更关键的是，在讨论人称指示语时，学者们都只注意到人称代词，而对人称指示语的其他种类可以说完全没有人去研究过。称谓语的指示功能在学者们的研究中只占达不到十行。大部分的研究基本上靠欧洲语言为语料，作者好像都不注意到称谓语在人称指示语的地位，汉语的研究中也如此，把亲属称谓放在人称指示语的研究之外。此外，汉语和越南语的对照相比研究也不少，但是对汉越人称指示语的对照至今还没人做过。本文进行对照汉越人称代词时，同时再为本文所研究的人称指示语定界限，把称谓语列入人称指示语的范围。在对比的过程中，汉越两种语言的人称指示语的静态和动态上的区别将得到仔细描写，揭示了汉越人称指示语的最本质的属性、从指示语的角度系统化汉语人称指示语的标记与无标记的用法，弄清楚汉越人称指示语在运用过程中有何区别和相同点，把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各自在某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的地位搞清楚，从而深化对汉越人称指示语的认识。

下一节，本文中的人称指示语的定义、界限和有关的理论问题将逐步解决。

2.2 人称指示语是什么

据学者们的考察，“person”人称一词来源于拉丁语的“persona”，这个拉丁词是希腊语中“戏剧角色”一语的翻译。当初语法学家从戏剧词汇中借用了这一词语，想必人们看到了现实生活中的语言活动和舞台上的表演之间的类同之处：戏剧中的主角为第一人称，次于主角的角色则为第二人称，这两个角色之外的则均为第三人称。至今，英语的“person deixis”、汉语的“人称指示语”是指语用学中指示语的最典型的种类。中国学者们常常简单地把人称指示语定义为：“人称指示语是谈话双方用话语传递信息时的相互称呼”。（何自然，1988；李建军，2003；蔡晖，1994等）。陈治安与彭宣维（1994）把人称指示语的指别功能突出，认为“人称指示语是指对编码于言语活动中的参加者或相关者的符号指称”。该定义跟菲莫尔所下的定义相同（Fillmore（1977）认为指示语是“识别参加会话人的角色的符号”），指出人称指示语的最大功能是用于指别参加会话者的角色。Levinson也有相同的观点。他认为人称指示语是编码会话参加者各角色的语言符号（原文为“person deixis concerns the encoding of the role of participants in the speech event in which the utterance in question is delivered”）（Levinson, 1983）。从上面所述的观点可以看出，虽然学者们所用的词语不一样，可是他们都共有一个认识：人称指示语是执行指别人称的语言单位。他们都同意人称指示语本质上是指示语的一种，该类指示语所转达的指示信息是人称指示。除了人称指示功能以外，在不同的情况下它们还可以执行其他语言上的功能，即同一个语言符号，在使用语言主体的意识下，每一次被使用都具有不同功能，有时是人称指示功能、有时是照应或社交指示功能（Levinson, 1983；Revere D.Perkins, 1992；何自然，1988等学者）。因此，我们选择比较灵活的概念来描写人称指示语：人称指示语是执行人称指示功能的语言单位。执行人称指示语功能实际上是识别参加会话的人的各种角色。换句话说，**人称指示语是执行识别参加会话者各角色的功能的语言单位**。识别参加会话参加者的角色是指别参加会话中的说话人、听话人与第三人这三个角色。这些语言单位也许是某词类、也许是某语法范畴。（由于汉语和越语中担任人称指示功能的语言单位都是某些词语，没有任何语法范畴，我们从此起将不提到“语法范畴”的词组。）

人称指示语的种类比较丰富。不同的语言中，担任人称指示的词语不一样。人称指示语的界限和分类如何，本文下一节继续讨论。

2.2.1 人称指示语的界限

对于人称指示语的成分，从 1904 年德国印欧语学家 Brugman K. 首先把指示语的范围扩展到了人称代词“我”、“你”起，学者们都涉及到传统语法所谓的人称指代词，认为这是各种语言中的典型人称指示语。这是理所当然，因为人称代词把说话人、听话人以及由此确定的第三者这三个角色体现得最清楚、最明显，没有任何其他语言单位可以体现得更明显。从语义方面上看，很多学者都认为人称代词是“空”语符，具有“一次性”，但是只有一个不变量的因素为人称指示语永远跟参加会话人的各种角色密不可分（Beneviste E；胡塞尔；Russell B. 等学者，居孙雷：2000：15-16）。比如说，第一人称代词“我”在每一次使用都指不同的人，可是被指示的这些不同的人，在正规情况下，均是说话人。第二、第三人称代词也是如此。这样，可以说人称代词是执行指别人称功能执行得最好的语言单位。理所当然，人称代词在任何语言中都是最典型的人称指示语。

除了人称代词以外，学者们常常列出几个比较特别的具有指示性的用法（Levinson，1983；何兆熊，2000；何自然，1988）。一般来说，具有指示性功能的词语包括：

1. 指示代词：英语的“this”在电话上介绍自己时常用：

（2.1.） Hello, **this**（=我）is John Smith

2. 专有名词

（2.2.） **Billie**（=我）wants an ice cream, Mummy（孩子对母亲说）

3. 称谓语

（2.3.） 谁欺负宝宝（=你）了，**叔叔**（=我）找他说理去。

（2.4.） **Ladies and gentlemen**, may I have your attention, please

上四个例子都是从何自然的《语用学概论》（1988）中摘取。虽然学者们在自己的著作都列举这些用法，但他们只列出并解释这些是特别的用法，而不进一步正式化该词语的人称指示的名称。只有陈治安和彭宣维的文章（1994）正式把这些用法归入人称指示语中的“易变体现形式”和“隐喻体现

形式”两类。可是，学者们都没有对这些人称指示语的具体属性、特点等深入探讨。本人也认为，称谓语、专有名词和指示代词也具有人称指示功能，在它们执行该功能时，它们是真正的人称指示语。在不同的语言中，这类人称指示语对整个人称指示语起不同的作用。大部分世界上的语言的人称指示语系统都靠人称代词，而有些语言，人称代词不是最关键、最普遍的人称指示语，这些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主要成分又是称谓语。越南语和汉语是这两种相反语言的典型例子，下几章将仔细讨论。无论如何，称谓语、转有名词、指示代词都是不同类别的人称指示语。

在上述的四种人称指示语，指示代词“那”、“这”是常用语指示地点，还被叫成地点指示语。在运用为人称指示语时，它们只用于指示第三人称。在特别情况下被用于借指说话人或听话人（看何自然，1988：26）。

专有名词与称谓跟指示代词不如，它们可以指称会话中齐全角色。上面例子（2.2.）中专有名词指示的是第一人称，有时候专有名词也用于指示第二或第三人称，可是这种情况只在一定情景下才出现。称谓语也如此，可以指示第一、第二或第三人称。本文所用的专有名词是指人们的姓名，用性别还是用名在不同的语言却不一样。可是，作为人称指示语大部分是专名或昵称。在汉语和越南语中，用于人称指示语的专有名词都是名而不是姓（只考录专有名词单独使用的情况）。对汉语来说，其原因为专有名词用作人称指示语的情况主要是跟小孩子说话。小孩子用专有名词而不用人称代词的现象的来源在于：小孩子还在习得使用人称代词，还没掌握怎么把参加会话中的角色编码成语言符号以及如何把解释人称代词的参照中心随着说话的人转换，因此他们大部分都用专有名词或亲属称谓语。跟小孩子说话的人也用亲属称谓或者转名来指示会话参加各方。这样对小孩子更方便。如果用专名，人们也不用隆重的姓，而用很亲切的名来指示。

对于称谓来说，情况较为复杂。称谓一般分为亲属称谓与社会称谓两种。亲属称谓是指相互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血缘、婚姻、法律等关系的亲戚和亲属的名称。比如“妈妈”、“爸爸”、“女儿”、“爷爷”、“外公”等指血亲或婚亲关系的词语。第二种，社会称谓是社交中人们所使用的称呼语。不同

的语言中因文化各种因素不同而有不同称呼方式。但是，一般来说，社会称谓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 (一) 按职衔称呼：总理、经理
- (二) 按职务称呼：老师、医生
- (三) 在姓或名后面用“同志”或“师傅”：吴同志、张师傅
- (四) 用“老”或“小”冠在姓氏和名上：老王、小芳
- (五) 亲属称呼：借用亲属称呼，带姓或不带姓的：陈叔叔、李大伯、爷爷、阿姨，哥哥。这类用法被称为亲属语的社会化用法，即把称亲属的词语用于称陌生人或亲属之外的所有其他人。该用法比较普遍，在社会称谓占主要的地位。

上面所述的称谓中，由于亲属称谓可以用于家庭交际又可用于社会交际，因此亲属称谓是最常见。跟专有名词和指示代词相比，称谓语作为人称指示语的出现频率比上两者的多得很。在称谓语中，亲属称谓作为人称指示语的频率也是最高。总体上，亲属称谓作为人称指示语的频率只低于人称代词。这从汉语和越南语的情况中会看得很清楚。在本文的范围中，仅涉及到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语这两种。其余的希望后来有机会继续进行探讨。

虽然亲属称谓具有指示功能，在特定的情景下是真正的人称指示语，学者们仍然把亲属称谓语放在人称指示语的范围之外。本文认为，人称代词也具有除了人称指示以外的功能，而还可以归于人称指示语，因此亲属称谓语也要得到一样的对待。学者们还指出人称指示语和称谓语的很多不同点，可是，把亲属称谓语差别于人称指示语的特点就是人称代词中一些成员具有的特点。本文却认为，亲属称谓是人称指示语的一种。他跟人称代词时两种不同的人称指示语。虽然具有这些差异的存在，这两种不同的词语都属于人称指示语的范畴，因为两者之间都具有人称指示语要有的特点。差异和相同点在下一节具体呈现。

2.2.2 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

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是人称指示语的两种本质上不同的词语。人称代词属于传统指示性的词语，而亲属称谓却属于描述性的词语。可是，这两种都用于指人的，况且都是所指高度依赖于语境的词语，都是以说话认为参照中心的

指示语，具有相对性或不固定性。具体的差别和相同点造成这两种具有不同特色的人称指示语。

2.2.2.1 差异之处

第一，人称代词是通称的词语，任何人都可以使用，而亲属称谓不可通称，说话人要跟听话人和第三者有符合于亲属名词所指的关系才能使用。比如说，人称代词“我”、“你”、“他”等等是通称词语，一是说话人会使用“我”指称自己、用“你”指称受话者、用“他”指称第三者。可是，说话人要是听话人的爸爸的叔叔、或者是同辈与并小于听话人的爸爸的没有亲属关系人，才能用“叔叔”指称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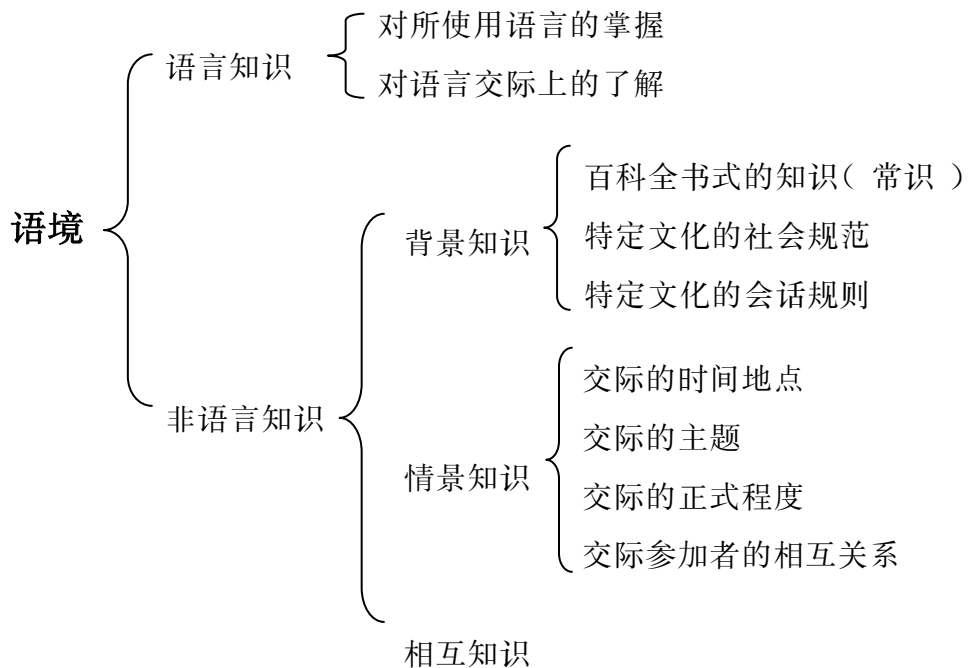
第二，在会话中，会话轮转时人称代词也跟着说话人而轮转。比如说，参加会话有甲与乙两个人，甲说话时用“我”指示自己，而话语轮转到乙时，乙也用“我”称自己。人称代词如此轮转。亲属称谓语却固定下来，一选择好了可用的亲属语，虽然某一人在会话中的角色不断转变，从说话人到听话人或第三人或反之，但用来指示他的亲属语不会变化，仍然保持一样。因为亲属语所描写的人的角色在会话中没有变化。叔叔虽然是说话人还是听话人仍然是叔叔，侄女在听话和说话时还是侄女，话语轮转时这两个角色保持一样，因此亲属称谓也不用如人称代词轮转运用。

第三个区别是跟着两类人称指示语的本质有关。属于代词的词类，人称代词大部分是纯指示性的词语，汉语中只有几个是加上一些描写性质。亲属称谓语却不然，所有亲属称谓都具有描述性。人称指示语对所指对象没有提供任何信息，它们只关心到对象在会话中所扮演的角色。亲属称谓却把对象的一定信息概括出来。汉语人称代词除了“您”、“他”与“她”之外，其余都是纯指示性的成员。“您”、“她”和“他”除了把所指对象在会话的角色揭露出来，还揭露出所指对象的性别或者对象跟说话人之间的相关地位。反之，所指对象的性别或相对关系、甚至亲疏程度等等信息在亲属称谓语本身上表现得很清楚。例如，上面例(2.3)中，如果把“我”代替“叔叔”，在不听到说话人怎么对“宝宝”说话，我们不会感觉到说话人对听话人的关怀、温和之情，也不知道说话人是男子、比听话人大、与听话人的爸妈是同一代的非亲属人或者是听话人爸爸的弟弟等等信息。总之，亲属词属于描写性的词语，而人称代词

属于指示性的词语。这不意味着亲属词没有指示功能。根据语境（包括语言内与语言外的语境）我们可以确定叔叔是指示说话人，同时，听话人也根据自己和说话人的关系而知道对方所用的亲属称谓语是否指示自己。人称代词从语境确定所指对象的其他信息，而根据字面确定所指对象参加会话的角色。而亲属称谓靠语境确定所指对象在会话中的角色，从字面和语境相结合确定出来所指对象的准确其他信息。这是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根本局别。可是，它们只影响到亲属称谓的指示性的强度，而不够力量把亲属称谓从人称指示语队伍中排除出去。

2.2.2.2 相同之处

第一，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首要相同特点为：它们的所指高度依赖于语境。从上面的分析我们已经看得到这两种人称指示语如何依赖语境。要注意的是，我们在这里所谈的语境是广义的语境。语境不仅包括语言中的上下文、会话的主题、会话的内容等等，而且还包括语言外的文化个因素、语言主体的个性与知识等等因素。为了把所有的语境因素列出来，本文仅摘取何兆熊（2000）的下面图表：



上面所述的各种语境因素对人称指示语都非常重要。如何选择使用亲属称谓、如何结合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等等个问题都要靠语言主体的常识、对某

语言文化的了解、也附属于交际情景的指示和各方在会话中的共识等等各种因素。因此，能准确确定人称指示语的所指对象及其的特点，我们当然要从这样广泛的语境因素来判断。

回到我们在谈的问题，基本上，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依赖语境性体现在下面两个方面：

（一）它们的所指的对象在语境中存在。这是理所当然，不用多说。

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语所指的各对象当然存在于语境之中。

（二）具体信息要从语境中确定。上面本文探讨过，亲属称谓语本身

也提供所指对象的一定信息。一些人称代词也有这样的特点。

除了这些信息以外，关于所指对象的所有信息，我们都要从语境中确定。这对人称代词还是亲属称谓语都一样，对于人称指示语还是时间指示语、地点指示语等任何指示语类别都一样。

第二，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第二个相同点在于：它们都是以**说话人为参照中心**的指示语。人称代词在每一次轮转到不同的参加会话人时，其所指却不一样。那时，我们要先找出说话人是谁，然而才能理解第二、第三人称代词的所指是谁。对于亲属称谓语来说，首先我们要弄清谁是说话人，然而把说话人与参加会话各方的关系搞清楚，就会知道每一次运用时，亲属称谓语指示的是谁以及靠语境得知所指对象在会话中的角色。

第三，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都具有不固定性。人称代词曾经被 Benveniste 在《普通语言学》（1974年出版）中叫做“一次性”的词语（参看孙雷，2000）。其原因在于，人称代词每一次运用都指不同的对象。这也是人称代词的不固定的表现。以话语轮转到别人，人称代词的所指马上变化，特别是第一和第二人称。对于亲属称谓语，我们也可以说它们具有不固定性。在参加会话者不变化时，亲属称谓的所指也许不变，“叔叔”的词在叔叔和侄子的话语中，不论叔叔和侄子的角色是说话人还是听话人，仍然指同一个人。可是，一参加会话者变换了，所用的“叔叔”会指称别人。

总之，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属于不同的语法范畴，可是在语用上都属于人称指示语的范畴。其中，人称代词可以说是最传统、典型的人称指示语，而亲属称谓是其次重要的人称指示语。

2.3 本文研究的人称指示语

如上面所定义，人称指示语是执行人称指示功能的词语。上面也讨论过，除了人称代词以外，人称指示语还包括指示代词、专有名词和称谓语。在本文的有限范围，我们只对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两种最重要的人称指示语进行研究。可是，对于亲属称谓语，本文将不关心到所谓“呼叫语”的用法，只关心到亲属称谓替代人称代词作为指示语的用法。这两种用法可以在下面的例子中找到：

(2.5.) “得！先骗过几块钱来再说！**姐姐**，咱们俩出去玩会儿好不好？”(老舍《四世同堂》)²

(2.6.) 宝宝乖，宝宝快别哭，**妈妈**带你上街买糖糖(何自然，1988)

上例子中有两个亲属称谓“姐姐”和“妈妈”。其中，姐姐是“呼叫语”，还被称为“summon”或“vocative”，也是具有指示性的用法。作为呼语的词语常常出现在句首或句末，或作为插入语出现在句子中见。其最主要的使用目的为吸收听话人的注意，是“说话人向听话人表明，他(们)已经被选定为他的交际对象”(何自然，1988：66)。理所当然，呼语的指示对象永远是听话人(第二人称)。同时，该用法虽然具有指示性可是其指示功能不强。正是因此，本文将不研究该用法。本文只对类似于例子(2.6.)中“妈妈”与例子(2.3.)中“叔叔”的用法进行探讨。上例中“妈妈”实际上可以用“她”来替代，指示的对象是第三人。可以对这样的用法概括如下：

(一)是亲属称谓语

(二)被用来替代人称代词，可以用人称代词来换代

指称的对象可以是第一、第二或第三人称(不如指示代词与呼语，指示对象只限制于一定的人称)

² 在引用从某个作品拿出来的例子的来源时，本文只用(作者名称《作品名称》)的格式，请在第一章5, 6, 7页或参考书目中找出版社，出版年龄等有关作品的信息。

对于人称指示语与代替人称指示语当作指示功能的亲属称谓语进行研究，我们会看到越南语和汉语的不少相同与差别之处，证明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两种不同的人称指示语范式，每一种都有不同的特点，其人称代词与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具有很不一样的地位，使用范围、使用频率十分不同。这也是学者们从来没有涉及到的问题，本文下三章会弥补这个缺口。

第三章 汉越人称指示语的系统

如本文所介绍，人称指示语的最传统类别在任何语言中都是人称代词。除了人称代词以外，还有指示代词与称谓语可担任人称指示语。在本文的范围中，我们将考察人称代词与替代人称代词的亲属称谓语两种情况。在汉语与越南语中，这两种词语也是其人称指示语的最根本种类。在进行相比之前，为了使读者认识越南语，本章将对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介绍一下。对于汉语来说，本章将介绍本当作人称指示语的词项，不多谈其使用规律。对越南语，除了列举担任人称指示语的词项，为了使读者对越南语有一定的了解，本章谨粗略介绍一下其使用规律。

3.1 汉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

如上文所述，汉语人称指示语的种类比较丰富。除了传统的人称代词之外，称谓语、专有名词、指示代词也可以当作人称指示语。我们在这里只限于本文研究的两种情况：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语。我们先谈人称代词的情况。

3.1.1 人称代词

各种语言的人称代词是人称指示语的传统类别，汉语也不例外。其人称代词是最典型的人称指示语。跟古代汉语相比，现代汉语的人称代词比较简单，经历过上下几千年的发展，至今现代汉语的人称代词包括十个词。我们可以照前辈学者们把该系统分为三类：第一人称指示，包括说话人；第二人称指示，包括听话人；第三人称指示，既不包括说话人，也不包括听话人。现在让我们看看各类人称指示语的最基本与最传统用法。

3.1.1.1 第一人称指示语

第一人称指示是指会话中的说话人。在“说话人”有两个人以上，“说话人”指的不仅是正在说出该话语的人，而且还有伴随者（人或物）。这个第伴随人或物可以是在场的人，可以是不在场的。例如：

- (3.1.) “我不配，我不要，我也不要沾孝女的光。”（鲁迅《肥皂》）¹
- (3.2.) “我们连夜赶来，就为了那移风文社的第十八届证问题目，明天不是“逢七”么？”（鲁迅《肥皂》）
- (3.3.) “我们女人怎么样？我们女人，比你们男人好得多”（鲁迅《肥皂》）
- (3.4.) “再见！请你恕我打搅，好在明天便不是双十节，我们统可以忘却了。”（鲁迅《头发的故事》）
- (3.5.) 一个人跟着一只狗进来，在门口对听话人问道：“我们可以进去吗？”

在例(3.1.)中，“我”是指单数的一个说话人：四铭太太。她正在跟她丈夫谈话，“我”指在发言的人。在(3.2.)中，“我们”是多数的人称指示语，虽然正在说话的人只有一个人，但“我们”包括正在说话人以及跟他在进入四铭的家的人。在例(3.3)中，“我们”又是指多数的人称指示语，但除了指称正在说话的人，该“我们”还指称其他女人。这些跟说话人属于一类的人都不在场。例(3.5)的“我们”指示说话人和跟她走进房间去的一只狗。我们可以总结如下：

我 = 说话人(例 1)

我们 = 说话人 + 在场的第三人(伴随人)(例 2)

我们 = 说话人 + 不在场的第三人(例 3)

我们 = 说话人 + 听话人(例 4) = 咱们

我们 = 说话人 + 非人的伴随者(例 5)

有时，“说话人”的指示语指的人包括听话人在内。为了指示包括听话人在内的第一人称，汉语中有“咱”和“咱们”。“咱”具有口语性，也有“咱们”的意义。语用学中常常使用“包括性的人称指示语”术语专门指能指示说

¹如第一章 1.4.2 节所说过，本文中所有鲁迅的作品都从北岳文艺出版社于 2001 年发行的“鲁迅作品”著作摘出来。

话人和听话人在内的人称指示语。有时候，“我们”也能指示听话人在内的“说话人”。

(3.6.) 我就不明白日本鬼子要干什么！**咱们**管保谁也没得罪过他们，大家伙平平安安的过日子，不比拿刀动杖的强？（老舍《四世同堂》）²

(3.7.) 前天，在孙清老家里，（丁老师，李将军，方锡老，都在那儿，）**我们**把西王母请下来了，还给她照了个像。（老舍《四世同堂》）

(3.8.) 华大妈不知怎的，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担，便想到要走；一面劝着说，“**我们**还是回去罢”。那老女人叹一口气，无精打采的收起饭菜；又迟疑了一刻，终于慢慢地走了。（鲁迅《药》）

(3.9.) “多咱办喜事啊”。（老舍《四世同堂》）

例(3.6)中的“咱们”是指小顺的妈与老祁。其中小顺的妈是说话人，老祁是听话人。例(3.7)中的“我们”是指说话人一方的人，包括在孙清老家里的人与正在出声说该话的冠晓何。例(3.8)中的“我们”却不如例(3.7)的，“我们”包括华大妈和“那老女人”，其中华大妈是说话人，那“老女人”是听话人。

总之，汉语的第一人称指示语为“我”、“我们”、“咱”与“咱们”为最基本与普遍的词语。我们说“基本”是因为除了这些词项，还有其他词语在一定的情况下可以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这些指示第一人称词语在特定情况下也可以用作指称别人称。我们在研究人称指示语的有标记用法会仔细探讨该问题。

² 本文使用的《四世同堂》是本文第一章 1.4.2 节所介绍的版本（老舍《四世同堂》。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79）

3.1.1.2 第二人称指示语

如前文所说，人称一词来源于拉丁语的 *persona*，意义为戏剧角色。戏剧中的主角为第一人称，次于主角则为第二人称。在现实的语言交际中，正在说话人处于交际的中心地位，听话人则是次于主角的角色，但这个角色是必不可少的，有人说话必须要有人听，否则就构不成生活中的戏剧，即语言交际了。表示听话一方的第二人称指示语在语言系统中因此也必不可少的。汉语中的第二人称指示语主要为“你”、“你们”和“您”三类。其中，“你”是指单数听话人，“你们”是指多数的听话人。多数的听话人或受话人也有在场或不在场两类。例如：

(3.10.) “你在做什么？怎么爹叫也不听见？”她谴责的说。(鲁迅《肥皂》)

(3.11.) 但是**你们**这些学生那里知道这些，肆无忌惮，将来只好像那光棍……。(鲁迅《肥皂》)

(3.12.) 你听，我们就用这两个题目，即刻送到报馆去，要他明天一准登出来。这事只好偏劳**你们**两位了。(鲁迅《肥皂》)

例(3.10)中的“你”是指单数第二人称指示语。例(3.11)中的“你们”指多数听话人，在场的只有一个(指四铭的儿子)、其余都不在场(跟四铭儿子一样的无指定学生)。例(3.12)中的“你们”却指正在场听话的薇园与道统两个听话人。

“你”和“你们”也是很典型的指示语，具有指示语的所有属性。它们所表达的信息只限于指出听话人或受话人的角色。而“您”却不如。“您”也是第二人称指示语，用来指听话人，但包含敬意在里面。换句话说，“您”是“你”的敬式。在普通汉语中，学生常常用“您”称老师；年龄小的人称年龄比他大的人(例 3.13)；社会地位低的人称社会地位高的人；家庭里下辈称上辈(例 3.14)等。

(3.13.) 拉车的小崔，赤着背出来进去的乱晃。今天没法出车，而家里没有一粒米。晃了几次，他凑到李老夫妇的跟前：“四奶奶！**您**还得行行好哇！”(老舍《四世同堂》)

(3.14.) **您**瞧，我招了谁啦？(老舍《四世同堂》)

如果金元俗语中“您”字常用为第二人称复数(吕叔湘, 1984), 至今, “您们”是一个曾招人非议, 在书面语中已经逐渐被人接受, 然而在口语中一般仍趋向于说成“您+数量词”的形式, 如“您二位”。(徐阳春, 1998)

3.1.1.3 第三人称指示语

第三人称指示语是指说话人与听话人之外的第三人。现代汉语中有“他”、“她”两个单数第三人称指示。复数一律加“们”在后面。口语中只存在“ta”, 不分男女, 书面语常常用“他”指男性的第三人、“她”指女性的。

(3.15.) “她们哭她们的, 我们玩我们的”(老舍《四世同堂》)

(3.16.) 老二的小干脸僵巴起来。“大哥! 我很愿意把话说明白了, 你知道, 她——”他向自己的屋中很恭敬的指了指, 倒象屋中坐着的是位女神。“她常劝我分家, 我总念其手足的情义, 不忍说出口来! 你要是不顾一切的乱来, 把老三放走, 又帮钱家的忙, 我可是真不甘心受连累!”(老舍《四世同堂》)

(3.17.) 到昨天, 他们又打起架来了, 从堂屋一直打到门口。我怎么喝也喝不住。(鲁迅《兄弟》)

(3.18.) 先生, 他发烧……。沛君喘着说。(鲁迅《兄弟》)

上面例子中, 例(3.15)中的“她们”是指冠晓何(说话人)邻居的两个女性的第三人。例(3.16)中“她”指“老二”的妻子, 是坐在房间里面, 不参加会话的人。例(3.17)“他们”也如此, 指不参加会话的某家的兄弟。例(3.18)“他”指沛君(说话人)的弟弟。

关于第二人称复数的使用, 在书面语中也有“他们、她们”的区分, 但如果难于或不必要区分男女时只用“他们”:

(3.19.) “哼! 开了炮, 还不快快的回来! 瑞丰和他的那个疯娘们呢?”老人问的是二孙和二孙媳妇——那个把头发烫成鸡窝似的妇人。“他们俩——”她不知道怎样回答好。(老舍《四世同堂》)

在上例子中“他们”指“二孙和二孙媳妇”, 一个是男一个是女。

3.1.1.4 小结

总之，汉语人称指示语很简明，用法较简单、易懂、易掌握。凡是说话人就可以用“我”指称自己，“你”指称对方，“他/她”指称说话人和听话人都知道的第三人。除了表示尊重色彩的“您”以外，其他人称代词都纯正是一种把说话人、受话人和第三人的三个角色编码成的语言代码，不具有任何尊重、轻视、礼貌或其他感情色彩。我们可以把汉语的人称代词归纳如下表内：

	第一人称			第二人称			第三人称			
	我	我们	咱们	你	你们	您	她	他	她们	他们
单数	+	-	-	+	-	+	+	+	-	-
复数	-	+	+	-	+	-	-	-	+	+
性别	-	-	-	-	-	-	+	+	+	+-
包括	-	+-	+	-	-	-	-	-	-	-
尊称	+-	+-	+-	+-	+-	+	+-	+-	+-	+-

(表3.1. 汉语人称代词)

3.1.2 亲属称谓

除了人称代词之外，亲属称谓语也可以代替人称代词作人称指示语。汉语的亲属称谓语数量比较多，据学者们统计，三代以内亲属称谓语共有 58 个，其中血亲关系为 40 个，婚亲关系为 18 个(裘燕萍, 2002)。可是，汉语亲属称谓系统中的绝大部分亲属称谓都存在着面称和书面语两种语体的区别，有些称谓不能用于面称情况，只能用于指示第三者或者在书面语中使用(详看 3.2.2.1 节)。该注意的是，用于替代人称代词的亲属称谓语都是面称用语，用于指示第一与第二人。比如，上面例 2.6 中，说话人不说“**母亲**(=说话人)带你上街买糖糖”，而说“**妈妈**(=说话人)带你上街买糖糖”。而在指示第三人时，说话人完全可以使用“**母亲**”：

(3.20.) “今年春天，一个堂兄就来了一封信，说他的坟边已经渐渐的浸了水，不久怕要陷入河里去了，须得赶紧去设法。**母亲**

一知道就很着急，几乎几夜睡不着，——她又自己能看信的。”（鲁迅《在酒楼上》）

上例中“母亲”是第三人，说话人不用“妈妈”而用“母亲”之词。下面谨摘取裘燕萍在“汉英亲属称谓系统的对比研究”（2002）中的所用的表。裘燕萍已经把三代之内的最常用的亲属称谓语的面称和书面语两种入表，有的亲属称谓的面称有多个，下表只取最常见的一个：

血 亲 关 系	书	丈夫	妻子	父亲	母亲	儿子	女儿	哥哥	弟弟	姐姐	妹妹
	面	老公	老婆	爸爸	妈妈	儿子	女儿	哥哥	弟弟	姐姐	妹妹
	书	祖父	外祖父	祖母	外祖母	孙子	外孙	外女		外孙女	
	面	爷爷	外公	奶奶	外婆	孙子	外孙	外女		外孙女	
	书	伯父		叔父	舅舅		姑父	姨夫	侄子	外甥	
	面	伯伯		叔叔	舅舅		姑父	姨夫	侄子	外甥	
	书	伯母		婶母	舅母		姑母	姨母	侄女	外甥女	
	面	伯母		婶婶	舅妈		姑妈	姨妈	侄女	外甥女	
	书	堂兄	堂弟	表哥	表弟	堂姐	堂妹	表姐	表妹		
	面	堂哥	堂弟	表哥	表弟	堂姐	堂妹	表姐	表妹		
婚 亲 关 系	书	公公		岳父	婆婆		岳母	女婿		儿媳	
	面	爸爸		爸爸	妈妈		妈妈	女婿		儿媳妇	
	书	大伯		小叔	内兄		内弟	姐夫		妹夫	
	面	哥哥		弟弟	哥哥		弟弟	哥哥		弟弟	
	书	大姑		小姑	大姨		小姨	婶子		第媳妇	
	面	姐姐		妹妹	姐姐		妹妹	姐姐		妹妹	

（表3.2. 汉语亲属称谓语的面称和书面语两种语体）

亲属称谓语替代人称代词当作人称指示语是比较特别的情况，不是任何人在任何情况都能用。因此，虽然原则上所有上面所列举的称谓语都可以当作人称指示语，但实际上只有上面所列的一定部分常常被用于人称指示语。这本文第四章将进一步说明。

3.2 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

越南语是越南使用的官方语言，是越南人数最多的京族的语言（京语）。研究者大部分认为越南语属于南亚语系语言（Mon - Khmer），并且是使用人数最多的南亚语言（第二大是高棉语）。虽然没有血亲关系，但是由于历史的原因，汉语与越语之间存在了很多相同之处。现代的越南语词汇的60%是汉越

的。在语法方面上，越南语是“主—动—宾”型结构，与汉语不同的是，越南语的定语放在所修饰的中心词之后。其余的特点与汉语大体相同。

如果汉语的人称指示语的主要成员是人称代词，越南人称指示语的主要成分却是亲属称谓语。人称代词也是一个重要的成员，可是亲属称谓语在日常生活中是使用频率最多的人称指示语。在越南语中，亲属称谓被视为临时的人称代词，常常替代人称代词担任人称代词所作的职能，其中当然有指示功能。据我们初步统计，作为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占去 54.1% 而人称代词只占 45.9%。本文下节将越南人称指示语仔细描写。在本文从此起，“人称代词”是指纯人称代词的词语，“临时人称代词”是指亲属称谓语。

3.2.1 人称代词

人称代词在任何语言中都是传统的人称指示语。在越南语中，该系统不如汉语那么简单，不仅其数量多、而且用法也比较复杂。不同的学者对人称代词的成员有不同观点。Diệp Quang Ban, Hoàng Văn Thung 著作中提出 22 个人称代词 (Diệp, Hoàng 2003, 111: 114)，Nguyễn Văn Chiển (1992) 的著作中第 127 页也提出同样的观点。Nguyễn Thiện Giáp (2000: 32) 列出 21 个人称代词。差别的原因在于是否算方言的人称代词，或者是否把代词化的名词 (如 “mình”、“nhau”)。虽然理论上越南语的人称代词具有 21—22 个，可是本文只对最普遍的人称代词作研究，具体是只对考察资料中出现的人称代词进行探讨。比如虽然 “hắn” 和 “y” 是真正的单数第三人称代词，可是这两个词在口语、会话中不用到，主要用于叙述情况，在我们考察的资料中这两个人称代词完全不出现，在实际生活中也特别少用，几乎没用了，因此本文也不谈到这两个词项。

另外，越南人称代词的复数形式有两种说法：第一，由单数人称代词跟一个具有复数意义的词缀 (象汉语的“们”一样) 结合造成复数形式。第二，由本身具有复数意义的人称代词担任。对于前者，这种词缀通常具有两个：“chúng” 与 “bọn” (都相当于汉语的“们”)。这两个词的区别在于：“chúng” 可以单独使用，意义为“他们”，即第三人称复数形式，而 “bọn” 却不然。“Bọn” 不能独用，相当于汉语的“们”，永远要跟人称代词结合才有意义。本文对 “chúng” 与 “bọn” 相等对待。为了把问题简单化，让读者容易掌握

越南人称代词，我们不把“bọn”放在各表内。在考察过程中，由“bọn”造成的复数人称代词都得到跟“chúng”造成的复数人称代词一样的对待。

这里我们从把最普遍的越南语的人称代词列举，总共有 19 个，其中第一人称为 10 个、第二人称有 5 个、第三人称有 4 个。然而，我们将逐步观察第一、第二和第三人称指示语。

第一人称			第二人称		第三人称	
我	我们	咱们	你	你们	他/她	他们/她们
Tôi	Chúng tôi		Mày	Chúng mày	Nó	Chúng nó Họ
Tao	Chúng tao			Chúng mình		
Ta		Chúng ta /Ta	Mình			
Mình		Chúng mình/Mình				

(表3.3. 越南语的人称代词)

3.2.1.1 第一人称代词

单数第一人称代词具有“Tôi”、“Tao”、Ta”与“Mình”四个，其中前三个都相等于汉语的“我”，用来指称说话人。最后的“Mình”是比较特别的，可以指称第一也可以指称第二人称。

3.2.1.1.1 单数第一人称

第一，“**Tôi**”是最常见，使用频率最高的第一人称代词，常常使用于很规范的社交活动(比如在会议中)；在跟不熟悉或者不太亲切的人打交道，带有客气的修辞色彩。亲属的朋友之间也可以用“Tôi”。一用“Tôi”指示说话人，一定不能用上表所例的第二人称代词指示听话人。适合的第二人称指示语为亲属称谓语(详细看亲属称谓节)。“Tôi”可称为仪式性的“我”，可帮助说话人表示礼貌，同时可以拉开说话与听话人之间的距离。目前该词语越来越成要中性的第一人称指示语，其修辞色彩要根据跟随的第二人称指示语是哪一个才能判断出来。具体请看 3.2.2.2.d。下面是一个用“Tôi”的例子：

(3.21.) **Tôi** đã theo họ đi đánh phủ. **Tôi** đã gặp họ
我 曾经 跟随 他们去 打 官府。我 已经 见 他们

trong mặt trận Nam Trung Bộ.

在 战场 南中部

(我曾经跟随他们打过官府；我在中部南区战场上见过他们)³

(Nam Cao 《Đôi mắt》)

第二，“**Tao**”跟“**Tôi**”完全相反。“**Tao**”常常表示很亲切、不拘礼节的关系或者很轻视对方两种情况。好朋友之间、很熟悉的人之间、敌手之间等常常使用“**Tao**”（指说话人）—“**Mày**”（指听话人）对人称指示语。如果对一个陌生人说话，说话人自称为“**tao**”，称对方为“**mày**”却表示不尊重、或很愤怒、生气、仇恨的态度。“**Tao**”的使用频率低于“**Tôi**”，是使用频率第二高的人称代词。

(3.22.) 赵太爷在听到阿Q自认赵太爷是他本家时，满脸赭朱，对阿Q喝道：“阿Q，你这浑小子！你说**我**是你的本家么？”

(鲁迅《阿Q正传》)。越南译本把该“我”翻译成

“**tao**”：

“A Q! **Mày** là một thằng khốn nạn mà **mày**

啊Q! 你 是 一个 浑小子 而 你

lại dám nhận là họ hàng với **tao** kia à?”。

再 敢 认 为 亲属 和 我 吗?

(3.23.) 很节省、吝啬的阿坚的爸爸知道儿子花钱买新衣服，认为这是很贪图享受的行为，他生了气，向儿子喝道：

“**Tao** nuôi **mày** của **chất** cao hơn người, thử hỏi **mày** đã

我 养 你 财产 放 高 于 你 个 子， 试 问 你 已 经

làm được cái gì báo đáp **tao** chưa mà **táp** **tỉnh** học đòi rồi

做 到 什 么 报 答 我 吗 而 进 一 步 学 摩 登

³注意：我们引越南语的例子从这起将根据上面的格式。首先引用原文的越南语，下面小体字是本人把越南语的每一字、短语翻译成汉语，最后是该句子在汉语中的意义，如果引该例子的越南作品有汉语译本，本人将采用该译本（在第一章 1.4.2 节介绍过所有的越南作品的汉语译本），如果没有已经出版的汉语译本，本人将自己翻译成汉语。本人自己翻译的句子上面都打*型号。然而，所引的来源是越南语作品的作者和作品名称

phá của đầy hử?”

然而 挥霍 银钱 吗？

（我养你的钱比你还高呐，试问你干了啥来报答我啦？你怎么感一步一步学摩登，挥霍银钱）

（Nguyễn Kiên 《Anh Keng》）

3.2.1.1.2 复数第一人称

上面所说都是单数第一人称指示语。越南语第一人称代词的复数形式也用词汇方式表示：把“chúng”加在单数人称之后将有复数形式。越南语中的“chúng”独用时就是复数第三人称，意义为“她们”或“它们”或“他们”。它也可以跟一些第一、第二、第三人称代词相结合创造这些人称的复数形式。

（3.24.）一对夫妻在迎接一个长久不见的朋友，丈夫对那位朋友说道

“Chẳng ngày nào chúng tôi không nhắc đến anh”

没有 一天 我们 不 念着到 哥哥

（没有一天我们不想念着你）

（Nam Cao 《Đôi mắt》）

（3.25.）“Mày nói chúng tao giết chết ông Pat là giết một nghệ sĩ

你 说 我们 杀死 先生 Pat 是 杀死 一 艺人

（你说我们杀死法国艺人的 Pat 先生？不，我们越南人民从来不想杀死法国真正的艺人。）

（Bùi Anh Đức 《Bức tranh để lại》）

3.2.1.1.3 “Mình” 与 “Ta” 的两个特别情况

除了上面所谈的指示说话人角色的人称指示语以外，还剩下“Mình”、“chúng mình”、“Ta”与“Chúng ta”我们还没谈到。理由在语，在第一人称代词中，跟其它第一人称代词相比“Mình”与“Ta”是比较特别的：它们可以指示单数与复数人称两种情况。我们先谈“Mình”的情况。“Mình”是越南语的唯一可当第一人称又可当作第二人称的人称代词。下面例子（3.27）、（3.29）中的“Mình”是指说话人，例子（3.26）中的指听话人。“Mình”可以指称单数和复数第一人称。这两个特点使“Mình”成为独一无二的人称指示

语。其所具有的感情色彩跟其他人称代词也不一样。对于使用“*Mình*”的情景，常常有两种：第一是夫妻互相专用，可以指说话人也可以指听话人。例（3.25）中的“*Mình*”是说话人指他的妻子。“*Mình*”也可以用来指作为说话人或听话人的夫妻两口子。比如例（3.26）中的“*Mình*”是说话人用来指示她与她丈夫两个人。这时，“*Mình*”相等于“*Chúng mình*”。第二是跟朋友说话时用“*Mình*”指示单数说话人，表示虚心，在隆重仪式中不能用，通常由同辈人们互相使用。有时说话人的地位比听话人高，或因双方还没熟悉而造成一定的拘束、不自然，用“*mình*”可以拉进双方的距离，使听话人觉得亲切，如例（3.28）。自己对自己对话时也常用“*Mình*”。

（3.26.） “*Mình* thấp đèn to đây à?”（Nam Cao《Đôi mắt》）
你 点灯 吗？

（你点灯吗？）

（Nam Cao《Đôi mắt》）度哥对他妻子问。“*Mình*”指示听话人。*Mình* = 孩子的妈 = 第二人称（这时说话人正在跑到门口，开门迎接客户，同时向自己的太太呼唤，想通知她有贵宾来看，因此该“*mình*”在原文中等于第二人称代词的“你”）

（3.27.）阿坚爹不同意让儿子跟他所爱的人结婚，在阿坚两口子生子时，阿坚妈说服阿坚爸去看孙子，望解和茅盾，并分析事情

“*Dung* mà, nói cho cùng *mình* cũng chẳng thể
可是， 说 到底 我们 也 不 可

chê trách vợ chồng nó được điều gì.”
怪 夫妻 他 什么

（可是，说到底我们也不可责怪他们两口子）(Nguyễn Kiên《Anh Keng》)。这里的“*mình*”是第一人称复数，指阿坚爹和阿坚妈。

（3.28.）*Xa* thế mà anh ấy cũng chịu khó đến thăm chúng mình
远这么 而哥哥那 也 不怕辛苦 来看 *chúng mình* (=我们)

（这么远他也不怕辛苦来看我们）

(Nam Cao《Đôi mắt》)

该句话中，*chúng mình* = 我们 = 不包括听话人在内的复数第一人称（指说话人和他太太）

（3.29.）在行军路上，一个战士跟同志吐露心事，说

“*Cho Phương xem thư của em mình vừa gửi xong*
给 芳 看 信 的 弟弟 *mình*(=我) 刚 寄来

（“芳，让你看我弟弟刚寄来的信”）

（*Hồ Phương* 《*Thư nhà*》）

这里的“*mình*”使对方觉得很亲切，删除双方之间的距离，使说话人很容易吐露心事。

除了“*mình*”之外，“*Ta*”也是比较特别的情况。“*Ta*”可以指示单数或复数的说话人，当作复数时是包括性的人称代词。在指示复数说话人时，它相当于“*Chúng ta*”，这两个词语相当于汉语中的“咱们”，是包括性的指示语，指说话人和听话人。我们看几个例子：

（3.30.）阿亮在回去前线时对他女朋友嘱咐：“*Chúng ta phải*
我们 得

can đảm nghe không Chi! Can đảm nhé, công tác đoàn thể
有勇气 听 吗 芝！坚强 吧， 工作 团体

cho trọn vẹn
完整

（咱们要有勇气，阿芝！坚强点，好好完成组织给的任务。）（*Hồ Phương* 《*Thư nhà*》）

上例子的“*Chúng ta*”是指阿亮和他女朋友两个说话与听话人。

（3.31.）按照每天的习惯，阿黄与他太太睡觉前都读一两回“三国”，然而此时有客人在，阿黄先问客人喜不喜欢跟他们一起听，客人表示答应的意思，阿黄高兴向他太太说：

“*Vâng, nếu anh cho phép thì ta cứ đọc*
是，如果你 允许 则 我们 就读

（那好，如果你答应，咱们就读）

（*Nam Cao* 《*Đôi mắt*》）

这里的“*ta*”指说话人（阿黄）和听话人（阿黄的太太），作为复数、包含第一人称指示语，等于汉语的“咱们”。

在“四世同堂”的越南译本中，所用“Chúng ta”的地方在原文都是“咱们”之词。例如：

- (3.32.) “老三刚才跟我讲了好大半天，说咱们要再不打日本，连北平都要保不住！”(老舍《四世同堂》) 越南译本中是“Chú ấy vừa đứng nói chuyện với cháu một lúc, nói
他那 刚 站 说话 跟 我 一会儿, 说
nếu chúng ta không tiếp tục đánh Nhật thì thậm chí
如果 我们 不 继续 打 日本 则 甚至
Bắc Bình cũng khó mà giữ được”
北平 也 难 而 保住

“Ta”用于指示单数第一人称比较少见。古代越南语中，“ta”是皇上或有权利的官吏用来自称。后来文士界也常用称自己。现代越南语中很少使用该词，主要是在表示轻视对方或表示认为自己的身份比别人高的时候才用该词。“四世同堂”中，冠晓荷的话中所使用的“我”在越南译本常翻译成“ta”而不是“tôi”、“tao”或“tớ”。这个译法的目的是反映了冠晓荷什么时候都认为“自己的身份比别人高的思想”（老舍《四世同堂》）。该译法也露出冠小何的本质，脱去他故意给自己穿了一个像文士界的优雅、有教养的、文雅的样子。另外一个情况为，说话人对听话人表示轻视时。比如钱诗人被敌人抓住，拷打时还很坚强，他心里说“打吧！你打得碎我的脸，而打不碎我的心！”；该话中的两个“我”都翻译成“ta”，在这个情况中，“ta”使听话人感受到说话人的高傲、勇敢的精神。至今，单数第一人称“ta”的使用频率减少得很。在越南语书面资料中我们都不见到何处使用作为单数第一人称指示语的“ta”，但作为复数的例子确很多。这时，“ta”等于“Chúng ta”，是包括性、复数第一人称指示语。因此，本文将单数第一人称“ta”排除，不多考察。

另外，本文也将把一些很少用的人称代词放在研究范围之内。该词是：单数第一人称代词的“tớ”与“ta”。总之，第一人称代词包括以下的成员：

第一人称代词	单数	复数	性别	尊称 (能用于正式场合)	指物	配合的第二人称指示语	使用场合
T□i	+	-	-	+	-	亲属称谓	客气、疏远关系 上辈向下辈说话
Chúng t□i	-	+	-	+	-		

Tao	+	-	-	-	-	Mày 亲属称谓	亲切、随便、不拘礼节
Chúng tao	-	+	-	-	-	Chúng mày 亲属称谓	粗俗、轻视对方
Mình	+	+	-	-	-	亲属称谓	亲切、亲密关系
Chúng mình	-	+	-	-	-	亲属称谓	
Ta	+	+	-	+	-	亲属称谓	正式场合 骄傲
Chúng ta	-	+	-	+	-	亲属称谓	

(表3.4. 越南第一人称代词)

3.2.1.2 第二人称代词

第一人称代词数量多，使用规律复杂，反之，第二人称代词却很简单，只有单数的“mày”（例（3.22））与复数的“chúng mày”（例（3.32）与例（3.34））。“Mày”常常跟“tao”造成一对人称指示语。如果不跟“tao”相结合，该词也只能跟亲属称谓结合，不能跟其他第一人称代词结合了。

“Tao”—“mày”的使用常常属于以下两个情况：

第一：具有亲近、很熟悉和亲切的关系：同辈的朋友的青年人最常用；青年时是同学们的中年人、老人之间；上辈的人对下辈的谈话可以用，但下辈跟上辈道话不能用。

（3.33.）看到阿庄回来，村里的孩子都跑过来、围着他、叫叫嚷嚷地笑起来：

“A a a... Anh Tràng ! Anh Tràng đã về **chúng mày** ơi !”
阿啊啊 啊 庄！ 啊 庄 已经回 你们 啊

（啊...啊庄！啊庄回来了，你们快来啊！）。“**chúng mày**”是由孩子们互相指示第三人称。（Kim Lân《Vợ nhặt》）

（3.34.）生活太困难的时候，儿子找到人愿意跟他作伴、一起度过这个困难的阶段，妈妈心里一边很高兴一边多么酸疼，心里想大家嫁娶，是在家里日子好过的时候，希望生儿育女，可是

她儿子在连吃的东西也没有的穷苦时候嫁娶，太可怜他，便对孩子两口子说道：

Kể có ra làm được dăm ba mâm thì phải đấy, nhưng
要是 能做 几个 桌 就好, 可是

nhà mình nghèo, cũng chả ai người ta chấp nhặt
我家 穷, 也 没人 会责怪

cái lúc này. Cốt làm sao chúng mày hòa thuận là u mừng rồi.
这时候。 紧要的是 你们 和顺 是我 高兴的。

(本来嘛, 要是手头宽裕该摆上三两桌请请客, 可是俺家穷, 这个年头老人家也不会责怪的。紧要的是两口子(你们)过得和和顺顺, 妈就喜欢啦。)

(Kim Lân 《Vợ nhặt》)

第二：表示粗俗的色彩：生气、狂怒、不满意对方时常用，如果由下辈对上辈用的，指出不尊重的态度，同时也会被视为没有教养的语言行为。请看上面的例子(回看 3.2.1.1. a2 节)

注意：“mày”千万不能用在隆重、礼仪、正式交际场合。

除了“mày”以外，第二人称代词还有“mình”，但该词的使用界限很窄，只用于称夫妻一口子或者男女朋友之间使用(如上节所谈过)。

越南语第二人称代词没有尊称。中性的人称代词也没有。因此，其使用频率很少，在指示第二人称时说话人常常用亲属称谓。我们可以在下表列出第二人称代词：

人称代词	单数	复数	性别	尊称 (能用于正式场合)	指物	配合的第一人称指示语	使用场合
Mày	+	-	-	-	-	Tao	亲切、随便、不拘礼节
Chúng mày	-	+	-	-	-	Chúng tao	粗俗、轻视对方
Mình	+	+	-	-	-	亲属称谓	夫妻、情人之间，表示亲爱、酷爱的感情

(表3.5. 越南语第二人称代词)

3.2.1.3 第三人称代词

越南第三人称代词可以总结如下：

人称代词	单数	复数	性别	尊称 (能用于正 式场合)	指物	使用场合
Nó	+	-	-	-	+	很亲切或很疏远均可
Chúng nó	-	+	-	-	+	不太尊重
Họ	-	+	-	+-	-	较疏远

(表3.6. 越南语第三人称代词)

上表内的所有人称代词都是第三人称指示语。上表也指出该人称代词都不分男女，不是尊称、只分单数复数。其中“nó”和“chúng nó”能指示人和非人的动物或事物，相当于汉语的“她/他/它”和“她们/他们/它们”。其余的都只能用于指人。第一与第二人称代词没有能指动物或事物的成员。

单数第三人称指示语有“Nó”，复数有“chúng”、“chúng nó”与“họ”。“Nó”、“chúng nó”指示下辈的第三人称，不能指示上辈的人。“Họ”可以指称上辈的，比“Nó”与“chúng nó”更尊重些。但是，在指称上辈的，自己尊重的第三人时说话人常常用亲属称谓语而不用人称代词。以下是几个用第三人称代词的例子：

(3.35.) 在回去探亲时候，阿亮，一位农民去参加卫国军部队，听一个游击队员讲阿亮弟弟的情况：

“Chú Lân bây giờ yếu lắm, ốm quặt quẹo luôn.

叔叔麟 现在 身体不好 很, 病 闹 常常。

Nó làm thư ký cho huyện đội bộ cách đây chừng sáu cây.”

他 做 秘书 给县 部队 离 这 大概 六 公里

(阿麟现在老在闹病。他给县队部当文书，李哲里约六公里) (Hồ Phương 《Thư nhà》)

这里，“nó”是指阿麟，听话人的弟弟。

(3.36.) 阿麟在给哥哥写的信中对哥哥讲：

“Đông Triều bây giờ cơ cực lắm anh ạ. Chúng nó đóng

东朝 现在 苦 很 哥哥 阿。他们 盖

không biết bao nhiêu là đồn nữa.. Làng ta **chúng**

不 知道 多少 碉堡。 村 我们 他们

đốt gần trụi hết”

烧 快 光了

(东朝现在艰苦极了。**他们**的碉堡多的不可计算。**他们**对东朝的。。也频繁极了。咱们村几乎被**他们**烧光了。)(Hồ Phương 《Thư nhà》)前两个“**Chúng nó**”和后面的“**Chúng**”都是指敌人的军队一方。

(3.37.) 在阿Q正传中，老尼姑对阿Q说话：

Chúng nó đã đến đây "cách" hết rồi

他们 已经来 这 “革” 玩了

(“**他们**已经来革过了”(鲁迅《阿Q正传》)。)

Chúng nó 是指到刚静修庵做“革命”(实际上是抢东西)的人。

(3.38.) 在跟一个惯于片面地观察人和生活、只看到乡下人的不好处而不看到他们的优点的人的阿黄说话，对话人为了给阿黄看到农村人的积极角色，说道：

“Té ra người nông dân nước mình vẫn có thể làm cách
原来 农民 国 我 还 可以 做 革命，

mạng, mà làm cách mạng hăng hái lắm. Tôi đã theo **họ**
而 作 革命 积极 很。我已经跟随 他们

đi đánh phủ. Tôi đã gặp họ trong mặt trận Nam Trung Bộ”

去 打 官府。我已经见 他们在 战场 南中部

(“原来我国农民也能闹革命，而且很积极革命。我曾经跟随**他们**打过官府；在中部南区战场上见过**他们**”)

(Nam Cao 《Đôi mắt》)

这里“**họ**”是指“我国农民”，是复数第三人称。

3.2.1.4 小结

上面我们刚描写越南语的人称代词系统。跟其他语言相比，越南的人称代词系统特别复杂。其数量也特别多，很难掌握。下面是该系统的一些值得注意的特点：

- (一) 上面所谈的人称代词按语法学家的观点来说是真正的人称指示语，从语用学的观点来看它们也是真正的人称指示语，专门用于指别参加会话中各方的说话、听话和第三的角色。除了“*mình*”可以当作第一和第二人称之外，其他人称代词在正规情况下都指示一个人称角色。
- (二) 越南语的第一与第二人称代词的灵活度不高，不能任意跟其他人称代词相配。每一个人称代词只能跟一定的其他人称代词配合。它们主要跟亲属称谓相配。
- (三) 其使用范围不比汉语的人称代词广。从上面三表，我们可以看出除了第一人称代词的“*Tôi*”、复数第一人称的“*chúng tôi*”、“*chúng ta*”和“*Ta*”可以在正式场合使用，其余都带有一定的亲切、通俗、随便的色彩，一般不能用于比较庄严的场合。另外，由于这些人称代词又可以表示亲切、随便的关系，又表示粗俗的色彩，在使用它们时要十分注意，否则很容易被误解。对于很重视等级制度、感情很丰富的越南人来说，原来带有可观性的人称代词会变成太冷漠或太客气、太守规矩、高傲(“*Tôi*”、“*Ta*”)、或不礼貌、粗俗(“*tao*”、“*mày*”、“*nó*”)。
- (四) 越南人称代词不仅仅是个指别人称的语言工具。它们还帮助说话人表示感情、态度，帮助语言主体得到交际的目的。

如上面所例举，人称代词数量比较多，能体现参加会话的各种角色，可以成为了齐全的人称指示语系统。所有的说话角色都有专用语来指示。单数第一人称有“*tôi*”、“*ta*”等，复数第一人称有“*chúng tôi*”、“*chúng ta*”；单数第二人称有“*mày*”；复数的有“*chúng mày*”；第三人称单数有“*nó*”，复数有“*chúng nó*”等。总之，参加会话的三个角色都有专词来指示。但是，在越南语中，纯人称代词的感情色彩还不够，因此，纯人称代词只是人称指示语的第二关键成分。最关键、最常用的是临时人称指示语：亲属称谓。下节将进一步，对越南亲属称谓进行介绍。

3.2.2 亲属称谓

如上文所说过越南语的亲属称谓是越南人称指示语的最关键成员。在越南语中，亲属称谓常常占据人称代词的位置，执行人称代词的职能，甚至被越南语法学家列入人称代词的语法范畴，叫做临时人称代词。下面本节将探讨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使用规律如何。

3.2.2.1 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所谓亲属称谓语的包括用于家庭与社会交际中的亲属称谓名词。越南语的亲属名词比汉语的多。每一血亲与婚亲关系都有一对相应的专门称呼用语。比如，在汉语中妈妈的妹妹和妈妈的姐姐都叫“阿姨”，而越南语却分别叫“đì”与“bác”。亲属名词按辈份、按血亲或婚亲等因素来分得很仔细，因此其数量很多。但不是任何亲属名词都是人称指示语。越语中有些不能用于面称的亲属称谓语，它们只能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不能当作第二人称指示语。有些又不能当作任何人称指示语。具体如下：

3.2.2.1.1 只用于指示第三人的亲属称谓

越南语和汉语中，有一部分亲属名词不能用于面称，只用于指示第三人，不能用于指示第一和第二人。这些亲属是一些指血亲关系词语。汉语有“父亲”、“母亲”和“父母”。在从文言发展成白话的过程中，该名词已经被“爸爸”、“妈妈”与“爸妈”取代。至今，因为这些词语仍然保留着又尊重又亲切的色彩，它们虽然不用于面称但还在书信中的称谓。越南语中“Thân mẫu”（母亲）、“Thân phụ”（父亲）这两个词是汉语借用的，从前连在书信也不是称谓语。它们纯是亲属名词，不能用作面称，因此也不能指示说话人与听话人，很少用指示第三人。现代越南语中都用“bố”（爸爸）、“mẹ”（妈妈）为亲属称谓语与指示参加会话为爸妈的人称指示语。

3.2.2.1.2 不可当作指示语的其他情况

指婚姻关系的称谓。汉语中有“女婿”、“儿媳”、“媳妇”、“丈夫”、“妻子”等等。原因跟东方国家的文化有关。东方人，特别是中国人很少直接使用表示夫妻关系的词语，而有血亲化该词语的趋向：不称“丈夫”、

“妻子”而称“我家里人”、“我的女人”、“孩子他妈”、“孩子他爹”等。这些替代亲属称谓名词的词组是描写词组，不是本文关心的内容。“媳妇”、“女婿”也许也受到该现象的影响而不成为称呼用语。越南语中情况大体上很相同。越南语中的“Vợ”（妻子）、“Chồng”（丈夫）、“Con dâu”（儿媳）、“Con rể”（女婿）也不用于指示说话人和听话人，也不用于指示第三人。妻子对丈夫说话时常常用“em”指示自己，用“anh”指示丈夫，而不用“妻子”与“丈夫”两个词。例如：

(3.39.) 妻子对丈夫说道：

“Hôm nay em mới mua cho con quyển sách này”.

今天 妹妹 刚 买 给 孩子 本 书 这

汉语是“今天妹妹(=我)刚买这本书给孩子”而不说

“今天妻子(=我)刚买这本书给孩子。”

除了上面所例的亲属名词，越南语还有些很少用的亲属名词不当作指示语。比如“cháu nội”（儿子的孩子）、“cháu ngoại”（女儿的孩子）、“ông nội”（爷爷）、“ông ngoại”（外公）、“bà nội”（奶奶）、“bà ngoại”（外婆）、“anh họ ngoại”（表哥）、“em họ nội”（堂妹）、“chị họ ngoại”（表姐）、“em họ nội”（堂弟）等等。这些词语都被缩短成一个没有表示“họ ngoại”（母系的）与“họ nội”（父系的）意义之词。上面所述的前两个被“cháu”取代，中间两个被“ông”取代，后两个被“bà”取代。对于“chú họ nội”（堂叔父）、“bác họ nội”（堂姑父）等等也发生类似情况。所有的表示母系或父系关系的词素都被撤掉，只用前面一个词指称。第一原因是为了方便（“cháu nội”、“cháu ngoại”比“cháu”不方便）；第二是为了能撤掉“母系”和“父系”的分别。我们可以总结如下：

原来的亲属称谓	面称用语: 人称指示语
cháu nội(儿子的孩子)	Cháu
cháu ngoại(女儿的孩子)	
Ông nội(爷爷)	Ông
ông ngoại(外公)	
Bà nội(奶奶)	Bà
bà ngoại(外婆)	
Anh họ ngoại(表哥)	Anh
Anh họ nội(堂妹)	
Em họ nội(堂弟、堂妹)	Em
Em họ ngoại(表弟、表妹)	
chị họ ngoại(表姐)	Chị
Chị họ nội(表姐)	
Chú họ nội(堂叔叔)	Chú
Chú họ ngoại(表叔叔)	
bác họ nội(堂姑父)	Bác
bác họ ngoại(表姑父)	

(表3.7. 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不当做人称指示语的另一情况是“chắt”(曾孙子、曾孙女)。原因在于,现在很少四世同堂的家庭,因此“chắt”与“cụ”(增祖父、增祖母)很少得到使用。“chắt”被“cháu”取代也是为了缩小两代之间的距离、使老人与孩子更加接近,同时通过这样称呼法会表示希望上辈能长生的心原。

上面所例的一些亲属名词都不属于人称指示语。其余的亲属名词一当作称谓语都同时当作人称指示语。根据我们的考察,这类人称指示语包括以下的亲属称谓语:

	越南语	意义	可指示的对象
1	Chị	姐姐	姐姐; 堂、表姐姐、哥哥的妻子
2	Anh	哥哥	哥哥; 堂、表哥哥、姐夫 丈夫
3	Em	弟弟 妹妹	弟弟或妹妹; 堂、表弟弟或妹妹、妹妹的丈夫 妻子

4	Bố	爸爸	爸爸，丈夫或妻子的爸爸
5	Mẹ	妈妈	妈妈，丈夫或妻子的妈妈
6	Cô	父亲之妹妹	父亲的妹妹；父亲的堂、表妹妹；父亲的堂、表弟弟的妻子
7	Chú	父亲的弟弟	父亲的弟弟；父亲的堂、表弟弟
8	Thím	父亲的弟弟的妻子	父亲的弟弟的妻子；父亲堂、表弟弟的妻子
9	Mợ	母亲的弟弟的妻子	母亲的弟弟的妻子；母亲堂、表弟弟的妻子
10	Cậu	母亲的弟弟	母亲的弟弟；母亲的堂、表弟弟
11	Di	母亲的妹妹	母亲的妹妹；母亲的堂、表妹妹
12	Bác	母亲的姐姐、母亲的姐姐	父母的哥哥姐姐；父母的姐姐的丈夫；父母弟弟的妻子
13	Ông	爷爷、外公	父母的父亲；同辈于父母的父亲的亲属男子
14	Bà	奶奶、外婆	父母的母亲；同辈于父母的母亲的亲属女子
15	Cụ	曾祖母、曾祖父	曾祖母、增母亲；同辈于曾祖母、曾祖父之亲属人
16	Con	孩子	女儿或儿子、女婿、儿媳
17	Cháu	侄子、侄女	同辈的亲属人的孩子，相当于汉语的侄子、侄女、堂侄子、表侄子、堂侄女、表侄女
			自己的或者同辈的亲属人的孙子或孙女
			自己的或者同辈亲属人的曾孙子或曾孙女

(表3.8. 作为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语及其所指示的对象)

3.2.2.2 使用说明

跟人称代词不一样，一个亲属称谓语可以指称参加会话的说话人、受话人与第三人三个角色。人称代词通常，在规范情况下，只能指示三个角色中的一个。比如“我”永远指示说话人、“你”永远指受话人，而“爸爸”有时是说话人，有时是受话人，有时又是第三人。这样，光根据字面就很难发现在某会话中使用某亲属称谓语来指示的人在扮演哪个角色。如果在某一会话中，参加会话各方都用亲属称谓语指示自己和对方，旁观者要根据语境才得知参加会话各方的角色。

亲属称谓语的人称指示语不仅在家庭交际范围中使用，而且还可以泛用于社会交际的范围。在哪个范围中，因该类人称指示语在任何情况都同时执行称谓功能，故其用法都受到称谓规则的约束。下面本文将简单介绍这类人称指示语在家庭和社会交际中分别的用法。

3.2.2.2.1 家庭范围中的亲属称谓语

在家庭范围中，说话人按他与其他参加会话各方的亲属关系选择称呼用语来自我指称与他人指称。跟家庭中不同成员说话时，说话人会采用不同的人称指示语。比如跟妈妈的妹妹说话，会用“cháu”（侄子/侄女）指示自己，用“di”（阿姨）指示对方。一般来说，说话人要根据亲属关系来选择相当的指示语。由于根据亲属关系来选择人称指示语，说话人与受话人的指示语都成对。某一指示说话人词一定要跟某一指示受话人词配用。具体如下：

关系	人称指示语
曾祖母/曾祖父 ↔ 增孙子/曾孙女	Cụ(曾祖父、曾祖母) ↔ cháu(侄子、侄女)
爷爷/奶奶/外公/外婆 ↔ 孙子/孙女	Ông/bà(爷爷、外公/奶奶、外婆) ↔ cháu (侄子、侄女)
爸爸/妈妈 ↔ 儿子/女儿	Bố/mẹ(爸爸/妈妈) ↔ con(孩子)
哥哥；堂、表哥哥/姐姐；堂、表姐姐 ↔ 弟弟/妹妹/堂、表弟弟/堂、表妹妹	Anh/chị(哥/姐) ↔ em(弟/妹)
丈夫 ↔ 妻子	Anh(哥) ↔ em(妹/弟)
伯母/伯父 ↔ 侄儿/侄女	Bác(伯伯) ↔ cháu(侄子)
姑父/大姑父/大姑姑/姑妈(父亲的姐姐与姐夫) ↔ 内侄/内侄女	
父亲的堂兄或堂嫂/父母的表姐、表哥 ↔ 堂侄/堂侄女	
叔叔/婶子 ↔ 侄儿/侄女 爸爸的堂、表弟弟/爸爸堂、表弟弟的妻子 ↔ 堂侄儿/堂侄女	Chú/thím(叔叔、叔叔的妻子) ↔ cháu (侄子、侄女)

父亲的妹妹；父亲的堂、表妹妹/妈妈的妹妹；母亲的表妹↔ 内侄/内侄女/堂侄/堂侄女	Cô/ Di (父亲之妹妹/母亲之妹妹) ↔ cháu(侄子、侄女)
母亲的弟弟；母亲的堂、表弟弟/母亲的弟弟的妻子；母亲的堂、表弟弟的妻子 ↔ 表侄儿/表侄女	Cậu/mợ(母亲之弟弟/母亲弟弟的妻子) ↔ cháu(侄子、侄女)

(表3.9. 家庭范围中的人称指示语：成对的亲属称谓语)

下面是几个例子：

- (3.40.) 妈妈对儿子说：“还有闰土，他每到我家来时，总问起你，很想见你一回面。我已经将你到家的大约日期通知他，他也许就要来了。”（鲁迅《故乡》）越语中将有这样的说法：“还有闰土，他每到我家来时，总问起孩子（你），很想见孩子（你）一回面。妈妈（你）已经将你（你）到家的大约日期通知他，他也许就要来了”，越南原文为：

“Có anh Nhuận Thổ lần nào đến chơi cũng nhắc đến
有 哥哥 闰土 次 每 到 玩 都 问

con và rất mong có ngày được gặp con.
孩子 和 很 想 有 天 能 见 孩子。

Mẹ đã nhắn tin cho anh ấy biết chừng ngày nào con về.
妈妈 已经 通知 给 哥哥 那 知道 大概 天 哪 孩子 回。

Có lẽ anh ấy cũng sắp đến thôi”。
也许 哥哥 那 也 快 到 了。

- (3.41.) 姐妹之间说话用“chị [姐] ↔ em [妹]”一对：四代同堂小说中，招第与高第所谈的会话中的“你”“我”在越南译本都翻译成“chị [姐] ↔ em [妹]”。比如：“我看哪，你是又想仲石了，没有别的！”（老舍《四世同堂》）。在越南本中该句话这样翻译：“em [妹妹] 看哪，chị [姐姐] 是又想仲石了，没有别的！”。译本中原文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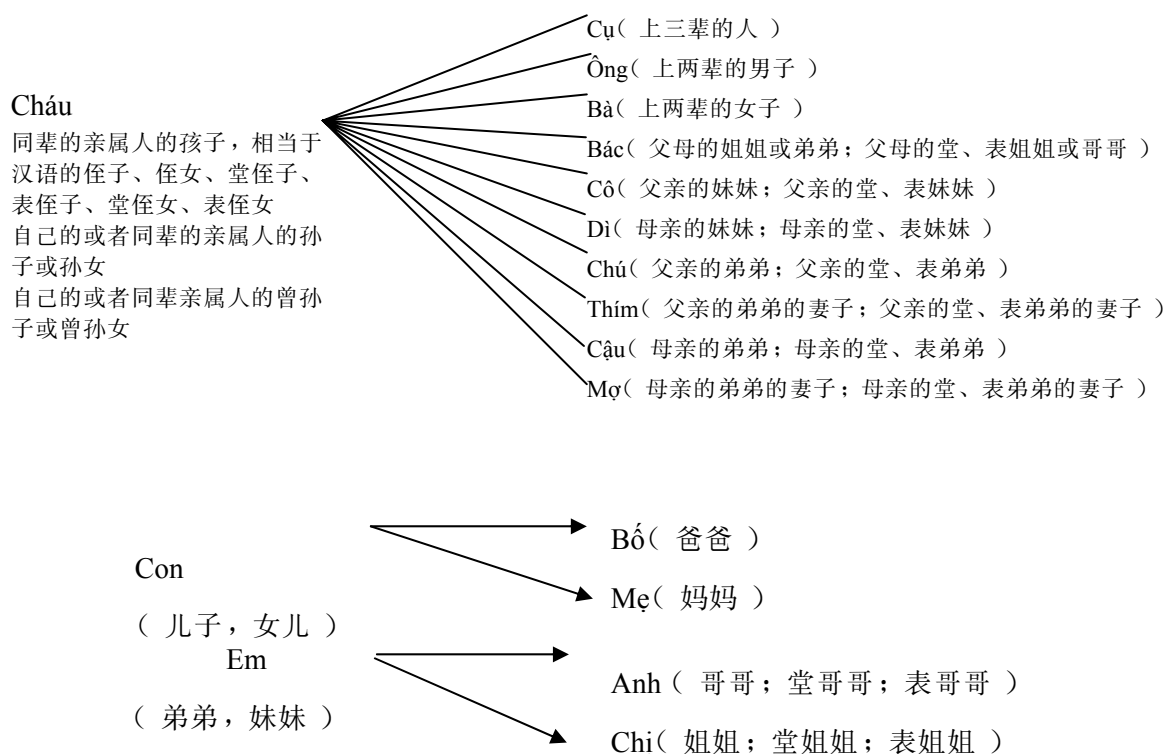
"Em nói nhé, chị lại nghĩ đến Trọng Thạch rồi chứ gì"
妹妹 说 吧, 姐姐 又 想 到 仲 石 了

- (3.42.) 夫妻关系：妻子对丈夫说话：“我想就算他二十三斤半，好不好？”（鲁迅《幸福的家庭》），在越南语将成为“Em

[妹妹] 想就算他二十三斤半，好不好？” 。译本原文为：

Em tính ông ấy là hai mươi ba cân rưỡi thôi,
妹妹 算 爷爷 那是 二十 三 斤 半 了,
có được không?
好吗?

总之，亲属称谓语在指示说话人时，要是说话人是下辈的可以选择“con”（孩子）、“cháu”（侄子）或“em”（妹/弟）三个亲属称谓语之中的一个，是上辈的就选择其余 15 个亲属称谓语。我们可以用以下的图表来表示：



3.2.2.2.2 社会交际中的亲属称谓语

亲属称谓是亲属关系的载体，但在社会交际中它们可以用来指是没有亲属关系人。该现象常常被称为亲属的外化现象。在社会交际中，说话主体常常根据对方的年龄、社会地位、亲疏关系来选择适当的亲属称谓语。年龄是最普遍、最常用的依据。一般来说，只在各方之间的关系不是亲属关系而是已经认识、熟悉的情况下，人们才常常在会话种同时用亲属称谓指示说话人与听话人（如同事们、朋友们、邻居们等等）。对于完全陌生的人，或双方之间的关系是比较疏远，越南人常常把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语相结合，造成又很礼貌、又很亲切的称呼用法。下一节我们才展开讨论到这个配合用法。本节只限于使用亲属称谓语指示所有参加会话的角色。我们可以总结如下：

	参加会话之间的年龄区别	选择的成对亲属称谓语
1	对方年龄相等于自己的祖父	Ông/bà(爷爷、外公/奶奶、外婆) ↔ cháu(侄子、侄女)
2	对方的年龄小于自己父母	Chú/ Cô(叔叔/父亲之妹妹) ↔ cháu(侄子、侄女)
3	对方的年龄比自己父母大	Bác(伯伯) ↔ cháu(侄子)
4	对方年龄比自己大	Anh/chị(哥/姐) ↔ em(弟/妹)
5	对方年龄比自己小	Em(弟、妹) ↔ Anh/chị(哥/姐)
6	对方的年龄等于自己的孩子	Cháu(侄子) ↔ Bác(伯伯)
7	对方的年龄等于自己的孙子、孙女	Cháu(侄子) ↔ Ông/bà(爷爷、外公/奶奶、外婆)

(表3. 10. 社会交际中，熟悉或已经认识人常用的成对使用的亲属称谓)

下面是几个例子：

(3.43.) 在“四世同堂”的越南译本中，钱先生对同辈与自己孩子的瑞宣(邻居关系) 说话时用“Bác [伯伯] ↔ cháu [侄子]”来指示：

“**Cháu** biết đấy, **bác** không phải là người quan tâm nhiều
侄子 知道，伯伯 不 是 人 关心
lắm đến việc quốc sự... **Mấy** ngày hôm nay **bác** chẳng làm
多 很到 国事 几天 今天 伯伯 没 做 到 什么
ăn được gì cả. **Bác** không sợ nghèo, không sợ khổ...”
伯伯 不 怕 穷， 不 怕 苦

原文为“你看，我是不大问国事的人…我这几天什么也干不下去！我不怕穷，不怕苦...”（老舍《四世同堂》）

(3.44.) 与自己放佛年纪的老板的孩子说话，闰土的话中所有“我”和“你”的人称指示语在越语译本中被翻译成“em” [弟/妹] 与“Anh” [哥]”：

“**Đến** mùa hè, **anh** xuống nhà em chơi. Ban ngày,
到 夏天，哥哥 到 家 弟弟 玩。白天，
chúng mình ra biển nhặt vỏ sò... **Tối** đến, **em** và thầy em

我们 去 海滩 捡 贝壳 晚上 到, 弟弟 和 爸爸 弟弟

đi canh dưa thì anh cũng đi

去 管 西瓜 则 哥哥 也 去

原文：“你夏天到我们这里来。我们日里到海边捡贝壳
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鲁迅《故乡》）

对于指称第三人称，说话主体可以从以下三个方法选择一个：

（一）亲属称谓语 + nó（他、她或它）

（3.45.）爸爸跟妈妈讨论儿子的事情，说

“Con nó nói không muốn thi vào trường Ngoại thương”

孩子 他 说 不 想 考上 学校 外贸

应翻译为：“孩子他说不想考进外贸大学”。

在这种情况下，主要由上辈的人用来指称下辈的亲属人。

（二）亲属称谓语 + ấy（那个），例如：

（3.46.）“我已经将你到家的日期通知他”（鲁迅《故乡》）越

语中将有这样的说法：

“Mẹ đã nhắn tin cho anh ấy biết chừng ngày nào

妈妈 已经 通知 给 他 那 知道大概 天 哪

con về”

你 回

（三）亲属称谓语独用。这个情况比较少见，常常表示更加亲切的态度。例如：

（3.47.）妈妈对小女儿说

“Con đi ra chơi với anh để mẹ nấu cơm nhé”

孩子 去外边 玩 跟 哥哥让 妈妈 做饭 吧

（你去跟哥哥玩儿把，让妈妈做饭）*

3.2.2.2.3 小结

亲属称谓在任何情况下都是最常使用的人称指示语。上节探讨过该类人称指示语的一些基本用法。本节将总结一下关于该类人称指示语的一些特点：

（一）虽然亲属称谓的数量特别多，但常用作人称指示语的只有三代之内的亲属称谓词语与一对隔离四代的称谓语为“cụ”（曾祖父/曾祖母）——“cháu”（侄子/侄女）。其中指父系的亲属称谓语使

用最为普遍，比母系的多得很。这一套亲属称谓是亲属关系的载体，但它具有外化趋向，可以用指称没有亲属关系的人，在社会交际中的出现频率也多于人称代词的。

- (二) 在家庭交际范围中，每一亲属关系都有相应的一对称谓语，也是人称指示语，说话人要根据自己与对方的亲属关系选择适当的人称指示语。
- (三) 在社会交际中，亲属称谓的使用场合主要为没有亲属关系但是比较熟悉的关系。陌生人和具有疏远关系的人们常常用亲属称谓跟人称代词相结合。年龄、社会地位、亲属程度成为选择人称指示语的依据，其中年龄是最为普遍的依据。用于社会交际的亲属名词大部分都是三代之内的指父系的词语。
- (四) 亲属称谓语也有复数形式。词缀“các”、“bọn”又一次被用来创造人称指示语的复数形式。上辈指称自己与复数下辈可以用这两种词缀，比如“các anh”（哥哥们）“bọn anh”[哥哥们]，而下辈指称上辈不能用“bọn”（口语性的“们”），只能用“các”（具有尊重色彩的“们”）。
- (五) 指称第一和第二人时直接用亲属称谓语，而指称第三人称要在称谓语后面加“ây”或“nó”，在很亲切、熟悉的情况下才不用加这些词缀。
- (六) 在亲属称谓的范围与人称代词各自的范围中，人称指示语大部分都成对使用。在人称指示语的范围中，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还可以相结合，造成亲属称谓——人称代词的一对人称指示语。比如：“Tôi”——“Anh”（我——哥哥）、“Em”——“Chúng ta”（妹妹/弟弟——我们）。详情请看下节。
- (七) 亲属称谓虽然当作指示语，其称谓功能不被取消，而跟指示功能共同存在。

3.2.2.2.4 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语相结合的用法

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共同造成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上面我们粗略地谈第一和第二人称代词可以跟哪些人称代词或亲属名词相配。现在，考察完了亲属

称谓语，本节再回到该问题。越语人称指示语的这两个部分不分别运用，而且很密切相配合。亲属称谓语有丰富的感情色彩，而人称代词也会帮助说话人强调或减轻某种感情，特别是增加各方之间的距离、礼貌态度或者增加随便、粗俗或不尊重的态度。

人称代词中的“tôi”、“ta”是可以跟亲属称谓配合，其余的都跟其他人称代词或者跟其他名词成对使用。跟其他人称代词成对使用有“tao - mày”一对；还有“Mình”跟“người ta”（“Mình”是第一单数人称代词，“người ta”是名词，意义相当于汉语的“人家”）结合使用。因为跟本文所谈的人称代词结合的词语不是人称代词，也不是亲属称谓语，所以我们把这两个配用法放在本文研究范围之外。我们先看以下一些关于“Tôi”跟其他亲属名词结合的用法：

(3.48.) “Không! - Chị cả Lạt giật mình, mặt đỏ lên. Nhưng
不！ 大姐 辣 下了一跳，脸 红起来。但

đột nhiên chị trấn tĩnh lại và chị nói không che giấu -
突然 她 镇定了 和 她说 毫不掩饰

Tôi chẳng tơ tưởng chuyện gì. Tôi đang nghĩ đến anh đấy!
我 不 想 什么 我 在 想到 你!

译本原文为：“不！”阿辣下了一跳，连忙否认，脸红起来。她一下子镇定了，毫不掩饰地说“我不想什么。

我在想你(Nguyễn Kiên 《Anh Keng》)

(3.49.) Anh về bao giờ thế? Sao anh lại về vào lúc này!

哥哥 回 何时 呢? 为什么 哥哥 回 在 时候 这! 我 听说

Tôi nghe nói anh bị... bị đạn ở Lũng Vài rồi cơ mà!
哥哥 被...被 中弹 在 隆拜 了吗?

(译本为：天呐！亮哥，什么时候回来的？为什么这个时候回来？我听说你在隆拜.....中弹了吗！)

(Hồ Phương 《Thư nhà》)

(3.50.) 那个住在村里的青年指着一个小砖门楼，回头对“我”

(“眼光”中的主角)说：

“Ngõ này đây, ông Hoàng ở đây.”

胡同 这个，爷爷 黄 住在这

“Cám ơn anh nhé. lát nữa tôi sẽ sang nhà anh chơi”

谢谢 哥哥。 待会儿 我 将 到 家哥哥 玩
(Nam Cao 《Đôi mắt》)

汉语译本中译为“就是这个们，黄先生住在这里。”

“谢谢你。等会儿我到你家玩。”

例(3.48)中，说话人的阿辣和听话人的阿坚是同村的人，阿辣比阿坚大，如果根据年龄准则，阿辣会称阿坚为“em”(弟弟)，但她所使用的第二人称(指示听话人的阿坚)为“anh”(哥哥)。这样的用语可以表示尊重对方，同时也保留双方之间的一定距离。相似的，例(3.49)、(3.50)所用的第二人称指示语也是“anh”，虽然听话人也许年龄还比说话人小。第一人称代词一律为“tôi”。一般来说，“tôi(单数第一人称代词)——亲属称谓(作为第二人称指示语)”的使用场合可以总结如下：

- (一)在一般场合、有认识的关系、听话人与说话人年龄、辈分相等：说话人要用提高说话人的称谓方法，该方法却是使用错位用法：听话人是同辈人，说话人还叫他“Anh”(哥哥)或者“Ông”(爷爷)或“Bà”(奶奶)造成“Tôi - Anh”、“Tôi - Ông”或者“Tôi - Bà”)。该现象的原因在于“Tôi”是专门指示说话人的词语，是比较提高个人、直接谈到说话人个人本身，如果光使用“Tôi”的话，听话人会认为说话人很自高自大、骄傲或抬高自己个人了，因此，说话人跟同辈朋友之间说话，在用“Tôi”时一定也把对方抬高，免得体现骄傲的态度。
- (二)一般场合、参加会话各方关系疏远、听话人辈分低于说话人、或者听话人属于下辈：说话人用“Tôi”指示自己，用适合于对方的身份、关系的亲属称谓指示对方。比如跟同等与自己孙子的孩子说话会用“Tôi - Cháu(孙子)”。上面例子(3.50)正是体现该情景。
- (三)在家庭范围中，年龄大以及属于上辈的人可以用“Tôi”指示自己，然而用错位的称谓名词指示下辈人。比如：爸爸和儿子(或者跟儿子同辈的亲属)常用“Tôi - Anh”；跟女儿常用“Tôi - Chị”等等。原因比较容易理解，父母、老人随着年龄的长大，他们在家庭的位置也变化，从培养孩子成受孩子的抚养，一边使用“Tôi”来表

示仍然保持以前的权力，同时按错位用法把孩子抬高的用玉也表示跟孩子比以前平等的态度。

上面我们刚讨论完第一人称代词“Tôi”跟亲属称谓结合使用的各情景。应该注意的是，除非在很仪式性的场合（如会议、开会等等仪式性交际场合）之外，如果说话人小于或者属于下辈，通常都不用“Tôi—亲属称谓语”。在这些场合，如果说话人用“tôi”的话，将会被认为不礼貌、不尊重对方。

除了“Tôi”以外，还有“ta”能跟亲属称谓结合使用，大概的规律跟“Tôi—亲属称谓”配合的规律一样，可是在日常生活中很少用到，本文也不进一步研究。

上面本文已经对越语人称指示语的大概情况阐述过。总之，越南人称指示语包括两个关键部分：纯人称代词和临时人称代词。这两种人称代词可以交叉使用。在选择使用哪些人称指示语，说话人要根据双方的亲疏程度、感情深浅、年龄、辈分的对应等等很多因素。一确定好上述各种因素，会有较固定的一对人称指示语。上述因素变化时，人称指示语也会随着该变化而变化。跟汉语人称指示语相比，越语的很复杂、外国人难以掌握、感情色彩丰富。

本章刚对汉越人称指示语系统介绍过，其成员、使用规律都阐述过。从总体上看，虽然这两种系统都包括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但可以初步结论这两种语言的人称指示语的活动很不一样，属于两种相反的人称指示语范式。从静态上看，汉语的数量少、使用规律简单、人称代词作为骨干成员；越语的人称指示语靠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结合，人称代词数量多、使用规律跟亲属称谓在代程度上比较相同。从动态上看，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担任人称指示职能也不一样。我们在下一章具体探讨这两种语言人称指示语系统之间怎么相同、怎么不同。

第四章 汉越人称指示语的比较

人称指示语是语言中不可缺少的成分，在任何语言中都存在。可是，这不等于不同的语言中担任人称指示功能的词语都一样。反之，每个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虽然都是人称指示语，可是它们各自具有各自的本色、各自的不同特点。换句话说，共同执行一个功能的不同语言中的成分当然会存在相同点，同时也会有不同的特点、不同的执行该功能的方法。汉语和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是典型的例子。本文上章在介绍这两种语言人称指示语过程中在一定程度上也证明这一点。可以说，这两种语言的人称指示语系统属于两种分别的人称指示语的范式，但也存在某些相同点。现在我们一起看看这两种语言人称指示语系统所存在的相同与差异之处。

4.1 汉越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语在其语言系统所占的地位不一样

如上章所述，汉越中所考察的人称指示语具有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这两种词类在每个语言中所起的作用是不一样的。在大多数语言中，人称代词总是人称指示语的最主要的成分，其位置也是不可替代的。汉语正是这样的语言，其人称代词对人称指示语系统起决定作用，亲属称谓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给人称代词弥补的成分。越语就不一样，越语中的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语都起一样主要的作用，亲属称谓语还稍微比人称代词重要。本文将逐步涉及到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所使用频率的对比以及它们在两种语言中的使用范围两方面。

4.1.1 使用比率不一样

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在两个语言中的使用比率是不一样的。在汉语人称指示语中，亲属称谓的出现次数跟人称代词相比少得很，日常生活中不常用到。从所收集到的汉语中的 1526 个使用人称指示语的情况下，只找到 75 个是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占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4.91%；其余的 1451 个用法，相等于人称指示语的 95.1%，是由人称代词当作人称指示语。越南语中的结果则大不一样：亲属称谓有点儿占优势，超过人称指示语总数之 50%，人称代词的使用总是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50% 以下。具体请看下表：

	汉语		越语	
	次数	%	次数	%
人称代词	1451	95.1	653	42.7
亲属称谓	75	4.91	876	57.3
总共	1526	100	1529	100

(表 4.1：人称指示语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的比例)

上述结果是从独立的汉语和越南语小说中收集到¹。为了提供更有说服力的证明，本人对同上汉语小说的越南译本进行考察²，结果也指出这两种语言的上述差别。如果正本中的人称代词占人称指示语总数之 94.0%，译本中的只占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44.9%。亲属称谓在正本与译本中也分别占去其人称指示语的 5.2%与 55.1%。(看表 4.2)

	汉语正本		越语译本	
	次数	%	次数	%
人称指示语总数	1339	100	1434	100
人称代词	1270	94.8	644	44.9
亲属称谓	69	5.2	790	55.1

(表 4.2：中国小说汉语正本与越语义本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使用频率的比较)

这样，同样的背景、同样的人际关系、同样的会话主体，中国人多用人称代词，而越南人多用亲属称谓语指示参加会话各方。从表 4.1 和表 4.2 可以发

¹ 考察资料的目录包括：中国作家鲁迅的《呐喊》与《彷徨》中的 25 篇白话文小说（载《鲁迅作品集》，中国：北岳文艺出版社，2001）；越南作家南高的 12 篇小说（载《Nam Cao truyện ngắn》（《南高小说》），岷港：岷港出版社，1985）与 Nguyễn Huy Thiệp 的两篇小说〈退休将军〉*（*Tướng về hưu*）和〈锯树者〉*（*Những người thợ xẻ*）（载《Truyện ngắn chọn lọc Nguyễn Huy Thiệp》（《Truyện ngắn chọn lọc Nguyễn Huy Thiệp》），河内：作家会出版社，1995）

² 考察资料包括：鲁迅《呐喊》与《彷徨》中 25 篇白话文小说的越南译本，译者 Ông Văn Tùng，河内：文学出版社，1971。

现亲属称谓语的使用比例不一样，这也容易理解。原因在于：在越南语中，使用什么词语来做人称指示语的依据有很多：人际关系、会话主体、发生会话情景、参加会话的心理等依据。所考察的小说的内容都不一样，小说中的人物也具有不同的关系、不同情感、会话的主题也不一样。．．．因此各种人称指示语的使用频率不一样是理所当然的。应该注意的是，上述差别所造成的使用频率的差别不太多：在越南小说中亲属称谓的使用比率比中国小说的越语译本的低1%。两个情况中，亲属称谓的出现比率仍然超过50%，证明越南语中亲属称谓多么重要，其在人称指示语总数中所占的比例跟人称代词的高。

总之，人称代词在汉语人称指示语中是最主要的成分，在越南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位置是相同的，亲属称谓的使用频率甚至比人称代词的稍微多。换句话说，汉语中在指示参加会话时主要靠人称代词，而越南语中却选择配合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的方法。

4.1.2 当作第一、第二和第三人称指示语的比例不一样

汉语中亲属称谓最多数用于指示第三人，而越南语中亲属称谓常常用来指示听话人。据本文的考察结果，在汉语中，人称指示语的95%左右是人称代词，其余的5%是常常作为第三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应该注意的是，人称代词当作第一、第二、第三人称指示语的比例较均衡，差距不大（分别为所用的人称代词的43.8%、31.6%与24.6%），可是亲属称谓的该比例差距很大，亲属称谓语的88%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当作第一与第二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很少，总共占亲属称谓总数的12%。跟汉语不一样，越南语中的亲属称谓语最常使用为指示听话人（54.2%），人称代词常常用于指示说话人（63.7%）。具体请看下表：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汉语	越语	汉语	越语
指示说话人	43.8	63.7	5.3	24.8
指示听话人	31.6	13.3	6.7	54.2
指示第三人	24.6	23.0	88	21.0

(表 4.3：指示参加会话各方的人称代词的比例。单位：%)

从上表中容易看出，汉语中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使用比例很少，大部分都用于指示第三人。最普遍的人称指示语还是个语言最普通的人称代词。该结果再次证明汉语中担任指示参加会话各方的最关键成分是人称代词。人称代词用于指示各方的比例相当均衡，最多的是用于指示说话人，最少的是用于指示第三人。反过来，汉语亲属称谓最多是用于指示第三人：占亲属称谓总数的 63.7%。这也许也是人称代词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的最低（23.0%）比例的原因之一。人称代词少用于人称指示语的原因也可以归根于汉语第三人称代词的本质特性。本文下面将探讨该问题。

对于越南语来说，人称代词总数的 63.7%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只有 13.3%作为第二人称指示语。反过来，亲属称谓大多数当作第二人称指示语（54.2%），当作第一和第三人称指示语的比例却比较均衡，分别为 24.8%与 21.0%。

上面的数据再次证明汉语中人称代词的统制位置以及越语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的平等角色。参加会话的最主要角色为说话人与听话人，而这两个角色汉语人称代词所指示的比例相当高，汉语亲属称谓常常用于指示直接参加会话的第三者。越南语中人称代词多用于指示说话人、亲属称谓多用于指示听话人，即它们分别用来指示直接参加会话的两个角色，对于间接角色（第三人）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所用来指示该角色的比例差不多，分别为人称代词总数的 23%以及亲属称谓总数的 21%。

4.1.3 汉越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使用情景不一样

4.1.3.1 使用范围

汉语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比亲属称谓的广泛得很。人称代词能在任何场合得到运用（第一和第二人称代词可以在任何场合运用，第三人称代词在少数情况下不能使用），亲属称谓只能在限制情境下运用。在第三人称代词不可运用时，亲属称谓才被使用。因此，可以说，亲属称谓是一种弥补的成分。本节将具体涉及到亲属称谓的使用场合。如上节所指出，亲属称谓大部分用于指示参加会话的第三人，作为指示说话人与听话人的比例很少。本节将具体探讨在何情景下说话人选择使用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

4.1.3.1.1 用亲属称谓指示说话人

第一，对孩子说话

亲属称谓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早得到语言学家的注意。奥托·叶斯柏森在(1924)把亲属称谓列入“意念人称”概念，说明“大人在对小孩子说话时说“爸爸”或“玛丽大嫂”，代替“我”，为的是能够让小孩子更容易了解”（奥托·叶斯柏森，1988 (1991 printing): 302）。近年来对幼儿语言习得的研究表明，儿童至少到一岁半的时候才开始使用“我”字。在此之前，儿童用名字来指自己，用称呼等来指他人。该现象的原因在于，人称代词的使用，需要一定的人称替代能力和人称参照能力。所谓人称替代，是指用较为抽象的人称代词替代指人的名词。所谓人称参照，是指人称代词是相对的，我和我们、你和你们、他和他们是以讲话人为第一人称参照者的；只有确定了第一人称之后，才能参照第一人称确定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这样，在儿童还没掌握人称代词的使用法，他们常常使用所指对象比人称代词相当稳定的亲属称谓语（参看李宇明，1995）。本文说“相当稳定”，是因为该词语的所指还可以随着话语的转换而转换（比如：两个孩子在谈话，孩子A说“妈妈”时，该“妈妈”所指的人当然不是孩子B说“妈妈”时所指的）。总的来说，儿童在还没掌握人称代词时常用亲属称谓指示说话人，同时，为了让儿童容易理解话语，长辈也用亲属称谓指示说话人自己。

何兆熊（2000：66）、何自然（1988：28）的著作中也提到汉语中该现象：称谓语用来指说话人“最典型的表现现在幼儿与父母之间的话语中”。可是他们只限于介绍一种特别现象，没深刻讨论。

据我们的观察，汉语中父母或长辈跟小孩子说话，用亲属称谓指示他说话人自己的情况有两种情景：

（一）如上文所说，是为了使孩子容易了解话语。原因上面也说过：亲属称谓所指的对象比人称代词所指的对象比较稳定，孩子容易掌握。

（二）从本文收集到的例子与何兆熊、何自然所收集到的例子，本文认为父母不仅是为了使小还能用一了解会话，而且在孩子哭、害怕、不听话时也常用的。本文再一次看何兆熊与何自然所提出的例子：

(4.1.) 咱们别哭，妈妈(=我)出去就回来。（何自然，1988：28）

(4.2.) 谁欺负宝宝了，叔叔(= 我)找他说理去。(何自然，1988：28)

(4.3.) 宝宝怪，宝宝快别哭，妈妈(= 我)带上街去买糖糖。(何兆熊，2000：66)

上三个例子都是妈妈在哄劝小孩“别哭”以及说服小孩听妈妈的话。我们的考察资料中也找到个一样的例子：孩子把油灯翻了，妈妈因生活困难、舍不得那些石油，生气对孩子骂“连你也来欺侮我！不会帮忙，只会捣乱，——连油灯也要翻了他。晚上点什么？”。孩子哭了，爸爸心疼跑过来抱着孩子，摩着他女儿的头、一边抚爱着他的女儿一边对他女儿说：

(4.4.) 莫哭了呵，好孩子。爹爹做‘猫洗脸’给你看。(鲁迅《幸福的家庭》)

这样，对孩子说话，妈妈生气时用“我”指示自己；而爸爸怜惜疼爱女儿，哄劝她便说上面所列的句子，用“爹爹”来指示自己。该说法听起来特别温柔、富有感情。父母总是最疼爱孩子、最长接近小孩的人，孩子也感受到这一点，因此这时用“爹爹”指示自己是最符合的用法，从心里方面上让孩子觉得放心，从语言方面上也使小孩容易了解说话人正是她爸爸，这会让孩子感受到父亲的爱而平静下来、不再哭了。

日常生活中，妈妈劝解、劝戒年龄不少的孩子也常用“妈妈跟你说...” 这样说法。在此情况，说话人在利用亲属关系，通过“妈妈”的词语想让孩子想到妈妈，为妈妈而听妈妈的话，另外也用妈妈的权力和感情说服孩子。

可以说，在想安慰、哄劝小孩子，或劝解孩子时，父母或长辈将用亲属称谓指示自己。从此我们也可以看得到亲属称谓语比人称代词丰富感情色彩。

第二，其他特别情况

除了上面所说的情况以外，汉语中还有另外一种使用亲属称谓替代人称代词的情况。我们先看所收集到的下面例子：

(4.5.) 我们的盛德乩坛天天请仙，兄弟也常常去唱和。

(4.6.) 兄弟以为振兴女学是顺应世界的潮流，但一不得当，即易流于偏，所以天曹不喜，也许不过是防微杜渐的意思。

(4.7.) 兄弟也颇喜欢文学，可是，玩玩而已，怎么比得上础翁。

(4.8.) 维新固然可以，但做诗究竟不是大家闺秀所宜。蕊珠仙子也不很赞成女学，以为淆乱两仪，非天曹所喜。兄弟还很同她讨论过几回……

上面的四个例子都从鲁迅的《高老夫子》小说收集到，是同一个人对同一个听话人说的。说话人不用“我”指示自己，而用“兄弟”指示他自己。我们先了解一下说话人和听话人之间的关系就会明白为何说话人使用“兄弟”替代“我”。这里的说话人是女生学校的花白胡子教务长，听话人是一位学校请来当历史教员的高老夫子先生。“兄弟”实际上是个自谦之词，表示尊敬对方的态度，在汉语很普遍，表示距离的亲近或自谦。应该注意的是，在这种情况下，通过“兄弟”之用，鲁迅想嘲笑文中的人物极力攀附讨好的心理，同时在交谈中又卖弄学问，暴露其虚伪可笑的一面，抨击和嘲笑旧学人无学无术和装腔作势等等。虽然如此，我们不可否认说话人使用“兄弟”的目的之一是为了表示尊敬对方、表示自己也是有学问的人的样子。汉语发展过程中，也有个阶段，跟“兄弟”类似的谦称用法比较普遍，“贤弟”、“鄙人”、“愚”等等。（参看：伍先康，2003.12）

总之，亲属称谓在以下几个情况常常用作第一人称指示语：

- 一，父母或长辈跟儿童说话
- 二，父母劝解或跟孩子谈心事
- 三，特别情况，表示距离的亲近或自谦

除了这三个场合，很少看到亲属称谓语用作第一人称指示语。这证明汉语中亲属称谓语的使用范围很狭窄，在一般情况下，人称代词还是最普遍的第一人称指示语。

4.1.3.1.2 用亲属称谓指示听话人

亲属称谓当作说话人指示语的情况也少见，如上面所述，该比例只占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总数的 6.7%，占汉语中所收集到的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0.28%。在所收集到的所有第一人称指示语的 640 个，亲属称谓有 4 个，等于第一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0.3%。这是很谦虚的数字，跟亲属称谓语的有限的使用场

合有密切关系。本文认为，在下面少数的情景下，人们会采用亲属称谓语指示听话人：表是谦虚态度，下辈向上辈常常用这种说法

我们发现，如果说话人认为自己身份跟听话人的相比属于下辈的话，他就选择使用称谓名词当作人称指示语。鲁迅“故乡”小说中，闰土（讯哥家以前“忙月”人的儿子，家境贫穷）跟讯哥久别再见面，因感觉到两个人身份十分差别，而不用“你”、“我”普遍的人称指示语。一看到讯哥，“他终于恭敬起来了，分明的叫道：“老爷！””。在把带来的赠品给“老爷”递送，说：

(4.9.) 冬天没有什么东西了。这一点干青豆倒是自家晒在那里的，请**老爷**.....（鲁迅《故乡》）

这样的用法表现出他自己认为自己身份很卑贱因此把自己跟讯哥之间拉远。一样的，他向“讯哥”的妈妈说话，也一贯用“老太太”，全没用过第二人称指示语“你”：

(4.10.) 阿呀，**老太太**真是.....这成什么规矩。（鲁迅《故乡》）

一样的，在“离婚”小说中，“乡下人”、“粗人，什么也不知道”的爱姑，在“知书识理，顶明白”的有钱有权的**慰老爷**前面一律说：

(4.11.) 是的，不喝了。谢谢**慰老爷**。（鲁迅《离婚》）

(4.12.) 谢谢**慰老爷**。我们不喝了。我们还有事情...（鲁迅《离婚》）

除了上面所说的例子，还有一个类似的例子：

(4.13.) **木公公**上城去？（鲁迅《离婚》）

该句话由“一个蟹壳脸”对爱姑的爸爸说出来。该用法也是为了对木公公表示尊敬而用上。与此同时，该例子是个打招呼的一句话，说话人用亲属称谓和专有名词的另外一个目的是为了明确地针对确定的人，使听话人马上知道说话人是對自己说话，而不是对旁边或周围的某些人打招呼。这样的用法主要情景为听话人周围有很多人，说话人要明确指出他向谁说话就用亲属称谓而不用比较模糊的人称代词。

总之，说话人身份比说话人的低的时候，说话也常用亲属称谓来指示听话人，表示谦虚、把自己下低的态度，也是表示尊敬对方。应该注意的是，指示对象都是年龄大的，所用的亲属称谓也是在家庭中是长辈的人。这很合适中

华民族心理特征。同时，在听话人旁边有很多人，说话人也使用亲属称谓，目的为通过亲属称谓所提供的有关听话人的信息使所在的所有能听到该句话的人中的确定说话人知道说话人是对他自己说话。

4.1.3.1.3 用亲属称谓指示第三人

指示第三人的亲属称谓占第三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15.6%，跟当作第一、第二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的比例（分别为 0.6%和 1.1%）是最高。换句话说，亲属称谓主要用于指示会话中的第三人。这是正常的现象，因为，第三人称指示语跟第一、第二人称指示语很不一样，第三人称不是直接参加会话的人（Lyons, 1977）。第一第二人称在每个交际中是特定的，正在说话的一方是以第一人称来指自己，听话的一方则总是以第二人称来表示，在交际过程中，说话者和听话者不断转换，这两个角色不断进行交换；但是第三人称不是特定，它可以指说话人和听话人之外的任何一个人，这个用第三人称表示的人可能和说话人、听话人同处于交际情景之中，也可以能不在交际情景中出现。因此，首次提到第三人，如果双方不预先知道会话中的主题是关于特定的第三人的话，说话人常常用亲属称谓来指示第三人。之后，说话人和听话人可以继续用“他”、“她”等人称代词来指示第三人。该现象的原因在于第三人称和亲属称谓的本质，本文下几节将仔细分析。请先看下面几个特别的亲属称谓的用法：

第一，首次谈到第三人

听话人不预先知道会话中将谈到的第三人是谁，说话人如果只简单用“他/她”的话，听话人不会判断“他/她”所指的对象是谁。因此，说话人在第一次提到第三者常常用亲属称谓跟其他称谓语或专有名词结合的名词短语来指示第三人。这种做法是为了对听话人提供关于第三人的主要信息，让听话人能够确定第三人是谁。从篇章语义学的观点来看，在这种情况下，亲属称谓事当作先行语，在参加会话各方都明确第三人是谁之后，说话人和听话人可以用“她”、“他”来代替。

(4.14.) 你在做什么？怎么爹叫也不听见（鲁迅《肥皂》）

(4.15.) 我连他的模样都记不清楚了，但听**母亲**说，是一个很可爱念的孩子，和我也很相投，至今她提起来还似乎要下泪。（鲁迅《在酒楼上》）

(4.16.) **母亲**一知道就很着急，几乎几夜睡不着，——她又自己能看信的（鲁迅《在酒楼上》）

例 4.14 中，如果说“你在做什么？怎么**他**叫也不听见”，听话人肯定不知道“他”是谁。因此，说话人使用“爹”来指示第三人确定第三人是谁的有效手段。类似，例 4.15、4.16 也一样，“母亲”是指说话人的妈妈，听话人马上知道第三人是谁。后来，在确定好第三人是谁，双方都知道了，说话人可以用“她”来替代“母亲”之词（例 4.16 下一从句的“她”是替代上面所提的“母亲”之词）。

第二，确切多数第三人中的一个

该情况跟上此情况差不多。使用亲属称谓的目的是为了确定说到的第三人是谁。不过，说话和听话人也许都知道会话中将谈到某些人（比如双方都在谈关于某些人的事），可是会话中谈到的有关人物很多，这些人物都是第三人，如果用“她”、“他”会引起误解。这时，亲属称谓却是很好的选择。

(4.17.) **她**很能干，十多岁没了**母亲**，招呼两个小弟妹都靠她，又得服侍父亲，事事都周到；也经济，家计倒渐渐的稳当起来了（鲁迅《在酒楼上》）

(4.18.) “我先前并不知道**她**曾经为了一朵剪绒花挨打，但因为**母亲**一说起，便也记得了荞麦粉的事，意外的勤快起来了（鲁迅《在酒楼上》）

(4.19.) 但是我也就送**她**了，**母亲**只要说阿顺见了喜欢的了不得就是。这些无聊的事算什么？（鲁迅《在酒楼上》）

上面例子 4.17 中，虽然故事中说话人提到“母亲”了，因为还有其他第三个女人出现，所以还在用“母亲”而不能用人称代词了。这里如果用“她”替代了“母亲”之词，听话人很容易误解该“她”之词跟句头的“她”一样，所指的对象也是一样。用“母亲”是免得发生这种误会。

跟人称代词相比，亲属称谓当作第三人指示语还是少数：在所收集到的 422 个第三人指示语中，只有 66 个（等于 15.6%）是由亲属称谓担任的人称指示语。其余 356 个（等于 84.4%）是人称代词。在上述所列的两种情况中，如果说话人不用亲属称谓语来确定第三人是谁，他们可以用名词短语等方法详细描写第三人是谁，双方都明确第三人是谁的话，就可以用人称代词替代了。所以，人称代词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还是比亲属称谓语普遍。

总之，无论如何，在何情况下人称代词还是汉语人称指示语中最主要的成员。亲属称谓究竟只是对人称指示语的缺乏进行弥补。在人称代词不便使用，或者不能使用的少数情况下，亲属称谓就得到用处。

4.1.3.2 越南语中使用亲属称谓的范围比使用人称代词的广泛

跟汉语的情况不一样，在越南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相当平等，上面统计过，人称代词的使用频率比亲属称谓少些，可是差距也不太大（差不多 8%）。为了易于相比，本节将从第一、第二、第三人个角度进行探讨。

4.1.3.2.1 第一人称指示语

	汉语			越南语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次数	640	636	4	633	416	217
%	100	99.4	0.6	100	65.7	34.3

（表 4.4 汉越第一人称指示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比例）³

如果汉语的亲属称谓语只占第三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0.6%，越语的比例比汉语的高的很：34.3%。这样，虽然人称代词还占优势，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还比汉语的广泛。在越语中，第一人称代词数量多，修辞色彩相当中性的，所以使用频率较多。如上一章我们已经谈到，越南语第一人称代词具有“Tôi”、

³ 同表 4.1 所用的资料

“Tao”、“Minh”、“Ta”，可以表示各种感情色彩、各种不同的态度。客气、隆重、礼貌的有“Tôi”，亲切、温柔的有“Minh”，骄傲、自高自大的有“Ta”，随便、潇洒或轻视对方的有“Tao”。总的来说，第一人称代词比较富有，可以用于各种交际场合。另外，本来是很客气、疏远的“Tôi”越来越变成修辞色彩很中性的人称代词，使用频率特别多。在家庭范围中的交际，“Tôi”由上辈向下辈说话时使用。辈分等待的人们之间也可以使用该词来指示自己。只有下辈在跟上辈说话时不能运用。第一人称代词这么丰富，因此用于第一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比例不高是理所当然。

可是，跟汉语一样，虽然第一人称代词占统治地位（在两种语言中，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分别为 99.4%和 65.7%，都占大多数情况），人称代词，越南亲属称谓还有用处。在下面一些情况，说话人常常选择亲属称谓指示说话人自己：

第一，跟孩子说话

不仅是对幼儿，对 12、15 岁的孩子说话时，说话人都用亲属称谓来指示自己。如果说话人是孩子的亲属人，就跟着亲属关系选择适当亲属称谓。如果不是亲属人，也是用亲属称谓运用于此社会关系。比如，女的说话人，在跟年龄差不多于自己的孩子或侄子说话，将使用“cô”（姑姑）或“bác”（伯母）来指示自己。选择“姑姑”或“伯母”的依据是孩子爸妈与说话人的年龄。说话人年龄小于孩子爸妈，适合的第一人称指示语为“cô”，说话人年龄大于孩子爸妈的话，适当的第一人称指示语为“bác”。

第二，下辈向上辈说话一定要用亲属称谓指示自己，表示谦虚、尊重对方

如上面所述，上辈向下辈说话以及同辈分的人们之间说话时可以用人称代词“Tôi”、“Ta”、“Minh”、甚至“Tao”来指示自己。换句话说，上辈人总是有很多选择，可以根据感情、关系、会话背景选择适当的第一人称指示语。反过来，下辈跟上辈说话时不经常选用亲属称谓来指示自己。该态度跟民族心理有密切关系。请看以下例子：

(4.20.) Cháu về đây Trời sắp tối rồi

侄女(=我)回吧。天快黑了
 (Nguyễn Huy Thiệp 《Những người thợ xé》)
 (天快黑了, 我回家吧)*

该局话由一个 17 岁的女孩说出来, 听话人是她刚认识的一个跟她爸爸是同年代的男工人。虽然该男人是为她爸爸做工的人, 她还把自己当成听话人的侄女、用“cháu”(侄女、侄子的意思)指示自己。这里的“cháu”就是第一人称指示语。跟朋友们说话时, 她完全可以用“Tôi”指示自己, 可是在该情况下, 虽然她显然是听话人的老板的女孩, 她仍然使用亲属称谓语指示自己。如果她使用人称代词“Tôi”的话, 就不合越南社会准则、被人家认为是无学问、傲慢等不谦虚的表现。

这样, 在第一人称指示语的范围内, 汉语和越语有些相同点: 人称代词的使用比率都比亲属称谓的多。使用亲属称谓的情况有个相同点: 长辈人对孩子说话要用亲属称谓指示自己。不同点在于: 越南语的亲属称谓使用范围还比汉语的广泛。汉语的亲属称谓只能在表示谦虚与跟小孩子说话两种情况中用得上, 可是越语除了跟小孩子说话的场合以外, 在说话人是听话人的下辈的任何情况中, 亲属称谓都得到使用。总的来说, 越语亲属称谓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的范围比汉语的广泛。

4.1.3.2.2 第二人称指示语

跟汉语的第三人称指示语、越语第一和第三人称代词不一样, 越语第二人称指示语中亲属称谓语不仅不是少数出现, 而还是主要的成分: 第二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84.5%。在第二人称指是语总数中, 人称代词只占 15.5%。这跟汉语的情况相比完全相反, 汉语中第二人称指示语的 98.9%是人称代词, 1.1%是亲属称谓:

	汉语			越南语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次数	464	459	5	562	87	475
%	100	98.9	1.1	100	15.5	84.5

(表 4.5 汉越第二人称指是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比例)⁴

越南亲属称谓在大多数交际情景中都用得上。只有在下面几个情况是由人称代词担任指示功能：

第一，表示生气

越南语中的亲属称谓语在任何使用情景都起拉近说话与听话人双方之间的距离的作用。在生气的场合，说话人常常用粗俗、不拘礼俗的人称代词“Mày”叫对方（同时也用“Tao”指示自己，具体看 3.2.1.1.a.2 节）。请看下面例子：

(4.21.) Tao nuôi mày của chất cao hơn người, thử hỏi mày đã
我 养 你 银钱 高于 你身高，试问 你 已经
làm được cái gì báo đáp tao chưa mà tấp tễnh học đòi
作到 什么 报答 我 吗 而 一步进一步 学摩登
rối phá của đấy hử?(Nguyễn Kiên 《Anh Keng》)
了 破坏 银钱 吗?

(我养你的钱比你高，试问你干了啥来报答我啦？你怎么感一步一步学摩登，挥霍银钱)

上例子中的说话人和听话人的关系是父亲和儿子的。父亲本性很节省、吝啬，知道儿子偷偷地买新衣服，便生儿子的气，对他骂着。平时，这位父亲对他儿子说话常常用亲属称谓语指示他儿子（听话人）与人称代词“Tôi”指示自己：

(4.22.) Nhân tiện lúc rỗi rãi, tôi hỏi anh, anh định cái chuyện
乘着 时候 有空，我 问 哥哥(=你)，哥哥 打算 事情
vợ con như thế nào(Nguyễn Kiên 《Anh Keng》)
妻子 孩子 怎么样

(乘着有空的时候，我问你，你对讨房妻子的事是怎么打算呢?)

⁴ 同表 4.1 所用的资料

上面的话语中“哥哥”是指听话人，即说话人的儿子。根据一般的规则，这里说话人应该用“孩子”词语指示听话人，可是，“哥哥”也是个选择。这种用法研究汉语学者也提到，叫做“错位”的用法（看 4.2.1.2.节）。其效果和使用目的本文在另外一节将谈到。这里只限于分别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两种用法。关键就是，虽然想表达什么样的态度，说话人也选择亲属称谓。上例子证明，同一个说话人，对同一个听话人说话，只有在生气的情况下说话人才用人称代词“mày”，其他情况都使用亲属称谓。例子 4.21 和 4.22 都是从“阿坚哥”（Nguyễn Kiên 《Anh Keng》）小说中摘出来，该小说中，从头到尾，阿坚的父亲（上例子的说话人）跟阿坚（上例子的听话人）说话只用上两种第二人称指示语：“mày”（你）“anh”（哥哥）。其中使用“mày”的情景都是说话人不满意、生听话人的气。

除了表示生气的态度，“mày”还可以在轻视对方的情景下得到使用。

第二，表示仇恨或轻视对方

如第三章所提到，“mày”除了在生气、随便的场合得到使用，“mày”的用法也可以用于表示轻视对方的态度。在阮光创的《韩老五》小说中，男主角韩老五是很酷爱祖国的公民，他对部队深有好感，也因为知道姓李的人是东部部队、人为这个人跟他一样酷爱祖国，韩老五把他当成干侄子。跟他说话时，老韩一直用“bác”（伯伯）指示自己（说话人），用“cháu”（侄子）指示姓李的人（也是听话人）：

(4.23.) Cháu ! Cháu còn nhớ thằng Long con của bác không?
侄子！侄子（=你）还记得阿隆孩子的伯伯（=我）吗？

Nó cũng khôi ngô mập mạp như cháu vậy đây này...

他也帅 肥胖 如 侄子（=你）这样...

侄子呀！你还记得我的儿子阿隆吗？他也长得和你那样魁梧呵。。。)
(Nguyễn Quang Sáng 《Lão Năm Hạng》)

可是，在知道姓李的人是敌人、也是他的仇人，老韩不再用亲属称谓指示该仇人，而使用“tao”和“mày”一对，一边表示他对姓李的人的无限仇恨，一边表示轻视、看不起那种叛国者的：

(4.24.) Đưa tay lên! Chính mày... mày mới là thằng giết con tao

举手上！正是你你才是 家伙 杀死 孩子 我

(Nguyễn Quang Sáng 《Lão Năm Hạng》)

(举手上来！正是你。。。你才是杀死我儿子的坏东西)*

(4.25.) **Mày** tưởng **mày** dụ được **tao** à?
你 以为 你 引诱 得到 我 吗?

(Nguyễn Quang Sáng 《Lão Năm Hạng》)

(你还以为你能引诱我吗?)*

总之，在把听话人当成仇人、不共戴天之敌、值得轻视之人，说话人也不用亲属称谓，而用上“tao”和“mày”一对人称代词。

第三，同辈人之间或者上辈向下辈说话时，表示亲切、不客气、不拘礼俗、随的情景

一般来说，在家庭或社会交际中，人家常常选用亲属称谓来指示参加会话各方。还有另一种情况第二人称代词“mày”得到用处：表示不客气、不拘礼俗、很随便、很亲切的感情。比如在《退休的将军》故事中，那位退休的将军（男主角）平时都说话与行为都很模范、从来不用过粗俗的话语、跟别人说话都用上很规范的指示语，跟家人说话总是用亲属称谓指示听话人。故事中只有一次他使用有点随便味道的“mày”指示听话人（是他侄子的妻子）：

(4.26.) **Lỗi ở bác. Tao không biết mày có chưa**
错误 在于 伯伯(=我)。我 不 知道 你 有 怀孕

(Nguyễn Huy Thiệp 《Tướng về hưu》)

(是我错了，我不知道你怀孕了)*

这种用法使听话人感觉到说话人对她一点不客气，把她当成自己的侄女了才能这样很亲切、很不拘礼节地对她说话。说话人也想表达他真的疼爱侄女、很明白了解说话人的心理、一点也不怪听话人，而真诚地把她当成自己的家人。该例子露出“mày”的另外一个感情色彩：很亲切的色彩。这在上章3.2.1.2节中也提到了。

其实，在日常生活中，“tao”—“mày”一对人称代词常常由同辈的朋友之间用来指示说话人和听话人。同学之间也常用上这种指示语。

第四，夫妻之间用“Mình”指示对方的特别用法

上面所述的三种使用人称大词的特别情况都只限于人称代词“mày”的用法。我们还没涉及到“mình”（第二人称代词）的使用场合。如上章 3.2.1.2 节谈过，“mình”常常由夫妻之间使用。“mình”本意为“身体”，在越语发展过程中慢慢变成人称代词，又是谦称人称代词：可以当作第一又可以当作第二人称代词。这里我们当然只限于考察第二人称代词的用法。

“Mình”用于指示听话人是叫特别的情况。夫妻之间常常用“anh”（哥哥）、“em”（妹妹或弟弟，越南语中该词部分性别，是指同辈的、年龄比自己少的人）分别指示丈夫、妻子。可是在想表示特别亲爱、浓厚、温柔的感情，夫妻之间也可以用“mình”指示对方。用“mình”的时候，就是把对方当成自己、把两个人和成一体，对夫妻特别适合。上章例子（例 3.25）也是典型的例子。

这样，除了上面所说的四个情况以外，指示第二人称时越南语中常常使用亲属称谓语。基本上，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还比人称代词广泛得很。

4.1.3.2.1 第三人称指示

	汉语			越南语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总数	人称代词	亲属称谓
次数	422	356	66	334	150	184
%	100	84.4	15.6	100	44.9	55.1

（表 4.5 汉越第三人称指示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比例）⁵

越语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的比例跟亲属称谓的比例差不多：亲属称谓当作第三人称指示语占第三人称指示语总数的 52.5%，人称代词占 47.5%。亲属称谓的使用比例比人称代词的稍微高一点，该现象的一个主要的原

⁵ 同表 4.1 所用的资料

因是亲属称谓所共给的有关所指对象的信息比人称代词所共给的信息具体，因此容易于指别与确定第三人是谁。可是，越语的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比汉语的广泛，除了汉语中常用亲属称谓指示第三人的情况以外，越南语亲属称谓还可以用于以下其他情景：第三人跟说话人相比，是上辈、或者是说话人很尊重的人。如上章第 3.2.1.3 节所述，第三人称代词只有三个：“chúng”、“chúng nó”与“họ”。“Nó”、“chúng nó”指示下辈的第三人称，不能指示上辈的人。“Họ”可以指称上辈的，比“Nó”与“chúng nó”更尊重些。但是，在指称上辈的、或得到说话人的尊重的第三人时，说话人常常用亲属称谓语而不用人称代词。比如：

- (4.27.) **Anh** Long thật đáng là anh hùng. Bị **nó** bắn rồi mà **anh**
 哥哥隆 真 值得 是 英雄。 被 他 开枪 了而 哥哥(=他)
 vẫn còn nắm chặt lấy họng súng của **nó** (Nguyễn Quang Sáng
 还 拿 紧 枪膛 的 他
 《Lão Năm Hạng》)
 (阿隆真不愧为一位英雄。他被那个家伙开枪打中了，仍然紧紧地握着对方的枪膛)

上句话相等于汉语中这样的说法：“阿隆真不愧为一位英雄。哥哥(指阿隆)被他(另外第三人)开枪打中了，仍然紧紧地握着他的枪膛”，翻译者在把它翻译成汉语就使用“那家伙”替代“nó”(第三人称代词)，把“他”替代越南语中的“哥哥”。该句话中使用不同的第三人称指示语，指示说话人的敌人时说话人不犹豫地用人称代词“nó”；指示说话人的同志就用亲属称谓“anh”(即汉语的“哥哥”)。这两种用法当然反映说话人对第三人的不同感情水平、尊轻有别的态度。

应该注意的是，“nó”如果由一个跟第三人相比是下辈的说话人用上，就带有不尊重的意思。可是，如果说话人跟第三人相比是同辈或同年龄、同辈分的人，“nó”的使用就变成一般的，没有带不尊重的色彩了。比如说，父母之间或者父母跟别人谈话时涉及到自己的孩子可以使用第三人称代词“nó”指示他们的孩子。同学之间说话时谈到另外一个同学也可以用上“nó”。在多数第三人跟说话人的关系比较疏远(比如陌生人、不认识或大概有点认识)，说话人可以用“họ”(复数第三人称代词)指示这些第三人。这上章

3.2.1.3. 节也谈过了，本节不用多谈了。该词项特别适合于所指的对象是男女混合、年龄高低不一样。对这样一群，如果用亲属称谓语来指示的话，将比较麻烦。理由在于，亲属称谓总是明确分别性别、年龄、辈分，不能用于同指以群年龄高低不平、男女都有、辈分不一样的第三人。我们可以看下面的例子：

(4.28.) Người nhà quê dẫu sao thì cũng còn là một cái bí mật đối với
人 乡下 毕竟 也 还 是 一个 秘密 对
chúng ta. Tôi gần gũi họ rất nhiều. (Nam Cao 《Đôi mắt》)
我们。 我 接近 他们 很多

(对于我们来说，乡下人毕竟还是个秘密。我接近他们很多)

上例子中是从南高的《眼光》(原文：Nam Cao 的《Đôi mắt》)小说中摘出来。这里的“họ”是指“乡下人”，是一群不分男女、年龄、穷富、只有一个共同的特点为“乡下人”的第三人。在这种情况下，越南语没有任何亲属称谓可以替代人称代词“họ”，因此，“họ”的使用是理所当然了。

这样，在第三人称指示语中，亲属称谓和人称指示语都具有相当平等的位置。人称代词有时候替代不了亲属称谓，亲属称谓也有时候不可替代人称代词。大体上，亲属称谓和人称代词的使用情景和出现频率是差不多，虽然亲属称谓的用处比人称代词稍微广，可是差距也不大。跟汉语相比，越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的位置比汉语的平等。汉语中人称代词在当作第一、第二或第三人称指示语都站统制地位，亲属称谓只占少数。而越南语中却完全不一样。从总体上看，越南语的亲属称谓还是人称代词都是主要的成分，缺一不可。

本节刚从不同的人称角色看越语的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各自在人称指示语的地位为何。同时以汉语的人称代词系统为参照依据，进行初步相比一番。总之，不如汉语中的情况(其人称代词在人称指示语的位置具有统制性质，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比亲疏称谓广泛、人称代词的使用频率比亲属称谓也多得很，亲属称谓只扮演为人称代词补充的角色)，越语的亲属称谓语和人称代词，虽然在不同人称中的角色是不一样，可是，从总体上看，这两种人称指示语在人称指示语系统中所占的地位是相当平等。

4.1.4 小结

上节本文仔细探讨汉越亲属称谓以及人称代词在所考察人称指示语的范围之内有何地位，同时指出各种语言中这两种词语的使用范围如何。从上面所述的问题，汉越人称指示语的相同和差异点都很清楚地表现出来。虽然这两种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之间存在一些相同点，可是它们完全属于两种不同的模范。这在以下几点明显体现出来：

4.1.4.1 相同点

如上面所述，汉语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十分广泛，在何情况下都可以运用，而越语人称代词只能在一定情况下得到使用，汉语的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包括越南语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在内，这些交叉内容就是两种语言人称代词的相同点。对于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来说，汉越之间有以下几点是相同的：

第一：说话人想确定所指的对象是谁。典型的例子是第三人称指示语中亲属称谓的使用。汉语亲属称谓当作第二人称指示语有的时候也是针对这个目的。该现象的原因在于亲属称谓所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信息比人称代词所提供的具体、明确，因此，使用亲属称谓时参加会话者都容易正确确定所指对象是谁。

第二：汉语的亲属称谓的全部与越语亲属称谓的一部分使用场合都是为了表示感情亲切、温柔、表示关心、爱抚、爱护之情。比如汉语与越语的亲属称谓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情况。

第三：亲属称谓的使用还可以帮助说话人体现出谦虚和尊重对方的态度

4.1.4.2 汉越人称指示语系统的差异之处

除了上面相同点，汉越人称指示语基本上是相反。汉语人称指示语中的人称代词占骨干的地位，亲属称谓只在很少的情况下得到使用。越南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地位比较平等，缺一不可。人称代词甚至还比亲属称谓少用一点。这从下面两个角色体现：

4.1.4.2.1 使用频率

汉语的人称代词的使用压倒了亲属称谓语。反之，越南语中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出现频率是相当均衡。

4.1.4.2.2 使用机制

汉语人称代词在担任指示任何参加会话角色都站统制位置。亲属称谓语最多是担任第三人称指示语。越南语的人称代词最多的是担任指示说话人的指示语，最少是当作第二人称指示语。亲属称谓最多担任第二人称指示语，最少是当作第一人称指示语。

4.1.4.2.3 使用范围

汉语人称代词在任何情景下都可以得到使用。说话人在体现温柔、仇恨、爱憎等等各种感情情调还可以使用人称代词，然后用不同语言手段来体现这些感情情调。人称代词可以由任何人使用，不管该说话人跟其他参加会话各方有何关系。亲属称谓的使用不过只是一种补充的语言单位，在任何使用亲属称谓的情况下说话人都可以使用人称代词替代。

反之，在越南语中情况却不一样。亲属称谓的使用不能随便使用人称代词来替代。典型的例子是第二人称指示语的场合。说话人不能随便使用人称代词来替代亲属称谓，比如说：妈妈对女儿说话可以用“mày”（第二人称代词，常常在很随便、不拘礼俗或很粗俗场合使用）指示女儿，而女儿对妈妈说话千万不能用“mày”指示妈妈。每一个人称代词都只能在限制的范围得到使用，亲属称谓的使用却比人称代词的灵活。亲属称谓的一定限制（比如参加会话要要对对方有一定了解，如年龄、性别、身份等等才能选择适当的用法）亲属称谓的使用也被缩小。因此，从总体上看，越语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在越南人称指示语系统所占的地位是比较平等，两种共同存在、共同互相补助以及在各自的范围中执行人称指示语的功能。

总之，汉越人称指示语明显属于不同的范式。一种以人称代词为主，亲属称谓只是弥补的成分。人称代词是最主要的成分，其所占的地位是统治的。人称代词完全可以替代亲属称谓语当作人称指示语。汉语和很多欧洲语言都属于这种范式。另外一种以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为主，亲属称谓还比人称代词稍微重要。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相互补助、共同执行人称指示语功能。世界语言中属于该种范式的语言也不多，越南语是个典型的例子。

4.2 常规用法上的区别与相同之处

上节已经对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在汉语和越语中的地位相比过，指出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两个不同范式。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两个语言中的使用范围、使用频率如何等等关于人称代词与亲属称谓在指示语所占的地位和角色的问题也探讨过。本节将对亲属称谓与人称代词各自在语言活动中有何差异与相同点。本节的关注是人称指示语的最基本的用法，即最符合于人称代词或亲属称谓的约定用法。（这些用法，除了“常规/非常规”说法以外，有的学者还称为“无标记/标记用法”（黄国文，1999）或者“基本用法和人称活用”（徐阳春，1998）。陈治安和彭宣维还描写常规用法为“词汇——语法化平面上符合的用法”（陈治安、彭宣维，1994），即所用的词汇（人称代词）和其语法化的特征相符合。）具体的内容下面仔细讨论：

4.2.1 汉越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

如上面所述，汉越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相同点上节也指出，越语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比汉语的广泛，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使用频率也比汉语的多得很。这引起到汉越亲属称谓在当作人称指示语时所具有的不同特点。从所周知，汉越亲属称谓在当作人称指示语时本质上还是亲属称谓，因此，它们都要遵守称谓的规律、也具有称谓的特点。况且，纵观汉越整个称谓系统，这些特点大体上一样（当然不是完全一样，可是存在的相同点很多），但是因为汉语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只是其整个称谓系统的一个小小部分，所以反映不出来亲属称谓的各特点。反之，越语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正反映出所有越南称谓的特点。下面本节将逐步揭示汉越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之间的相同与差异。

4.2.1.1 亲属称谓的社会化现象

首先应该说明，两种语言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都不仅仅用于家庭交际场合，而且还泛化到社会交际场合。如研究者指出，亲属称谓本来是家庭成员之间的称谓习惯，后来许多亲属称谓常常泛化到非亲属成员之间（裘燕萍，2002）。用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有些也是社会化的亲属称谓，用亲属

称谓指示陌生人。有些是用作指示家里人。这汉越都一样。社会泛化的亲属称谓也具有相同的使用标准：

第一：要跟着参加会话各方的辈分来选择适当的亲属称谓。汉语中跟自己年龄相差不大者可称为大哥、大姐、妹妹、大兄弟等，与自己父辈相当者可称为大爷、大妈、大叔、大婶等，属于祖辈的可称为爷爷、奶奶。越语的情况也如此，辈分是选择称谓的一个很重要的标准。如第三章本文对越南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使用规律所述过，跟自己同辈的人常常用同辈的亲属称谓来指示。比如“anh”（哥哥）、“em”（弟弟/妹妹）、“chị”（姐姐）等等；与自己父母年龄差不多将用“cô”（姑姑）、“chú”（叔叔）、“bác”（伯伯）等等；与自己祖父祖母相当可用“ông”（爷爷）、bà（奶奶）。这一点是最基本的使用标准，汉越都有，本节不用赘述了。

第二：要跟着参加会话的亲疏程度与社会身份而选择适当的亲属称谓。这也是理所当然了。亲属称谓可以把参加会话者的感情、身份、年龄等等很多信息露出来。况且，对同一个听话人，说话人常常都有不同的称呼和指示方案，如果选择不适当的亲属称谓，可以引起到不佳的交际效果。

第三：以交际场合的性质为标准。汉越语中都有如下的趋向：在正式场合（会议、讨论会等）常常不用亲属称谓，甚至对某些本来该用亲属称谓的熟人，也不宜使用。比如：一个人既是邻居又是老师，学生在市内称老师为宜，而不应称叔叔或阿姨。越南语中的情况也完全如此。应该注意的是，在正式场合汉语中也不用亲属称谓来指示对方。因此该规律只影响到越南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对汉语的没什么影响。

第四：在指示非亲属称谓人之时，亲属名词可以跟其他名词、专有名词或形容词造成社会称谓词组。比如汉语的“四老爷”、“祥林嫂”、“爱姑”、“大哥”等等，越南语的“anh Keng”（坚哥）、“bác Thù”（翠大艘）等等。基本上汉越这一点都一样，只有对上述词组的所指对象有点不一样。汉语中亲属名词当作人称指示语时主要是指亲属人。越语中亲属称谓独立使用时也可以指示非亲属的人。汉语中所收集到的当做人称指示语的亲属名词如果单独使用大部分是指示跟自己有亲属关系的人，特别是父母与子女。比如在“在酒楼上”（鲁迅）的小说中亲属名词“母亲”独立出现的频率也很多，

指的当然是说话人或有关人物的妈妈，不会是非亲属人。指妈妈的亲属名词在被社会化也常常跟专有名词结合，比如“吴妈”等。汉语中很少把亲属名词独立用来指示非亲属称谓的人。可是，越南语中的情况不一样。有些亲属名词在社会化时还保留独立使用，指的对象是非亲属人。比如“anh”或“bác”等等很多其他亲属称谓。下面是个例子：

- (4.29.) **Bác Thùy ơi, hay là bác kể chuyện buồn cũng được**
 大嫂 翠 阿，还是 大嫂 讲 故事 不开心 也 好
 (翠大嫂，要不就讲些部愉快的是也行。) (Nguyễn Kiên
 《Anh Keng》)

上面“翠”是听话人的名称，说话人把名称跟亲属名词结合造成呼叫听话人的词组，又用“bác”（大嫂）指示听话人。所指的人跟她没什么亲属关系。又看下面的例子：

- (4.30.) **A, anh Keng giỏi, anh nói xâu sau lưng người ta nhá!**
 阿，哥哥 坚 好，哥哥 说 快 后 背 人家 呀
 (阿，坚哥，好家伙，你背后讲人家快话) (Nguyễn Kiên
 《Anh Keng》)

类似的，上例子的“anh”（哥哥）的使用也是个光亲属名词的用法。所指的对象跟听话人也没亲属关系。

该现象可以归根于汉语中亲属称谓的代词化的程度。可以看到，越南语的亲属称谓在代词化的程度上跟汉语的相差很远。汉语中亲属称谓仍然是亲属名词，可是越南语中的亲属名词很多已经变成人称代词了。因此，它们在用于指示人的频率很高也是理所当然。

4.2.1.2 错位现象

正常的语言交际中，称谓有着严格的区分和一定的稳定性，但有时因交际需要，说话人故意颠倒与听话人的关系，或抬高或压低，均可以表现出说话人的复杂态度和说话动机。压低的称呼方法常常是从儿称，即从说话人的子女或孙辈的角度去称呼交际对象。这种称谓式显然体现谦逊和尊敬。抬高的称呼方法不是从儿称，而是把听话人抬上比一般的高的地位。比如：在吕剧《姊妹易嫁》中，大女儿素花已与毛相公定了亲，鼓乐喧天，花轿已到门口，毛前来娶亲，而素花看毛仍未高中，却意欲愧恨，老父亲又气又急，拍脑顿足喊女儿

道：“好我的姑奶奶里”称女儿“姑奶奶”，表露了他万分焦虑又无可奈何的心情。（祥看秦旭，2000）越南语中完全如此，也有抬高与压低的现象。

可是，对于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该现象较少见，一是因为使用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场合的特殊性质，二是因为其范围狭窄。在越南语中，使用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的场合既范围广泛又很普遍，因此错位现象也很普遍。下面是一个例子：

- (4.31.) **Bận gì đến các chú đây? Các chú không được như**
 忙 什么 到 们叔叔 呀? 们叔叔 不 如
người ta, các chú ghen à? (Nguyễn Kiên 《Anh Keng》)
 人家, 们叔叔 吃醋吗?

（犯你们什么事呀？你们比不上人家，吃醋吗？）

上例子中，说话人和听话人是同村关系，年龄也差不多，平凡可以用“chị”（姐姐）与“em”（弟弟）或者“tôi”（人称代词，相当于“我”）-“anh”（哥哥）一对。可是，在被听话人逗的时候，说话人便使用从儿称的用法，从她儿子的辈分选择“các chú”（叔叔们）来指示对方，目的为表示出自己比他们长大、他们只等于她的弟弟而已。

4.2.1.3 社会化的亲属称谓在家庭交际中使用

越语中还有亲属化社会化的亲属称谓的现象：这指的是有些称谓原来是亲属称谓，后来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在社会交际很常用的，当它回到原来出生的情景（亲属人之间的交际）却有了变化，其所代表的关系跟其指示的对象完全不合。上面例子 4.22 也是个典型的例子。该句话中的“anh”原来是“哥哥”的意义，在越语中指的是家庭中同辈分而年龄比自己搞的亲属人。后来，在社会交际中，该词常常用来指示相当于自己的人，表示客气、疏远关系（跟汉语的“大哥”差不多）。该词的代词程度也比较高。两个陌生、年龄差不多的男子在说话时，双方常常用“tôi”和“anh”一对指示听话人和说话人，话语轮转时说话人自动轮转使用“tôi”指示说话人、“anh”指示听话人。可以说，“anh”在社会交际中是个社会化程度高的亲属称谓。在例子 4.22 中，阿坚的父亲用“anh”来指示自己的儿子（阿坚），就是说把原来的亲属称谓的社会称谓采用与家庭交际范围。这是比较普遍的现象。上辈（祖辈、父母辈等）常常用

“tôi”和“anh”这一对指示说话和听话人。该用法表现出来，父母已经把孩子当作成人了，把孩子视为一个已经长大、成熟的公民而对待。

这证明着越南语中亲属称谓不仅执行好了称谓功能，而且一部分亲属名词已经高度代词化，变成半代词半称谓性的词类。该类词语代词化了但还保留称谓用法。比如该“anh”原来是指哥哥、表哥或堂哥，在社会交际中变成了一个普通的代词，用来指示年零辈分相等的男人。在家庭范围中，它有时（如上例子）以人称代词的资格而得到运用，有时以本来的称谓名词的资格来使用，指示堂哥、表哥、亲哥等亲属同辈、年龄比自己高的男人。换句话说，该词已经高度代词化了。除了“anh”以外，越南语的“chị”（姐姐）、“em”（妹妹/弟弟）、“chú”（叔叔）、“bác”（伯伯）等很多其他亲属名词也高度代词化。这一特点只有在越南人称指示语中存在，汉语没有。汉语中亲属称谓虽然社会化了可是在家庭范围中仍然还是个亲属名词，即汉语亲属名词没有越南语亲属名词高度代词化。

4.2.1.4 小结

总的来说，可以这样对汉语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总结：汉语中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的部分数量少，在人称指示语中所占的地位比较薄弱。当作人称指示语的部分亲属称谓太小因此只体现出最基础的亲属称谓的特点。这些基本特点也是越南语亲属称谓的基本特点，因此这也是汉越亲属称谓的相同点。与此同时，跟汉语不一样，越南语中亲属称谓却是人称指示语的一个很重要的部分。这些词类一方面还仍然保留着亲属名词的所有本质特点，另一方面也深刻代词化了。亲属称谓很明显相当于人称代词，跟人称代词共同担任人称指示语功能。换句话说，汉语的亲属称谓语仍然是名词，在很少情况下才能替代人称代词当作人称指语，而越南语的亲属称谓已经高度代词化，跟人称代词肩并肩地当作人称指示语。

4.2.2 汉越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的比较

上节对亲属称谓进行探讨，本节将对另外一种重要的人称指示语，即人称代词，的最基本用法进行相比。（在4.3节本文将对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进行相比）通过下面的分析，我们会看到汉语和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另外相同

和差异点。从这些相同和差异点，可以看出汉越人称代词在本质上的差异，也可以看得到汉越人称指示语从整体上看属于不同的两种范式。

4.2.2.1 汉语人称代词专门执行人称指示功能，越南语的还兼职执行社会指示功能

一看汉越人称代词的常规用法，我们也许认为汉越中都一样，它们两都以指示人称为主。可是，只要更靠近地观察，就发现原来这两个“常规用法”其实不一样。虽然两种语言中所用的人称指示语都遵守把他们当成“常规用法”的规律：所用的词汇和所指的对象完全相合与该词汇的基本、惯常或约定的所指对象，可是，在汉语中，这“常规用法”是纯人称指示性的，而越南语中除了人称指示性，人称代词的常规用法还具有社交指示性的。换句话说，汉语人称代词以指示人称为主，而越南语的人称代词更注重社会指示功能（还可以称为社交指示功能）。这可以说是本质上的差别，使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不同的两种范式。本节将逐步证明这一差别。

首先，在指出汉越作为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的上述差别，我们先谈何谓社会指示语。其实，社会指示是指示的类别之一，跟人称指示语密切相关。如果人称指示语是执行识别参加会话者各角色的功能的语言单位，社会指示语却是“指语言结构中能反映出语言使用者的社会面目和相对社会地位的那些词语和语法范畴”（何兆熊，2000）。“社会面目和社会地位”的具体内容是：1）语言活动参加者的社会面目；2）说话人和听话人之间相对的社会地位；3）说话人和所谈及的人之间相对的社会地位”（何兆熊，2000：83）。简单的说，人称指示语执行指别参加会话个角色的功能，社会指示语执行指出参加会话各方的相对社会面目。通过社会指示我们可以知道参加会话各方的相对社会面目，换句话说，可知道参加会话各方谁比谁有权威、谁比谁有力量、谁得到尊敬、谁被轻视等关于社会面目的各内容。社会地位是交际的比较敏感的问题，因此社会指示语的使用比较普遍，特别是在亚洲的语言，其中包括汉语和越南语。社会指示的主要成分包括“敬语”、某些称呼（如英语中的 Sir, Mr., Professor + 专有名词，汉语中的先生、职务称谓等）；另外一种是使用只限于某些特殊身份或地位的人的正式称呼，如英语中指总统的 Mr. President，指大使的 Your Excellency；汉语中皇上自称的“朕”等。除了上述词项，语言中还有很多

语法结构或其他指物的名词等等(参看 Levinson, 1983: 89-94; 何兆熊, 2000: 83-85; 何自然, 1988: 61-72)。

总之, 社会指示是指示出参加会话各方的相对社会地位、社会面目。一个语言结构可以同时担任人称指示语和社会指示语, 这两个范畴没有互相消除。

纵观汉语人称代词系统, 容易发现只有“您”是一边担任人称指示语, 一边作为社会指示语。说话人通常在很尊重对方, 认为对方跟自己相比是有社会地位或一定的权力, 就使用“您”指示对方。鲁迅的《孤独者》小说中有一个用“您”的例子:

(4.32.) 啊呀! 您回来了? 何不早几天……。(鲁迅《孤独者》)

该例子中听话人是属于中国旧社会的属于劳动阶级、没学问的大老娘, 认为听话人是一个很有钱权人的好朋友、又是很有学问的人、社会地位比她高, 因此使用“您”来指示听话人, 表示尊重的态度。

除了“您”之外, 汉语人称代词都没有兼职担任社交指示语了。其他人称代词都只执行人称指示功能、不表示参加会话各方的相对社会面目。通过这些人称代词, 我们只知道所指对象在会话中的角色, 或许第三人的性别(“他”和“她”)。除此之外, 在汉语人称代词常规用法中不给我们任何其他信息了。如果了解关于所指对象的其他信息, 我们一定要从语境中找到。例如:

(4.33.) 魏大人恭喜之后, 我把正屋也租给他了; 他现在就停在那里。
(鲁迅《孤独者》)

上例子中, 如果光跟着“他”字, 我们永远不会知道“他”所指的人是什么人, 跟说话人相比地位如何, 也不知道关于“他”的任何信息。唯一的信息为: “他”不是说话人和听话人, “他”在该会话中是第三人。可是, 从语境中(前文)我们就知道“他”是“魏大人”, 说话人社会地位是比“他”低。

对于第一、第二单复数人称代词来说, 情况也如此。简单而言, 汉语的人称代词的常规用法, 除了“您”的情况以外, 是专门执行人称指示的功能,

它们不给我们任何关于所指对象的社会面目的信息。只有唯一“您”是敬语，也是人称指示语兼职社交指示语。

反之，越南语人称代词的常规用法却不一样。如第三章与第 4.1 节所述，每一个人称代词的使用都受到很多限制，只能在一定情境中才得到使用，通过越南语人称代词，我们可以知道不仅所指对象在会话的角色，而且还知道所指对象的其他信息，其中有社会面目的信息。我们逐步从第一人称代词说起。

对于越南第一人称代词，“tôi”的使用，除了在很正式的情况下（开会、会议，演讲会，讨论会，法庭上等正式交际场合），常常表现出说话人跟听话人至少在社会地位上是同等的，因为下辈的或社会地位低者或在某方面上权力比对方低者，除了在正式交际场合以外，不能用“tôi”。比如：

- (4.34.) Đạo mới vào vụ, làng xóm người ta nói anh nhiều quá,
时候刚刚入春造，邻居人家说哥哥多太，
tôi rát cả mặt(Nguyễn Kiên 《Anh Keng》)
我 烧 脸

（刚办春造的时候，村里人对你有很多意见，听得**我**脸烧耳热）

例子中说话人显然对听话人表示至少是平等的态度，应为说话人使用“tôi”——“anh”（哥哥）一对人称指示语。跟语境所提供的信息，可以肯定说话人是听话人的上辈（根据该句话的内容，也根据说出该话语的情景），这里是父亲和儿子的对话。可是从只用“我”和“你”的汉语译本，我们完全要靠语境才知道说话人和听话人至少是同辈、社会上平等的人。类似的，单数的“ta”更具有自尊的色彩，听起来已知道说话人自认自己属于社会地位比听话人或第三人高的。如 3.2.1.2.节对于“ta”所分析，“四世同堂”（老舍，1980）中，冠晓荷的话中所使用的“我”在越南译本常翻译成“ta”，该译法的目的是反映了冠小荷什么时候都认为“自己的身份比别人高的思想”（老舍：四世同堂）。“Tao”——“mày”一对多数情况下也反映出双方的平等社会地位或者说说话人很轻视对方等不同场合。我们在举上节例（3.32）

（3.32）看到阿庄回来，村里的孩子都跑过来、围着他、叫叫嚷嚷地笑起来：“A a a... Anh Tràng ! Anh Tràng đã về **chúng** mài ơi !”
阿... 哥哥 庄！哥哥 庄 已经回你们啊！

(Kim Lân 《Vợ nhặt》)

(啊... 啊庄！ 啊庄 回来了，你们快来啊！)

例子中的“**chúng mày**”是由孩子们互相指示他的朋友之间，显然说话人跟第三人社会地位同等的人。

对于第三人称代词“**nó**”和“**chúng nó**”指示下辈的第三人称，不能指示上辈的人。“**Họ**”可以指称上辈的，比“**Nó**”与“**chúng nó**”更尊重些。显然，通过“**họ**”、“**nó**”与“**chúng nó**”可以知道说话人跟第三人的相对社会地位了。

从总体上看，越南人称代词不仅可以执行功能而且还执行社会指示功能。虽然有些情况如果仅仅通过人称代词不会把握 100%参加会话之间相对的社会面目，可是我们还可以在一定范围之内确定双方之间的相对社会地位。这是汉越作为人称指示语的人称代词最大的差异，也引起了很多其他不同的问题，比如汉越中表达尊敬对方的手段当然也不同了等等问题。

4.2.2.2 汉语人称代词没有感情色彩，越南语人称代词是说话人表达感情的一个关键工具

纵观汉越人称代词，可以发现多一个差别：汉语人称代词绝对没有体现出参加会话者的任何感情、态度，而越语人称代词却可以通知我们说话人的感情、态度面目。汉语每一个人称代词的常规用法都只给我们知道所指对象是说话、听话还是第三者。越南语的人称代词跟汉语相比是完全相反。越语的人称代词跟说话人的感情密切关系。同一个说话人，心情不同、感情不同，使用的人称代词也不同。这跟汉语称谓一样，跟汉语人称代词完全相反。一位妈妈对孩子说话，平凡会用“**mẹ**”和“**con**”来指示自己和听话人(孩子)。可是，在生气时会用“**tao**”和“**mày**”指示。这时“**tao**”和“**mày**”表示出来说话人的不满意或在生气之时。在提醒、警告、表示严格态度时，这位妈妈可以用“**tôi**” — “**anh**”(哥哥)如果孩子是男性的，或“**tôi**” — “**chị**”(姐姐)如果孩子是女的。“**tôi**”的用法表示很严格的态度，“**anh**”/“**chị**”的用法表示交际的正式的气氛，使孩子感到话语中的严禁程度而听话。同样的，两个同事平时可用亲属称谓互相指示，在会议上或想表示疏远距离时将用人称代词“**tôi**”和社会化的亲属称谓“**anh**”，即汉语的“哥哥”(如所指对象是男)或者“**chị**”，即

汉语的“姐姐”（如所指对象是女）。在开玩笑，很随便、不拘礼节时候可以用“tao”和“mày”。简单而言，心情不同、感情不一样，说话人可以选用不一样的人称代词或亲属称谓来指示参加会话各方。可是这只有越南地地道道人才掌握，对于欧洲人特别难用。这跟汉语中完全不一样，却是一个很有趣的差别。

这样，可以总结为，汉语的人称指示语所提供的信息很少，越南语所提供的则很多，比汉语的多。Lyons(1983:232)指出，纯人称指示语是指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参加会话角色的信息，非纯人称指示语为除了提供人称指示信息，该词还供给关于人称代词的其他信息。根据他的定义，汉语中有“我”，“你”及它们复数形式当然是纯人称指示语，“她”和“他”及其复数形式不是纯人称指示语，因为“他”和“她”还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性别信息。越南语中却没有任何一个是这样“纯人称指示语”。可是，性别的信息其实不影响到上述所相比的两个范畴：社会地位信息和感情色彩信息，因此在本文中我们用“纯人称指示语”来指不提供社会信息和感情色彩信息的人称指示语，共给这些的人称指示语却叫做非纯人称指示语。这样，汉语人称代词属于纯人称指示语（只有“您”是唯一例外），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属于非纯人称指示语。

4.2.2.3 汉语人称代词使用简单，越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受到很多限制

前一章本文已经对汉越人称代词使用规律进行介绍过了。从此可以发现汉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很方便，而越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却受很多因素的制约。本文也刚指出汉越人称代词在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信息方面的差别，因此对此也不难解释。正是因为汉语的人称代词没有提供关于所指对象的信息，所以它们在何情境下都可以使用。换句话说，汉语人称代词具有客观性，而越南语人称代词具有主观性。越南人在选用人称指示语受到感情、各方之间的相对社会地位、身份、亲疏程度等等很多因素，说话人考虑到这些因素之后才选择到适当的人称指示语。与此相反，汉语的人称代词可以随便使用，因为它们跟双方的亲疏程度、感情深浅、尊重轻视等信息没有什么关系。它们只关心到所指对象在会话中的角色，已确定好参加会话角色就可以采用人称代词了。上面我们已经提过几个例子，比如妈妈和孩子的会话中在不同场合使用不同人称指示

语。同样的这些场合与参加会话人物，在汉语中都用人称代词“我”和“你”，很方便简单。这一点，汉语的人称代词很像欧洲语言的人称代词。越南语却是较特别的现象。对于制约越南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因素，可以列出下面几个最重要的因素：各方的年龄、相对社会地位、关系亲疏程度、在说话时的感情如何、甚至说话人的文化水平等等很多因素。因此，使用越南人称代词也不是简单的问题。

4.2.2.4 小结

汉越人称代词在各自人称指示语的地位是不一样。本文刚才又指出在常规用法中这两种语言的人称代词也完全不一样。这些差别可以归于本质上的差别。汉语的人称代词跟越语的相比，在人称指示方面讲，是多纯粹，使用又多么简单。这跟汉语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的广泛，以及跟越语人称代词的使用制约有因果关系，互相影响。

汉越语人称代词这些差别也是其他差别的起源。正是因为汉语的表达感情、态度、社会地位等信息的程度不高，汉越语言也有不同的表达感情、态度、社会地位等等关于参加会话者各内容的手段。其中一个手段两种语言都有的，可是程度不一样的，是下节将谈到的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

4.3 汉越人称指示非常规用法的比较

所谓非常规用法，或者标记用法、人称活用，是指所用的人称指示语跟其所指对象在某些方面上的不合。其实，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是关于人称指示语的文章的主要内容。在很多基础的材料，比如 Levinson, 1983、何自然，1988、何兆熊，2000 等著作，对于人称代词的章节的主要内容也是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Lee, 1999、Yung-O Big, 1991、徐阳春，1998、张爱民，2001、张秋娥，1995、陈治安和彭宣维，1994 等学者也有相关的文章。遗憾的是，虽然学者们在人称代词非常规用法已做出很大贡献，可是还没有人对汉语人称代词个案进行探讨并有系统化的研究。比如列文森、和自然、何兆熊的著作还没有以汉语为主，这些作品好像是倾向于英语，以英语为研究对象。李子玲的文章只限于礼貌的问题，考察资料也在红楼梦著作为止。Yung-O Big 只针对第二人称代词“你”等等。本文这一节以前人的成就为基础，再次对汉语仔细对各种

非常规用法进行参考。对于越南语中，非常规用法几乎没人研究过，一是因为它比较特殊的、很少非常规用法，二是因为语用学还在发展的过程，第三，也是最重要的理由，因为越语人称代词虽然数量多，可是使用范围不比汉语的广泛，特别是第二人称代词（只包括比较随便、不拘礼节的“mày”与比较少用的“mình”），所以越南语的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当然不比汉语的丰富。反而，汉语的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基本上没有（所说的只是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名词），不如越南亲属称谓的很丰富情况。汉语的人称代词非常规用法可以跟越语亲属称谓非常规用法相比。对于这两方面的比较，从来没人进行探讨。本节下面将逐步相比汉越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

4.3.1 汉越语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

对于汉语人称指示语系统，本文已经搞清楚亲属称谓在人称指示语所占的地位如何微小，指出所用当作人称指示语亲属称谓的数量很少，出现频率也很低。基本上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名词没有地方体现出亲属称谓本来存在的非常规用法，简直是很基础的常规用法。因此，汉语人称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没什么可说。本节将对汉越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进行相比，然而说一下越语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一般来说，人称指示语各种非常规用法可以归根于变称、变数、变称和变数、变色彩与虚指五种。

4.3.1.1 变称

即在保持单复数一致的情况下，用某个人称代词替另一个人称代词。比如：

4.3.1.1.1 用“你”指示“我”

对于汉语来说，在具体的语言环境中，说话者有意选用第二人称单数代替第一人称单数：

（一）在表现人物的内心活动时运用，这种内心活动多的是对自己的某一种行为的剖析、总结。文学作品中描写人物的内心活动，一般都用“我”。但有些作者却有意用“你”，如：

(4.35.) 我在心里骂自己道“你怎么能这么做”

(4.36.) “他的思绪活跃起来。刚上任何一年打基础，站稳脚跟平稳过渡，二年起步大干的设想看来太不切实际，挡路虎不赶走能让你平稳过渡？不吃**你**才怪呢！现在**你**差不多被吃掉了一被吃掉的不是肉体，而是政治生命！”（据张秋娥，1995）。

用“你”作人称代词表现人物自己的内心活动，既具有别致美，又能表现出心理活动的主体对有关自己的一切进行审视、评判时的超然、冷静、客观的态度。该用法在越南语中也存在，目的也完全相同。比如：

(4.37.) Tôi tự thâm trách mình “Sao **mày** có thể làm như vậy”
 我 自己 暗 怪 自己 “为何 你 可以 办 如 此
 (Nguyễn Huy Thiệp 《Những người thợ xé》)
 (我心里怪自己 “你怎么能这么做”)

该用法完全跟汉语中的用法一样，其效果和使用目的也一样。

(二) 汉语中，说写者在对听话读者复述往事，而且内容常涉及到第三者是运用，如：

(4.38.) 他跟我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讲了半天，叫**你**哪能不可怜他呢

(4.39.) 这个人不喜欢说话，**你**问他十句，他才答**你**一句，真让我急死了

这种表达效果真能强调话语的感染力。说话者把自己本人的遭遇、感受等直接放在听话人的身上，使听话人如“身临其境”，从而对说话人产生同情或理解、支持。这种表达法在日常口语中运用得很普遍，几乎每个人都有这样使用“你”的情况。

对于越南语来说，第二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很有限，上述所列的情况中在越南语中主要由亲属称谓担任第二人称指示语。这种情况在越南语中没有。

4.3.1.1.2 用“她”指示“它”

语言活动中用“她”指示事物是常见到的现象。一般在所指事物比较美好，或者说话者主观上认为某事物是美好的时候运用。原因在于人们心理上认为女性是人类中美好的一类。这样运用“她”的表达作用就是为了表达赞美之情。最典型的例子是用“她”指示祖国、共产党、或月亮、音乐：

(4.40.) 祖国，**她**美丽富饶

(4.41.) 晚会内容是通过介绍党的在各条战线上工作的优秀儿女的感人事迹来歌颂中国共产党，说道“**她**为人民谋幸福”。这里的“她”实际上指中国共产党。

(4.42.) 指示音乐：“你说话时，**她**就不存在似的，你沉默时，才感到她在填补语言的真空”（据张秋娥：1955）

这种用法是各种语言都有。汉语中有，英语有，只有越南语没有。原因也很简单：用来指示女的、带有很美好、温柔的色彩的人称指示语都是亲属称谓。在越语中，指示祖国时，常常用“Mẹ”（妈妈）而不用人称代词。指示音乐时会用“nàng”，一个专门指示女人的、书面语常用的名词。另外，该用法常常用在正式场合，而越南语的第三人称代词没有用在正式场合的人称代词（只有随便的“mày”与夫妻之间常用的“mình”的两个第三人称代词）。因此，用第三人称代词指示别人称的用法在越南语中没有。

4.3.1.1.3 用“我们”指“你们”

即用第一人称复数的代词代替第三人称复数。该现象也可以说是国际语言的现象，英语、汉语、俄语等语言都有。最常见的是跟小同学或者学生说话，比如：

(4.43.) 老师对学生说：“同学们，大家要记住，**我们**是学生，**我们的**主要任务是学习”

说话人是老师，听话人是学生，显然“我们”不会包括说话人在内，而是指听话人（学生），“我们”其实指“你们”。该用法的情况一般是说话人和听话人之间有明显的距离时，这种距离可能是地位上的（老师与学生）距离使说话双方心理上有一种对立。说话人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因此用“我们”这个既可以包括自己在内又可以是不包括自己在内的代词，让话语亲切些，使听话者在不知不觉中心理上有一种相悦相容，把说话者看成“自己人”，从而更容易地接受说话者的一切。

越南语第一人称复数中有“chúng mình”有时也有类似的用法。可是只用于听话人是小孩子的情况。比如幼儿园老师对小同学说：

(4.44.) Bây giờ cả lớp **chúng mình** cùng hát bài hát này nhé !
现在 整个班 我们 一起 唱首歌 这吧

现在我们班一起唱这首歌吧！

总之，该现象可以说是国际语言的现象，越南语也不例外，也有一样的用法。

4.3.1.2 变数

即在保持人称一致的情况下，用表复数的代词替表单数的代词，或者用表单数的代词代替表复数的代词

4.3.1.2.1 用“我们”替代“我”

该种用法是各语言活动的现象。最常见的场合是科学报告中，著作是一个人但总是用“我们”来提出自己的理论、看法和意见。该用法的主要目的是使给自己的意见增加客观性，不突出作者的“自我”，不会使听话人感觉到说话人的自我对他的压迫、从而产生反感与厌恶的情绪。说写者也希望把本来是自己一个人的看法表述得谦虚些、客观些、有力些，从而使自己的观点具有较大的可信赖度、可接受度和较强的说服力。该现象汉越语中都存在。在科学报告、答辩会、讨论会，越南人也常常用复数第一人称“chúng tôi”代替单数第一人称代词“tôi”，跟汉语、英语等一样。

另外一种用法是李子玲(1999)通过红楼梦中的例子所证明的，用“我们”替代“我”还可帮助说话人表示感情上的距离或者跟听话人相比是下辈的说话人用来表示恭敬与恭顺的态度(祥看 Lee, 1999)。在鲁迅的离婚作品中，也可以找到类似的用法：

(4.45.) 是的……。我知道，我们粗人，什么也不知道。

例子 4.44 中的说话人爱姑在七大人和其他权威的长辈，为了表示抬高听话人的意思，自把自己当成草人、无权无力、可怜的“粗人”，希望能够靠听话人的“知书懂事”而得到公平。因此，说话人用“我们”实际上是指自己。

在越南语中，为了表达这种恭敬和恭顺的态度，说话人常常多用亲属称谓的错位手段而不用人称代词的这种变数用法。具体看 4.3.2.1 节。比如在面对一个比自己有权利的听话人，属于低级身份的说话人不管年龄多大都用指下辈的亲属名词指示自己。比如应该用“伯伯”、“爷爷”指示自己的人也用“侄子”的亲属名词来当作第一人称代词指是自己：

- (4.46.) Ông Cơ bảo: “Ông đồng ý rồi. Không có ông, cháu
 爷爷 Cơ 说: “爷爷 同意 了。没有 爷爷, 侄子
 cũng chẳng nhớ đến việc cải mộ nhà cháu”
 也 不 记 得 到 事 迁 葬 家 侄 子
 (Nguyễn Huy Thiệp 《Tướng về hưu》)

Cơ 老爷说：“他同意了。没有他，我也不记得要给我太太迁葬的事”

例子中的说话人是听话人的用人。他在申请听话人给他放假回家乡给他太太迁葬，也说让他想起来该事的人是听话人的父亲（汉语中用“他”，越语中用“爷爷”指听话人的父亲）。说话人年龄比听话人大得多，跟听话人的父亲相等，一般来说他完全可以用第一人称代词“Tôi”或者亲属名词“chú”（叔叔）来指示自己。听话人是他的老板，也是他的恩人（以前已经求他的命、救助他和她女儿、然后带他们回家做用人）。因此，说话人用“侄子”自称，表示十分尊重的态度。

可以看到，因为越南语中使用最多的“Tôi”带中性的色彩，因此在表达特别感情态度的时候，越南语中常常用亲属称谓的常规用法或者错位和非常规用法而不用人称代词，因此也没有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

4.3.1.2.2 用“我”替代“我们”

汉越语中都有如下的情况：机关、团体的负责人员常常用“我”代替他的机关、团体等：

(4.47.) 我校九月放假

(4.48.) Trường tôi tháng chín được nghỉ
 学校 我 月 九 得到 假
 (我校九月放假)*

(4.49.) 我厂将派人前往你处联系工作

(4.50.) Xí nghiệp tôi sẽ cử người tới liên hệ với anh
 厂 我 将 派 人 去 联系 跟你
 (我厂将派人前往你处联系工作)*

这种用法常常出现在书面语中，在信函、公文或新闻报导中用得最普遍。“我”在句子中处在定语的位置上，被修饰的中心语一般是单音节的名

词。这样运用的修辞效果是，能使语句音节均衡，有一种形式美和音乐美。因为是单音节饰单音节词，还能增加书面的凝炼的色彩。

4.3.1.2.3 用“你”替代“你们”

汉语中用单数第二人称代词代替复数第二人称代词常在下面情况出现：跟用“我”代替“我们”一样，在听话人是属于一个机关团体时，说话人可以用单数第二人称代词代替复数第二人称代词，如：

(4.51.) 你方代表提出问题

该用法给说话人方便，跟上面所述的 b.情况差不多，表达效果是相同的，不用赘述。越南语人称代词没有这种用法，原因也是因为没有正式性的第二人称代词。

另外的场合是李子玲（1999）提出的：社会地位高的人对社会地位比他低的人常常用这样的说法。

4.3.1.2.4 用“他”替代“他们”以及“他们”替代“他”

据李子玲的研究结果，说话人可以用“他”替代“他们”，该用法常常用于听话人和说话人是一家人，或者听话人使说话人的下辈人、社会地位也比说话人低。在第三人是可以忽略的、不重要的人物，说话人可以用“他们”替代“他”。

在日常汉语活动中，该用法比较少用的。越南语中该现象也有可是很少看到。

4.3.1.2.5 用“你”替代“她/他”

该用法还可称为戏剧中的人称代词，汉语中有，越南语中也有。例如：

(4.52.) 但是瞞着，怕他因此要担心，有一夜，她的伯伯长庚又来硬借钱，——这是常有的事，——她不给，长庚就冷笑着说：**你**不要骄气，**你**的男人比我还不如！她从此就发了愁，又伯羞，不好问，只好哭。（鲁迅《在酒楼上》）

说话人用“你”是指说话人在讲的故事中的另外一个说话人。上例子中的“你”是话语中的“她”而不是当场在说话人面前的听话人。越南语的情况也如此。该用法 Big(1991)也谈到。上句话在越南译本中也有类似的说法：

(4.53.) “Mày đừng có lên mặt, chắc gì thằng chồng mày đã được như tao”

你 不要 骄气， 也许 先生 你 能 一样 我

(鲁迅《在酒楼上》)

越南语中单数第二人称代词“Mày”所指的不是在场的听话人，而是故事里面的听话人，对在场的说话人和听话人是第三人。

4.3.1.3 变数和变称

变数和变称即用指称和数都不一致的某个人称代词代替另一个人称代词该现象比上面两种现象少见。主要有以下情况：用“你”替代“我们”。如：

(4.54.) 当时，我们都有点“阿Q”精神，觉得它常常会使你的心理得到平衡(据张秋娥，1995)

上例子中“你”实际是指“我们”，该用法的作用是让听话者有一种深入的体验。也是在日常生活中常见到的现象。

在上述情景中，越南语所用的人称指示语常常是亲属称谓，因此人称代词没有这样的非常规用法。

4.3.1.4 变换色彩

色彩指感情色彩。汉语中只有“您”和“你”的转换。

该现象是汉语人称代词以及具有第二敬语的人称代词的语言的独到特点。对于越南语来说，人称代词没有这样的敬语因此也没有该非常规用法。

4.3.1.4.1 用“您”替代“你”

用“您”表示“你”：“您”是敬称，在语言活动中，有时说话人并不表达尊敬的感情而用“您”，目的为讽刺对方。话中用“您”代替“你”对听话人进行讽刺挖苦，其语义更重、程度更深，几乎尖刻的程度。比如：

(4.55.) 哟，大侄女，您真是好记性(据张爱鹅，1995)

说话人显然是故意使用“您”指示他的大侄女，讽刺色彩很明显地露出来。一般情况下当然不会用“您”指示下辈的侄女。

4.3.1.4.2 用“你”替代“您”

其实，您的使用范围跟“你”的之间的界限在很多情况下比较模糊，使用哪个均可。有些情况，比如孙子和爷爷，如《四世同堂》（老舍）中小顺的妈妈常常对祁老爷（丈夫的爷爷），而且小顺对他们的爷爷说话时就用“爷爷”：

(4.56.) 正说到这里，院里小顺儿撒娇的喊着：“爷爷！爷爷！你回来啦？给我买桃子来没有？怎么，没有？连一个也没有？爷爷你真没出息！”（老舍《四世同堂》）

这时候，用“你”比“您”亲切，缩小属于两个时代的人之间的距离，一点也没有不尊敬的态度。

4.3.1.5 虚指

虚指，即用人称代词指代不确定的人或事物。

一般来说每一个人称代词都有其所指对象。在不能确定某个人称代词所指对象是谁，即该人称代词的使用是虚指了。常常有以下一些情况：

4.3.1.5.1 指担任某方面责任的一些人

(4.57.) 等我好起来，译一点寄到文化书馆去卖几个钱，不知道他们可要……。（鲁迅《兄弟》）

这里“他们”是指“文化图书馆”的有关人员。

越南语中该情况也有，同样的情况常常用“họ”（复数第三人称代词），所指的也是不确定的，笼统指有关的人员。

4.3.1.5.2 指称一群人中的不确定个体

两个或三个单数人称代词平行出现在句中，指称一群人中的不确定个体例如：

(4.58.) 我虽然没有见过这部书，但既然连大学教授也那么称赞他，想来他们也一定都爱看，你也看，我也看，——他们一人一本，这家庭里一共有两本…（鲁迅《幸福家庭》）

(4.59.) “于是一碗‘龙虎斗’摆在桌子中央了，他们两人同时捏起筷子，指着碗沿，笑迷迷的**你看我，我看你**……。（鲁迅《幸福家庭》）

上例子中“你”和“我”的所指是话中谈到的两个人之中的一个人，可是指的是谁却确定不出来，而构成“你”——“我”的格式，表示所指的人共同或相互怎样的一群人。越南语中也有类似的，可是一般来说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成对使用：“tôi”和“anh”。上面“你也看，我也看”在越语中这样说：

(4.60.) **Tôi xem, anh xem mỗi người một cuốn**
我 看, 你 看 每 人 一 本 (鲁迅《幸福家庭》)

4.3.1.5.3 “你”、“他”指的是“任何人”

比如：

(4.61.) 一个人有时也可能失去了**他**已有的最有价值的东西

(4.62.) 你要想做好工作，**你**就得好好学习

例子中的“你”和“他”都是指任何人的，常常采用于说出一种规律的时候，表达上的作用是强调突出语意的重点、表示在某种条件下谁都不例外。对于越语来说，该用法人称代词没有，只有亲属称谓有类似的使用法。

上面本文已经对汉语的各种非常规用法阐述过了。各种非常规用法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在一定方面上，也许是数、人称或两者、表达感情色彩等等，人称代词所带有的跟其规约内容不合。这些现象在很多语言中都可以找到，在古代汉语也是。本节也把越南语来跟汉语对照过了。从总体上看，越南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比汉语的不丰富，有很多情况汉语有，越语没有。主要的原因还是人称代词只是人称指示语的一半，不如汉语的人称代词是人称指示语的最主要成分。有很多情况下，越南语的人称代词没有，可是亲属称谓有的。可以说这是越语人称代词的很独特特点，国际语言中很少有类似的语言。下面本文就越语亲属名词的非常规用法进行探讨一下。

4.3.2 越语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

从所周知，亲属称谓本质上还是名词，虽然越南语亲属名词的代词化程度不较高，但仍然是名词。正是如此，亲属名词没有特定的“人称”概念。每

一个亲属名词都可以用于指示三人称之间任何一个。因此，亲属称谓没有“变称”的非常规用法。只有例外一种情况是用指人的亲属名词来指示非人的事务，比如用“mẹ”（妈妈）指示祖国等等个用法。同样的，越南亲属称谓也没有变称和变数的非常规用法。最普遍的亲属称谓的非常规用法是虚指的用法。

（一）亲属称谓指示任何人

(4.63.) Anh đi, hỏi. Anh về, hỏi, hỏi nữa

哥哥(=你)去, 问。哥哥(=你)回, 问, 问再

(Nam Cao 《□ôi m□t》)

你去, 检查。你会, 也检查, 再检查)

越语中所用的“哥哥”是第二人称指示语，指的人不是在听话的人而是不可确定的人。说话人在谈到农民爱检查人家身份证的毛病，因此用“哥哥”指任何碰到那些农民部队的人，不确定是谁。

（二）除了上述的用法，亲属称谓跟人称代词成对使用。本文 4.3.1.1.5.b 谈过了，也举例子，这里不赘述了。

如我们已经提到，汉语当作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没有这样的非常规用法，越南语的上面对非常规用法也是很有意思的现象。这更证明越语亲属称谓在越语人称指示语的重要位置。从总体上看，越语亲属称谓果然是一种人称代词，“暂时人称代词”的说法也是很妥当，跟真正的人称代词共同执行人称指示功能。这是汉语之间最差别之一。

总之，对于汉越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来说，两种语言的非常规用法都很丰富多彩，是帮助说话人表达感情、态度的重要手段。这些非常规用法提高了汉语人称代词的表感能力，丰富了越南人称代词的各种色彩，给越南语亲属称谓更多用地。通过这一届，我们多发现汉越人称代词的差别和相同点。可以看到，虽然汉语亲属称谓没有非常规用法，可是汉语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还比越语的丰富。原因可以如下总结：

第一，汉语人称代词的感情色彩很有限，因此它要利用人称代词非常规用法来帮助说话人能够表达自己对参加会话各方的感情态度。除了这种方法，汉语还力图词汇手段。所谓词汇手段是力求其他词类来帮助。比如说，汉语人称代词常常跟指人名词相结合：“你们老人”、“他们夫妻”等等。

第二，跟汉语的人称指示语不一样，越南语的人称指示语系统各成员都有一定的感情色彩、所指对象的社会地位等的信息，人称代词也不例外，因此越南人在说话不用到非常规用法。汉语各种非常规用法能表达的感情态度色彩，越南语中的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常规用法都可以表达得到。因此，越南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不比汉语的丰富是理所当然了。

4.4 总结

我们刚对汉越语人称指示语系统作了比较全面、仔细的分析对比。考察的对象是汉越语的人称代词和用于替代人称代词的亲属称谓。从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两种词类在人称指示语所占的地位到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各自的常规和非常规用法，我们都指出汉越之间很多相同和差异点。虽然具有不少的相同点，但是汉越人称指示语显然属于很不同的两种人称指示语的范式。相同的特点大部分是各语言人称指示语都有的特点。不同的特点是跟汉越人称代词系统本质上不同而引起到的特点。可以对汉越人称指示语两种范式如下总结：

第一：汉语人称代词是人称指示语的最主要成分，其出现频率压倒亲属称谓，其使用范围很广泛，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运用。亲属称谓的出现只是一种补充手段、帮助说话人能够表达一定的感情，在运用亲属称谓的各种情况，人称代词都可以运用，不过感情色彩不比亲属称谓体现得明显。

完全相反的，越南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人称指示语系统所占的地位相当平等。亲属称谓的使用跟人称代词的还稍微多一点。亲属称谓和人称代词是两种缺一不可的人称指示语。有些情况下只有人称代词或者亲属称谓才能担任人称指示语。越南语亲属称谓的使用范围因此当然比汉语的广泛。同时，人称代词的使用范围比汉语的狭窄。汉语亲属称谓当作人称指示语的情景也有些交叉之处。

第二：对于亲属称谓的常规用法，越语亲属称谓当然还受亲属称谓的使用规律。汉语亲属称谓不多，因此也反映不出来其称谓系统的丰富特点。越南语称谓亲属的使用范围广泛、使用频率多，因此比汉语有多种用法。这些用法跟一般亲属称谓离不开，包括很有意思的社会化、错位等现象。也可以看到，

越南语亲属称谓的代词化程度很高。一些本来是亲属名词，社会化以后也变成真正的人称代词，在家庭交际中得到使用时还富有社会化性质。

对于人称代词，汉语人称代词是比较纯洁的人称代词，跟传统对于人称指示语的观点很相似，可是越南语的人称代词却不一样。越南语人称代词在一定程度上已经称谓化，即它们跟称谓一样，提供给我们很多关于所指对象的信息。如我们所分析过，汉语人称代词注重人称指示功能，而越南语人称代词注重社会交际和感情指示（表示参加会话者感情态度）的功能。

第三：汉语人称代词感情态度色彩几乎都没有，为了克服这一点，说话人可使用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亲属称谓的出现频率太低，用地太小，因此没有非常规用法。反而，越南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不比汉语的丰富，可是亲属称谓中存在一些相当于汉语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这一点更强调越南亲属名词的代词化程度很高，同时也证明越南语人称代词多么丰富，说话人光靠人称指示语就可以体现得出自己对别的参加会话者的态度。

总之，如上面所分析，可以说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不同的两种范式：一个重视人称代词、一个重视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的结合；一个倾向于人称指示功能，一个除了人称指示功能还注重社会指示、感情态度指示功能。这两种范式的最大区别为：一种靠分别人称（说话、听话和第三者）作为区别参加会话各方（汉语），另外一种以分别参加会话者相比关系、地位、年龄等社会和感情信息指别参加会话各方（越南语）。分成两范式的这些依据是引起到一系列其他不同特点的因素。汉语的范式跟列文森、莱昂斯、何兆熊、何自然等很多语用学的学者所描写的一样：人称代词在人称指示语系统占统治地位，然而人称代词主要专门执行人称指示功能而很少提供参加会话者各方之间的关系、情感如何的信息。越南语却有点特别。其特别之处是亲属称谓的重视，引起到人称代词地位比其他语言低以及社会指示化和感情色彩指示化的趋向。世界很多民族的语言中，也许也有很多属于越南语或汉语的范式。

结语

人称指示语是语用学的重要内容，是语言中最常使用的语言单位之一。每一个人在说话时大多数情况都要使用人称指示语。研究人称指示语因此也是语用学的一个重要任务。通过这篇论文，本人希望可以对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以及汉越人称指示语作出贡献，扩大人们对这些领域的认知，丰富现有的指示研究。

本文通过对比汉越人称指示语，指出汉越两种语言中的人称指示语的使用规律、原则和使用机制，指明人称代词和亲属称谓在各语言中的不同位置，证明汉越人称指示语属于两种不同的范式。汉语的人称指示语比较接近欧洲语言，这些语言通过指别人称进行指示参加会话各方，而越南语却通过指别社会地位、相关关系与感情色彩等信息来指示参加会话者。这引起到汉越人称指示语的一系列差异。汉语属于注重人称代词的人称指示语范式，越南语属于注重亲属称谓的人称指示语范式。在汉语中，人称指示语的使用主要是为了执行分别参加会话各方的角色，在越南语中，人称指示语的使用除了执行分别参加会话各方的角色，还注重于表示礼貌、感情，同时执行社会指示功能。

本文也研究了汉越人称指示语的非常规用法（所谓非常规用法是指所用的人称指示语跟其所指对象在某些方面上的不合）。结果为，汉语的人称指示语一般情况不兼职社会指示功能，其非常规用法常常是为了给人称指示语补充感情表达和社会指示功能。越语的非常规用法比汉语少，其理由在于越语人称指示语本身已带有感情表达和社会指示信息，不需要非常规用法的帮助。

这些差异也反映了汉越文化放面上的不同。从所周知，古代汉语的人称代词比较复杂，包括表达感情和社会指示信息的称谓名词，经过几千年的发展，汉语人称代词越来越简单，易于使用。西方语言也经过这样的发展过程。文化上的变化，个人主义的发展、新的精神价值与道德观念的上涨深刻影响到人称指示语的使用。至今，很多欧洲语言和汉语的人称指示语都变成简单易用，不如越南语复杂。越南语其实也有类似的发展状况（比如第一人称代词“Tôi”的使用频率越来越高）但还保留很多传统的用法。这些传统用法来源于

传统文化的保持。由于历史的原因，这些传统文化观念跟中国过去的观念很接近，受到孔子、儒家、佛教的深刻影响。其表现在语越南人很注重人与人之间的相比地位、注重家庭、注重亲属关系等等。越南人称指示语的亲属称谓使用频率的高度跟这也有密切关系。对于汉语来说，文化方面上跟越南相比开放得很，因此在人称指示语的得到反映。人称代词的方便性跟其他原因使人称代词占人称指示语的统治地位，这也容易理解。

本文的研究结果对亲属称谓的研究以及人称指示语的理论也起了积极做用。至今，研究学者大部分注重人称代词，在理论上也把亲属称谓放在人称指示语的外面。其原因在于，学者们大部分靠欧洲语言的实际情况，而不注意到另外一些如越南语的语言。通过越南语的现象，亲属称谓语在人称指示语的研究也得到巩固。我们相信越南语不是唯一属于所说的这类人称指示语范式，世界语言也许还有类似的语言，但是还没得到妥当的关注。本文也证明，虽然汉语的亲属称谓在人称指示语所占的位置很谦虚，但仍然是人称指示语的一个成员，我们也不应该忽略。

另外，汉越人称指示语的对比研究对汉越教学和翻译工作也起推动作用。在学习汉越语过程中，人称指示语的使用对学者也很重要。指出这两种语言在人称指示语的差别也帮助学者限制母语的影响，对学习和翻译工作很有利。本文所收集到的详实语料可以为心里学、机器翻译等领域的研究提供分析素材，加深人们在有关领域的了解。

本文的研究只限于人称代词与替代人称代词当作人称指示功能的亲属称谓进行的范围。汉越人称指示语的比较可以在更大的范围考察研究。同时，人称指示语以及文化的关系也是很有意思的题目，将来可以在本文所得到的结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对此深入研究。

参考书目

中文书目

- 奥托 叶斯柏森著，何勇、司辉、张兆星等译《语法哲学》（北京：语文出版社，1998）。
- 蔡晖〈俄语社交指示语：人称代词〉，见《解放军外语学院学报》第2期，1994，页65-69。
- 崔希亮〈人称代词及其称谓功能〉，见《语言教学与研究》第一期，2000，页46-54。
- 陈长辉〈儿童语言中的人称代词〉，见《安徽师大学报》第26卷第1期，1998，页105-110。
- 陈勇〈话语中人称代词的分析〉，见《常德师范学院学报》第27卷第2期，2002年3月，页55-91。
- 陈原《社会语言学》（中国：学林出版社，1983）。
- 陈治安、彭宣维〈人称指示语研究〉，见《外国语（上海外国语大学学报）》，第3期，1994，页28-34。
- 何兆熊《语用学概要》（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0）。
- 何自然《语用学概论》（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
- 黄国文〈言语交际中的指示人称代词〉，见《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999，页47-49。
- 黄国文编著《语篇分析概要》（长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
- 黄艳梅〈汉语社会称谓中的文化现象〉，见《邵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第3期，2002，页2-3。
- 胡芳著，外文出版社译《家信》，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页47-58。
- 胡状麟等《系统功能语法概论》（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89）。
- 金麟著，外文出版社译《捡来的妻子》，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页9-24。
- 老舍《四世同堂》（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1979）。
- 李建军〈复数第一人称代词的功能指称〉，见《安徽农业大学学报》，第11卷第二期，2003年3月，页126-128。

- 李经纬〈话语中人称代词 we 的选择和角色转换〉，见《解放军外语学院学报》第 4 期，1996，页 6-10。
- 李宇明《儿童语言的发展》（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
- 罗常培《语言与文化》（北京：语文出版社，1989）。
- 鲁迅《鲁迅作品》（北京：北岳文艺出版社，2001）。
- 马鸣春《称谓修辞学》（陕西：陕西人民出版社，1992）。
- 摩尔根撰，杨东莼等译《古代社会》（北京：商务印书馆，1987）。
- 南高（Nam Cao）著，外文出版社译《眼光》，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页 25-40。
- 裴德爱（Bùi Anh Đức）著，伍汉等译《遗留下来的画像》，见《越南短篇小说集》（上海：作家出版社，1964），页 1-14。
- 裘燕萍〈汉英亲属称谓系统的对比研究〉，见《绍兴文理学院学报》第 2 期，2002，页 83-88。
- 阮坚（Nguyễn Kiên）著，外文出版社译《阿坚哥》，见《一号抗道钟表匠》（河内：越南外文出版社，1972），页 214-246。
- 阮光创（Nguyễn Quang Sáng）著，伍汉等译《韩老五》，见《越南短篇小说集》（上海：作家出版社，1964），页 15-30。
- 申小龙《语言与文化的现代思考》（河南：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
- 孙雷“指示语的语义特性”，博士论文，北京外语大学，俄语学院；导师郭幸楷，2000。
- 谭颖〈英汉称谓语与文化之联系〉，见《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第 15 卷、第 2 期，2002，页 197-202。
- 田惠刚《中西人际称谓系统》（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2）。
- 伍先康〈谦词“愚”的语用问题〉，见《中学语文教学》，2003 年 12 月，页 45-46。
- 现代语言词典（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
- 徐阳春〈汉语人称指示语的语用考察〉，见《绍兴文理学院学报》，第 4 期，1998，页 56-60。
- 姚亚平〈现代汉语称谓系统化的两大趋势〉，见《语言文字应用》，第 3 期，1995，页 94-99。

- 余维〈亲疏尊敬的理论框架与人称指示的语用对比分析—汉外对比语用学的尝试〉，见《外国语》（上海：上海外国语大学学报），1998，页 63-68。
- 张爱民〈现代汉语第二人称代词人称泛化探讨〉，见《徐州师范大学学报》第 27 期，2001 年 3 月，页 31-34。
- 张楚延《教学论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
- 张秋娥〈言语活动中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见《殷都学刊》第 4 期，1995，页 88-91。
- 周静、董忠，〈“你”是不定指的人称代词〉，见《信阳师范大学学报》第 3 期，1995 年 7 月，页 69-70。
- 祝畹瑾《社会语言学概论》（湖南：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

英语资料

- Alberts, Kelly Thomas, *The First person singular: A semantic and metaphysical investigation*,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80.
- Big, Yung-O, “The multiple uses of the second person singular pronoun *ni* in conversational Mandarin”, *Journal of Pragmatics*, 16, 1991, pp. 307-321.
- Braun, Friederike, *Terms of address: Problems of patterns and usage in various languages and cultures*, Berlin and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1988.
- Brown, Roger and Gilman, Albert, “The pronouns of power and solidarity”, in Thomas Sebeok (eds.), *Style in Language*. London: Wiley and Sons, 1960, pp. 253 – 276.
- Buhler, Karl, *Theory of language, the representational function of language*, trans. by Donald Fraser Goodwin,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0.
- Cecchetto, Vittorinia and Stroinska, Magda, “Systems of self-reference and address forms in intellectual discourse”, *Language Sciences*, 18, 1996, pp. 777-789.
- Fillmore, Charles J., *Lectures on Deixis*, California: CSLI publications (Center for the Study of Language and Information, Stanford), 1977.
- Friedrich, Paul, “Social context and semantic feature: The Russian pronominal usage”, in John Gumperz and Dell Hymes (eds.), *Directions in Sociolinguistics: The*

- Ethnography of Communication*,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2, pp. 270-300.
- Greenberg, Joseph H., “The Second Person Is Rightly So Called”, in Eid, Mushira and Iverson, Gregory (eds.), *Principles and Prediction: The Analysis of Natural Language*, Amsterdam/Philadelphia : J. Benjamins, 1933, pp. 9-23.
- Head, Brian F., “Respect degrees in pronominal reference”, in Joseph Greenberg (eds.), *Universals of Human Language*, 3,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151-211.
- Hosenfeld, Carol, Judith F. Duchan and Jeffery Higginbotham, “Deixis in Persuasive Texts written by bilinguals of differing degrees of expertise”, in Judith F. Duchan, Gail, A.Bruder and Lynne E. Hewit (eds.), *Deixis in Narrative: A Cognitive Science Perspective*, United State of America: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1995, pp. 407-420.
- Hy V. Luong, *Discursive Practices and Linguistics Meaning*,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0.
- Lee, Cher Leng, “The implications of mismatched personal pronouns in Chinese”, *Text*, 19, 1999, pp. 345-370.
- Levinson, Stephen C., *Pragmatics*, New York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3.
- Lyons, John, *Language: Meaning and context*, Great Britain: Fontana Paperbacks, 1981.
- Lyons, John, *Semantics Vol.2*, Great Britai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7.
- Muhlhauser, Peter and Harre, R., *Pronouns and people : the linguistic construction of social and personal identity*, Massachusetts: Basil Blackwell, 1990.
- Perkins, Revere D., *Deixis, Grammar and Culture*,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1992.
- Wales, Katie, *Personal pronouns in presentday English*, Englan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Zhao, Shikai, “The contrastive study of English and Chinese personal pronouns: a preliminary pragmatic analysis”, in *Essay on the Chinese Language by Contemporary Chinese Scholars*, 1993, pp. 81-95.

Zupnik, Yael-Janette, “A Pragmatic Analysis of the Use of Person Deixis in Political Discour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21, 1994, pp.339-383.

越南语资料

Bùi Anh Đức. “Bức tranh để lại”,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7.

Bùi Thị Minh Yến. “Từ xưng hô trong gia đình đến xưng hô ngoài xã hội của người Việt”, tóm tắt luận án tiến sĩ ngữ văn, Hà nội: Thư viện Quốc gia Hà Nội, 2001.

Diệp Quang Ban, Hoàng Văn Thung. “Ngữ pháp tiếng Việt” tập 1,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2003.

Đào Nguyên Phúc. Quan hệ người nói người nghe và cách xưng hô trong giao tiếp tiếng Việt, *Ngôn ngữ và đời sống* số 5/2003.

Đỗ Hữu Châu. “Đại cương Ngôn ngữ học”,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2001.

Hoàng Văn Hành. Mấy vấn đề và chính sách ngôn ngữ ở Việt Nam - Thực trạng và phát triển, trích trong “Cảnh huống chính sách ngôn ngữ ở Việt Nam” (nhiều tác giả), Hà Nội: NXB Khoa học, 2002.

Hồ Phương. “Thư nhà”,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1945-1985”,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5.

Hữu Đạt. “Văn hóa và ngôn ngữ giao tiếp của người Việt”, Hà Nội: NXB Văn hoá thông tin, 2000.

Kim Lân. “Vợ nhặt”,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1945-1985”,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5.

Lão Xá(老舍) viết, Ông Văn Tùng dịch. “Tứ thế đồng đường” tập một, Hà Nội: NXB Văn học, 2003.

Lê Quang Thiêm. “Nghiên cứu đối chiếu các ngôn ngữ”, Hà Nội: NXB Đại học và giáo dục chuyên nghiệp, 1989.

Lê Thanh Kim. Từ xưng hô và cách xưng hô trong các phương ngữ tiếng Việt, Luận án tiến sĩ ngữ văn, Hà nội, 2001.

Lỗ Tấn (鲁迅) viết, Trương Chính dịch. “Truyện ngắn Lỗ Tấn”, Hà Nội: NXB Văn học, 2000.

- Lương Văn Hy chủ biên, Diệp Đình Hoa, Nguyễn Thị Thanh Bình, Phan Thị Yến Tuyết, Vũ Thị Thanh Hương, “Ngôn từ, giới từ và nhóm xã hội từ thực tiễn tiếng Việt”, Hà Nội: NXB Khoa học xã hội, 2000.
- Lý Toàn Thắng. “Mấy vấn đề Việt ngữ học và ngôn ngữ học đại cương”, Hà Nội: NXB Khoa học xã hội, 2002, trang 357-373.
- Nam Cao. “Đôi mắt”,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1945-1985”,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5.
- Nam Cao. “Nam Cao truyện ngắn”, Đà Nẵng: NXB Đà Nẵng, 1985.
- Ngôn ngữ trẻ ‘98, Hội ngôn ngữ học Việt Nam, Hà nội 1998.
- Nguyễn Huy Thiệp. “Truyện ngắn chọn lọc Nguyễn Huy Thiệp”, Hà Nội: NXB tác giả, 1995.
- Nguyễn Kiên. “Anh Keng”,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1945-1985”,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5.
- Nguyễn Quang Sáng. “Ông Năm Hạng”, trích “Truyện ngắn Việt Nam 1945-1985”,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5.
- Nguyễn Tuấn Kiệt. Bàn về nghĩa của từ chỉ ngôi, *Ngôn ngữ và đời sống*, số 8/2002.
- Nguyễn Thị Trung Thành. Việc sử dụng từ xưng gọi Tao – Mày trong giao tiếp hội thoại, *Ngôn ngữ và đời sống*, Số 7. 2003.
- Nguyễn Thiện Giáp. “Dụng học Việt ngữ”, Hà Nội: NXB Đại học quốc gia Hà nội, 2000.
- Nguyễn Văn Chiến. “Ngôn ngữ học đối chiếu và đối chiếu các ngôn ngữ Đông Nam Á”, Hà Nội: Trường Đại học Sư phạm, 1992.
- Nguyễn Văn Chiến. Các lớp yếu tố chỉ người trong hệ thống đại từ nhân xưng Đông nam á, trích trong “Tiếng Việt và các ngôn ngữ Đông Nam Á”, Hà Nội: NXB Giáo dục, 1988.
- Từ điển tiếng Việt, Viện ngôn ngữ học, Hà nội: NXB Khoa học xã hội, 1994.